

中文



CDI-C050

Canon

数码相机

PowerShot S2 IS

相机使用者指南

DiG!C 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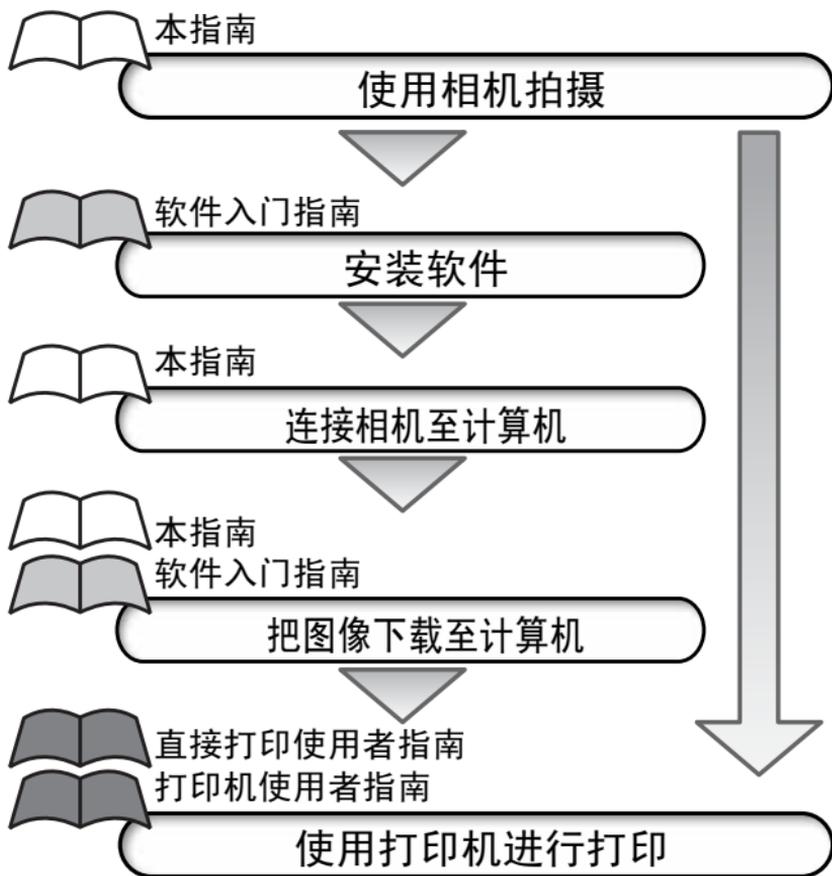
Canon

Canon 数码相机 PowerShot S2 IS 相机使用者指南



- 使用本数码相机之前，请先详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存说明书作日后参考。
- 请先参考 请先阅读本节部分（第6页）。
- 请阅读 软件入门指南及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流程图及参考指南



推荐使用佳能原装附件。

本产品的设计是以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可获最佳操作效果。佳能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漏液和/或爆炸）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和/或任何事故（如失火）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损坏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付费维修。

相机机身温度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长时间操作相机时，请留意这种情况。

关于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是以非常精密的制造技术所生产的。显示屏上有99.99%以上的像素符合规格。少于0.01%的像素可能出现故障，或成为红点或黑点。但这不会影响到记录的图像，也不是故障。

视频输出制式

同时使用相机及电视机之前，请先把相机的视频信号制式设置为所在地区的使用格式（第139页）。

本文使用的约定

标题下方的图标表示支持该操作的模式。在下面的示例中，模式转盘可用于以下拍摄模式。

- **AUTO**（自动）
- **M**（手动）
- **SCN**（特殊场景）
- （短片）
- （风景）
- （我的色彩）

模式转盘



：本标记代表可能会影响相机操作的项目。

：本标记代表基本操作步骤的补充资料。

在本指南中，SD 记忆卡（Secure Digital，一种版权保护系统）被称为“记忆卡”。

目录

附有 ☆ 的项目为相机功能或步骤的列表或图表。

请先阅读本节

第 1 章 相机预备

部件指南	12
操作面板	14
安装电池	16
安装记忆卡	18
开关电源	23
设置日期和时间	24
设置语言	25
☆ 使用取景器及液晶显示屏	27

第 2 章 拍摄 - 基本操作

 自动模式	33
拍摄后立刻查看图像	36
更改分辨率 / 压缩率设置	38
 使用内置闪光灯	40

第 3 章 播放 - 基本操作

显示单张图像	43
放大图像	43
查看每组九张图像（索引播放）	44
JUMP 一次性跳跃显示九张图像	45
JUMP 跳选图像	46

第 4 章 删除

 删除单张图像	47
删除所有图像	48

第 5 章 实用的拍摄功能

使用模式转盘（图像区域）	49
 风景	
 人像	
 夜景	
SCN 在特殊场景模式下拍摄	50
 拍摄全景图像（辅助拼接）	52
在静止图像拍摄模式下拍摄短片	55
 拍摄近距离图像（微距）	56
更近距离拍摄（超微距拍摄）	57
 使用自拍机	59

使用数码变焦	61
 连拍方式	62
 拍摄短片	63
查看 / 编辑短片	69

第 6 章 拍摄 - 高级功能

☆ 选择菜单与设置	73
将各设置项重置为默认值	81
 将设置注册到快捷按钮	82
使用模式转盘（创意区域）	84
P 程序自动曝光	
Tv 设置快门速度	
Av 设置光圈	
M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	
 选择自动对焦框	88
 切换测光方式	89
调整曝光	90
调整色调（白平衡）	91
更改 ISO 感光度	93
更改色彩效果	94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进行拍摄	95
自动包围曝光（AEB 模式）	100
对焦点包围曝光（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102
锁定曝光设置（自动曝光锁）	103
锁定闪光曝光设置（闪光曝光锁）	104
切换内置闪光灯控制设置	105
切换闪光灯发出闪光的时间	107
使用设置间隔拍摄图像（间隔拍摄）	107
自动对焦的拍摄问题主体	109
切换对焦设置	112
C 保存用户自定义设置	113

第 7 章 播放 - 高级功能

旋转显示的图像	114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115
仅记录声音（录音机）	116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118
保护图像	121

第 8 章 相机设置

设置节电功能	123
设置横竖画面转换功能	124
重置文件编号	125
自定义相机（我的相机设置）	127

第 9 章 附加功能

连接相机及计算机	131
计算机系统需求	132
从记忆卡下载	139
在电视上查看图像	139
关于打印	141
设置 DPOF 打印设置	143
图像传送设置（DPOF 传输命令）	146

第 10 章 附录

提示列表	149
故障排除	151
使用转接镜头（选购件）	156
使用外置闪光灯（另购）	159
使用电源套件（选购件）	160
更换日期电池	164
相机护理和保养	165
规格	166
关于拍摄的提示及信息	174
索引	177
☆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184

请阅读本节

试拍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的图像之前，先试拍几个其他的图像，确保您能正确无误地操作本相机。

请注意，对于因相机或附件，包括记忆卡，发生故障而导致不能记录图像或不能记录为本机可读取的图像格式而引起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附属机构及本数码相机经销商概不负责。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与国内之版权法规。请注意在某些情况下运用相机或其他设备记录或拷贝表演、展览、或商业活动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即使拍摄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

保修范围

本机保修服务的范围仅限于原出售国家。如果您在外国使用本机时发生问题，请把它带回原出售国家，再向佳能客户支持中心求助。

有关联系佳能客户支持中心的方法，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佳能保修卡。

安全注意事项

- 使用本相机之前，请确定您已阅读并了解下列安全注意事项。请确定您操作相机的方法是正确的。
- 以下数页内的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指导您如何安全正确地操作本相机与其附件，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设备的伤害或损失。
- 以下数页内的“器材”字眼主要指相机及其电池、另购的电池充电器、小型电源适配器和高能量闪光灯。

关于记忆卡

请把记忆卡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记忆卡可能会被孩子意外吞下。如果发生此种情况，请立即找医生诊治。



警告

- 请勿把相机直接对准太阳或其他强烈光源，否则您的视力可能受损。
- 使用闪光灯时，请与人或动物的眼睛保持距离。距离太近时，闪光灯所发出的强光可能对视力造成伤害。请特别注意：使用闪光灯时，要与婴儿保持一米（39 英寸）以上的距离。
- 请把相机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如果意外损坏了相机或电池，可对儿童造成严重的伤害。除此之外，背带如果缠绕在儿童的脖子上可能导致窒息。
- 请特别小心把相机中使用的日期电池放在远离儿童的地方。如果儿童意外吞下电池，请立刻寻求医疗帮助。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指南中没有说明的任何部分。拆开或改装本相机可能导致高压电击。内部检查、改装或保修应由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佳能客户支持中心所指定的合格服务人员负责。
- 如果本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以免触及高电压。同样道理，如果本器材因受损而导致零件外露，也请勿触碰外露的零件。否则可能会触及高电压。请立刻与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最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如果相机冒烟或发出异味，请立刻停止操作器材。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刻关闭相机电源，并取出相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确定相机停止冒烟及发出异味。请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如果您不慎把本相机跌落地面或损坏了其外壳，请立刻停止操作器材。请立刻关闭相机电源，并取出相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继续使用器材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请勿让器材接触到水或其他液体，或把器材浸入水或其他液体之中。请勿让液体进入本机内部。本机并无防水功能。如果外壳沾到液体或盐气，请用软布擦干外壳。如果水或其他异物进入相机内部，请立刻关闭相机电源，取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继续使用器材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请勿使用含酒精、苯、稀释剂或把其他易燃物质涂抹在本器材上。使用这些物质可能会导致起火。
- 请定期拔除电源线，并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灰尘。长时间在潮湿多尘的环境下，插头四周的灰尘可能会积聚湿气，导致短路及起火。

-
- 请勿剪断、损坏、修改或把重物置于电源适配器的电源线上。上述的行为可能导致短路，进而导致起火或触电。
-
- 请勿使用湿手触碰电源线。否则可能导致触电。拔除连接线时，应握紧插头坚硬的部分。握紧连接线松弛的部分拔除连接线，可能损害或导致电线及绝缘部分外露，增加起火或触电的机会。
-
- 仅可使用所推荐的电源附件。使用非本器材所推荐的电源可能导致过热、器材变形、起火、触电或其他危险。
-
- 请勿把电池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受到火焰或高温影响的地方。请勿把电池浸入水中。这样可能使电池受损，导致腐蚀性液体流出、起火、触电、爆炸或严重伤害。
-
- 请勿试图把电池拆开、改装或加热。这样可能造成爆炸，导致严重伤害。如果身体的任何部分，包括眼睛与嘴部或衣物接触到电池内部的化学物质，应该立刻以大量清水冲洗。
-
- 请避免电池跌落地面，或剧烈撞击电池，否则其外壳可能受损。这样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受伤。
-
- 请勿用金属物体（例如钥匙环）使电池端子短路。这样可能导致电池过热、烧伤或造成其他伤害。
-
- 丢弃电池之前，请用胶带或其他绝缘体包盖电池端子，以免端子直接接触其他物体。电池端子如果接触到垃圾桶中的其他材料的金属部分可能导致起火或爆炸。
-
- 仅可使用所推荐的电池和附件。使用非本器材明确推荐的电池可能导致爆炸或漏液、起火及伤害。
-
- 请使用推荐的佳能 AA 型镍氢（NiMH）电池及适合这些电池的充电器。使用其他充电器可能会导致电池过热或变形、起火及伤害。
-
- 充电后或不使用本相机时，请拔除相机和电源插座上的电池充电器或小型电源适配器，以免起火或造成其他灾害。长时间连续使用可能导致元件过热和变形，进而导致失火。
-
- 另购的小型电源适配器的相机端子是专为您的相机而设计的。请勿配搭其他产品或电池使用。否则可能会造成起火或其他灾害。
-
- 旋入另购的广角附加镜、长焦附加镜、近摄镜和镜头转换适配器时，请谨慎操作。如果这些镜头松脱，可能从镜头适配器跌落，玻璃碎片可能造成损伤。
-

磁场注意事项

对磁场敏感的物体（例如信用卡）应远离相机蜂鸣器（第 14 页）。此类物品可能会丢失数据或停止工作。



注意

- 请避免在强烈阳光直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上或行李厢里。直射的强烈阳光或高温可能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爆炸，进而导致起火、烧伤或其他伤害。高温可能导致外壳变形。使用小型电源适配器为电池充电时，请确定通风良好。
- 请勿把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存放在这些地方可能导致起火、触电或其他伤害。
- 使用背带挂握本相机时，请避免撞击或震荡相机，以免导致身体受伤或器材受损。
- 拍摄时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衣服遮挡闪光灯。闪光灯可能会受损及冒烟或发出噪音。除此之外，请勿在连续快拍数张照片后触碰闪光灯的表面，否则可能被烫伤。
- 请勿使用灯面沾上污渍、尘垢或其他物体的闪光灯。积聚的热力可能会损坏闪光灯。
- 请确定把充电器插入指定功率的电源插座，而没有超出指定范围。电池充电器的插头因地区而有所不同。
- 如果插头或连接线损坏，或插头没有完全插入电源插座，请勿使用电池充电器或小型电源适配器。
- 请避免充电器的端子或插头接触到金属物件（如针或钥匙）或污渍。
-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长时间操作本机时请小心，您的双手可能感到灼热。

避免故障

■ 避免强磁场

请勿把相机放在接近电动马达或其他会产生强烈电磁场的设备。暴露在强磁场下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损坏其图像和音频数据。

■ 避免结露引致的问题

把器材迅速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导致其内部或表面结露（水滴）。

您可将器材放在密封的塑胶袋里，使用之前先让它逐渐地调整到环境的温度，就可以避免这个问题。

■ 如果相机内部发生结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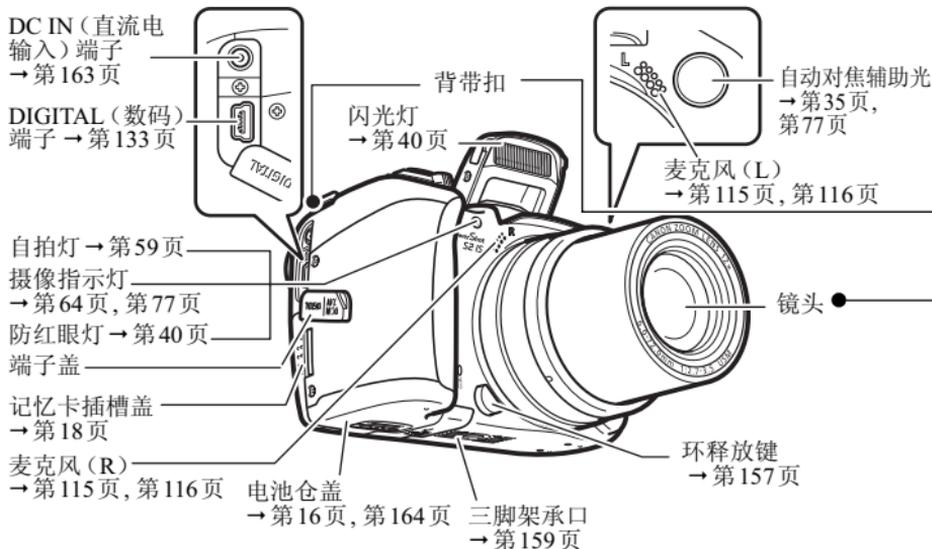
如果检测到结露，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继续使用可能损坏器材。请取出相机内的记忆卡及电池，或小型电源适配器，等到湿气完全消散后再使用相机。

■ 长期存放

如果您打算长期不使用相机，请取出相机内的电池或充电器，并把器材存放在安全的地方。

如果长期存放装有电池的相机，将会导致电池漏液并损坏相机（请勿取出日期电池。）

部件指南



您可以使用下列连接线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

计算机 (第132页)

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 (随相机附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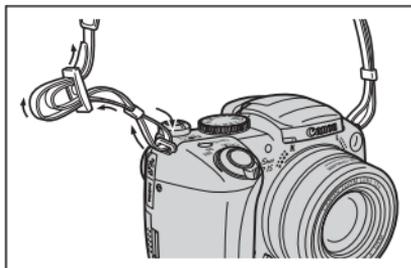
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选购件)

- 小型照片打印机 (SELPHY CP 系列), 直接照片打印机:
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 (随相机附送) 或直接连接线 DIF-100 (随打印机附送)。
- 喷墨打印机 (PIXMA 系列/SELPHY DS 系列)
 - 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
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 (随相机附送)
 - 兼容 *Bubble Jet Direct* 的打印机:
请参阅您的喷墨打印机使用者指南。
- 兼容 *PictBridge* 的非佳能打印机:
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 (随相机附送)

有关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的信息, 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附件系统图”或“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安装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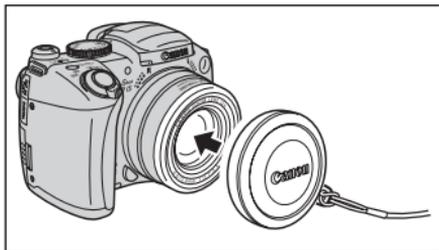
如图所示安装背带。
拉紧背带时，请确定背带没有松脱。在相机的另一端进行相同的步骤。



使用背带携带相机时，请勿晃动相机，避免让相机电碰或缠绕其他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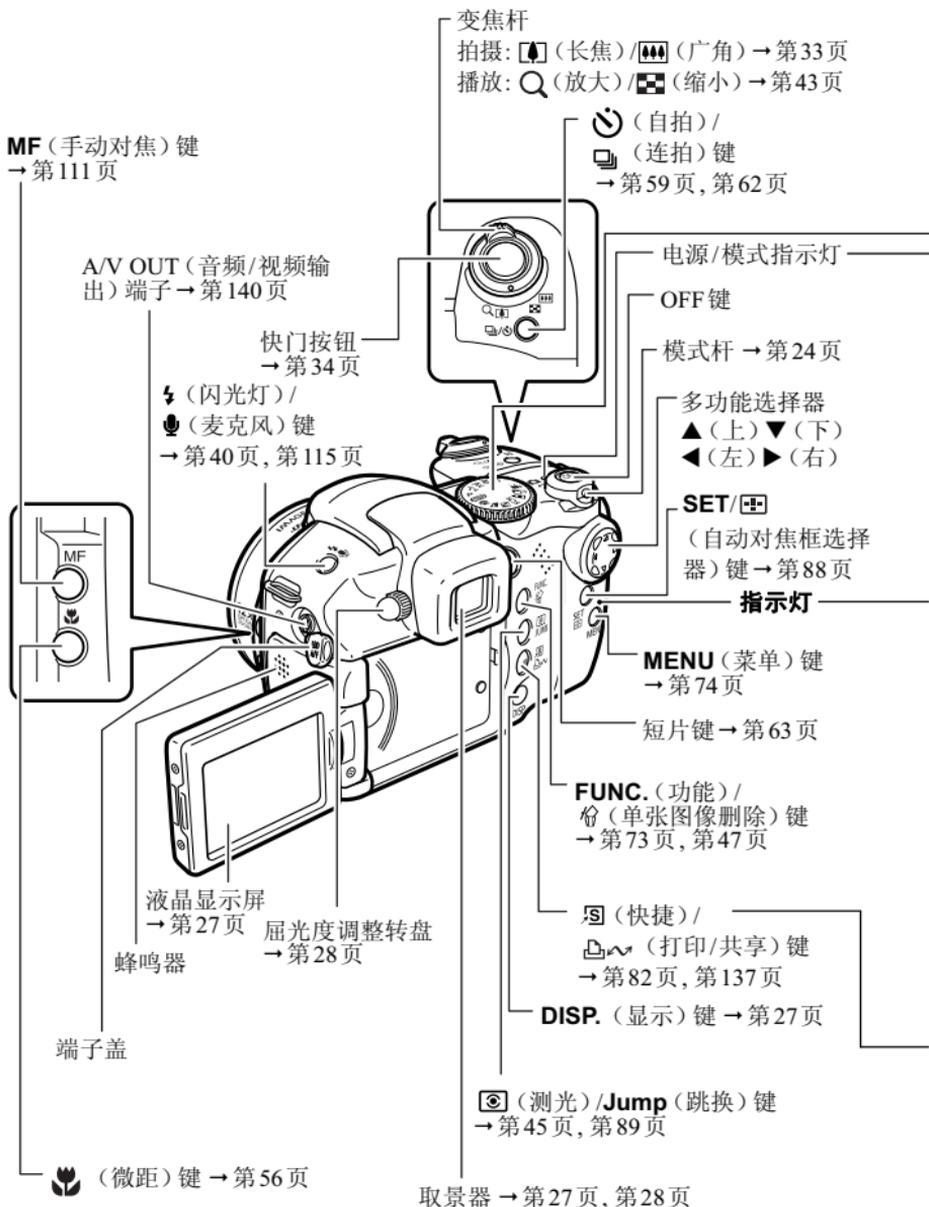
安装镜头盖

请确定镜头盖完全覆盖整个镜头。
务必在使用后装回镜头盖。



- ◆ 把镜头盖安装在背带上。
- ◆ 开启相机电源之前，请取下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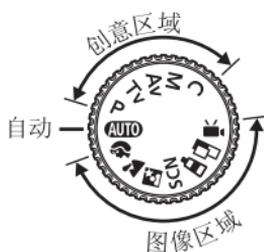
操作面板



模式转盘

使用模式转盘切换拍摄模式。

- **AUTO** : 自动 → 第33页
相机自动选择设置。
- **图像区域** → 第49页
相机根据图像结构类型自动选择设置。
-  : 人像
-  : 风景
-  : 夜景
- **SCN** : 特殊场景
-  : 我的色彩
-  → 第52页
-  : 短片 → 第63页



- **创意区域** → 第84页
使用者自行选择曝光、光圈或其他设置来取得特殊效果。
- **P** : 程序自动曝光
- **Tv** : 快门速度优先自动曝光
- **Av** :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 **M** : 手动曝光
- **C** : 用户自定义模式

进行以下操作时，此指示灯亮起或闪烁。

- **电源/模式指示灯**
橙色: 拍摄模式
绿色: 播放模式/打印机连接
黄色: 计算机连接
- **指示灯**
闪动红光: 记录到记忆卡/读取记忆卡/删除记忆卡的数据/传输数据(连接计算机时)

仅需按 (打印/共享) 键即可进行以下操作。

- 打印: 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随相机附送)
- 下载图像: 请参考本指南的第131页和*软件入门指南* (随相机附送)
连接打印机或计算机时, 该指示灯闪烁或亮起。
- 蓝色: 已准备就绪, 可以打印/可以传输图像
- 闪动蓝光: 正在打印/正在传输

安装电池

安装电池以备拍摄。

请使用四枚AA型碱性电池或另购的镍氢（NiMH）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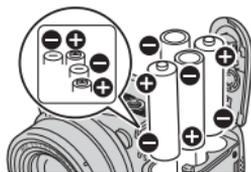
- ◆ 长时间使用相机时，请使用另购的小型电源适配器CA-PS700为相机供电（第163页）。
- ◆ 另购的电池充电器套件可让您使用可充电镍氢（NiMH）电池为相机供电（第160页）。
- ◆ 电池性能（第169页）
- ◆ 有关电池、充电器套件及AA型可充电镍氢（NiMH）电池的信息，请参考附件系统图（与本指南分开）。

- 1 请确定已关闭相机的电源（第23页）。依照箭头的方向滑动电池仓盖锁来打开仓盖。**



- 2 如图插入电池。**

可对照电池仓中的示意图来检查电池的方向。



- 3 关上电池仓盖。**

正确使用电池

- 仅可使用AA型碱性或佳能AA镍氢（NiMH）电池（选购件）。有关使用AA型可充电镍氢（NiMH）电池的信息，请参考使用电源套件（选购件）（第160页）。
- **碱性电池的性能视其品牌而定。与随相机附送的电池比较，另购电池的操作时间可能会较短。**
- 在低温环境下使用碱性电池，相机的操作时间可能会较短。此外，由于碱性电池规格的关系，其寿命可能会比镍氢电池短。如果在低温环境下或长时间使用相机，推荐使用佳能的AA型镍氢电池套件（四枚为一组）。

- 虽然本机可使用AA型镍镉电池，但由于其性能不可靠，推荐不使用这类电池。
- **请勿混合使用新电池和曾在其他设备上使用过的旧电池。未充分使用的电池可能会漏液。**
- **请小心按照正确的正极 (+) 及负极 (-) 方向安装电池。**
- **请勿混合使用不同类型或不同品牌的电池。四枚电池必需相同。**
- 插入电池之前，请使用干布擦拭电池端子。皮肤的油脂或其他污渍可能会减少可记录的图像数目或使用时间。
- 低温时，电池的性能可能会衰退（特别是碱性电池）。如果在寒冷地区使用相机，而电池能量消耗较平常快，您可以在使用之前，把电池放在口袋保暖，使电池恢复性能。但请确保口袋内没有金属钥匙链或其他金属物件，否则可能造成电池短路。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相机，请取出相机内的电池，并把电池存放在安全的地方。如果电池长时间放置在不使用的相机内，可能会导致漏液而损害相机。

警告

请勿使用损毁的电池或外层完全或部分剥落的电池，否则可能导致漏液、过热或爆裂。安装另购的电池之前，务必查看电池的外层，在有些电池的外层可能会有破损。请勿使用外层有破损的电池。

请勿使用有以下情况的电池。



电池的全部或部分外层（电气绝缘层）剥落。



正极（正端子）是扁平的电池。



负端子是正确成形（凸出于金属面上），但外层不超出金属面的边缘。

电池状态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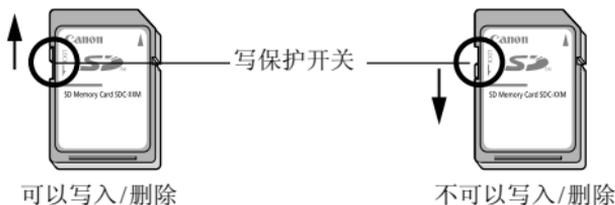
下列图标或提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表示所出现的电量状态。

	电池电量微弱。如果需要继续使用相机，请更换电池或为电池充电。
更换电池。	电池已放电，相机不能操作。请立即更换电池。

安装记忆卡

写保护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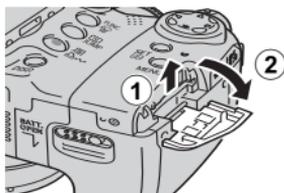
记忆卡上配有一个写保护开关。向下滑动开关可以防止写入数据，从而保护现有数据（例如，图像）。要在记忆卡上写入或删除数据，或者格式化记忆卡，请向上滑动开关。



在记忆卡插入相机之前，请确保记忆卡的插入方向正确。如果错误地按相反的方向插入，可能会损坏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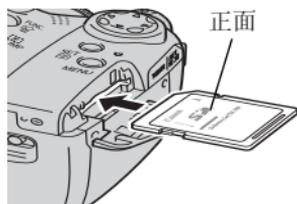
关闭相机电源并按以下步骤插入记忆卡。

- 1 依照箭头方向滑动记忆卡插槽盖，将其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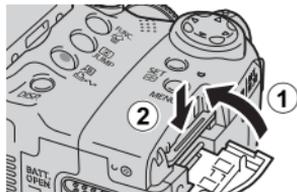


2 插入记忆卡。

- 依照记忆卡插槽盖背面的指示推动，直到“咔”一声安装到位。
- 请避免记忆卡背面的端子碰触金属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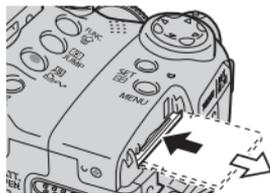


3 关闭记忆卡插槽盖。



取出记忆卡

向里推动记忆卡，直到听到“咔”一声，然后松手。



- 指示灯闪动红光时，表示相机正在写入、读取、删除或传输图像至记忆卡，或正在从记忆卡写入、读取、删除或传输图像至相机。此时，请勿执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则可能损坏图像或音频数据。
 - 撞击或震动机身。
 - 关闭相机电源，或打开记忆卡插槽盖。
- 请注意：用其他制造商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的记忆卡，或用应用程序格式化或编辑的记忆卡会降低写入记忆卡的速度，或不能在相机内正常操作。
- 推荐使用在您的相机上进行格式化的记忆卡（第20页）。使用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时无需进行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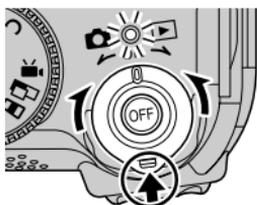
记忆卡与估计容量（可记录的图像数目）（第170页）

格式化记忆卡

请把新的记忆卡或要删除所有图像及其他数据的记忆卡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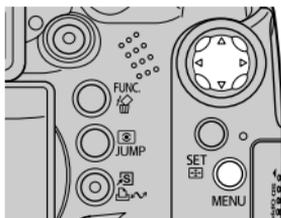
! 请注意:把记忆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卡上的所有数据,包括被保护的图像及其他文件类型。

1 开启相机电源。→第2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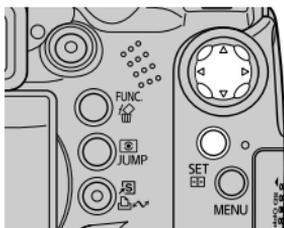


2 按下MENU键,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键来选择[设置]菜单。

[设置]菜单会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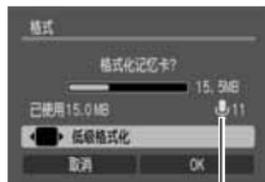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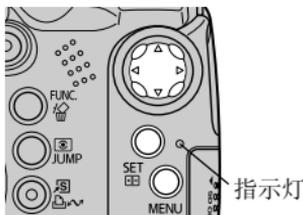
3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或▼键来选择[格式],然后按SET键。



4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或▶键来选择[OK]，然后按SET键。

指示灯闪烁红光，并开始进行格式化。
请等候直到指示灯熄灭。

- 正常格式化开始。
- 要执行低级格式化，请使用▲或▼键来选择[低级格式化]，使用◀或▶键来添加复选标记。
- 要取消格式化，请选择[取消]，然后按SET/☑键。
- 如果选择[低级格式化]，可通过按SET/☑键中途停止格式化。即使格式化中途停止，您仍可正常使用记忆卡。
- 记忆卡在格式化后所显示的容量，会比记忆卡的额定容量少，这不是记忆卡或相机的故障。



仅在存在音频数据
(第117页)时出现。

5 按下MENU键。

显示时，仅保留音频数据。删除前，请仔细确认。



◆ 低级格式化

如果您觉得记忆卡的读取/写入速度下降了，或想要完全删除记忆卡中的数据，则应选择“低级格式化”选项。对于某些记忆卡，低级格式化可能需要2到3分钟。

- ◆ 如果相机没有正常工作，插入的记忆卡可能发生故障。重新格式化记忆卡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 如果非佳能品牌的记忆卡发生故障，重新格式化该卡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 在其他相机、计算机或外围设备上格式化的记忆卡可能不能在本相机内正常操作。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本相机重新格式化记忆卡。如果不能在本相机内正常进行格式化，请关闭相机并重新插入记忆卡。然后重新打开相机，再次进行格式化。



记忆卡使用注意事项

- ◆ 记忆卡是一种非常精密的电子设备。请勿折曲、施压、震动或撞击记忆卡。
-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记忆卡。
- ◆ 请避免记忆卡背面的端子接触污渍、水或外来物件。请勿用手或金属物件触碰端子。
- ◆ 请勿撕掉记忆卡上的原始标签或用其他标签或不干胶贴纸覆盖。
- ◆ 在记忆卡表面上书写时，请使用笔头较软的笔（例如，毡尖笔）。使用笔头较尖的笔（例如，圆珠笔）或铅笔可能损坏记忆卡或破坏记录的数据。
- ◆ 由于电噪声、静电或记忆卡故障可能会损坏或删除记忆卡上记录的部分或全部数据，因此建议对重要数据进行备份。
- ◆ 把记忆卡迅速地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将令记忆卡发生结露现象，并进而导致故障。要避免结露，请先把记忆卡放在密闭的塑胶袋里，再把它拿到温度不同的地方，并让它慢慢地适应新的温度。
- ◆ 如果记忆卡上形成结露，请将其存放在室温环境下，直到水滴自然蒸发完为止。
- ◆ 请勿在下列地方使用或存放记忆卡。
 - 有灰尘或沙尘的地方
 -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多媒体卡注意事项

本相机在设计上要求与佳能原装SD卡配合使用，方能达到最佳效果。但是，您也可以在本相机上使用多媒体卡。不过，佳能对使用多媒体卡造成的损失概不负责。

开关电源

相机电源开启时，电源/模式指示灯会保持亮起。电源/模式指示灯如下表示相机的状态。

橙色：拍摄模式

绿色：播放模式/打印机连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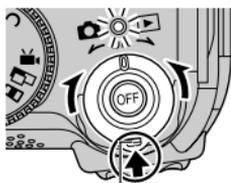
黄色：计算机连接模式*

熄灭：相机电源已关闭。

* 有关打印机连接模式的信息，请参考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有关计算机连接模式的信息，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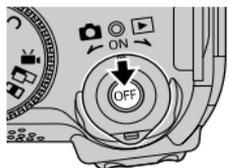
1 按住释放键的同时，把模式杆转到 （拍摄）或 （播放）。

电源/模式指示灯亮起橙光或绿光。



释放键

2 按下OFF键关闭电源。



- ◆ 电源开启时，相机会发出起动声音，而显示屏会显示起动图像（第127页）。然而，在取景器显示下启动时，将不显示起动图像，也不发出起动声音。
- ◆ 打开电源时，会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卡已锁定！”，此时不能写入记忆卡（第18页）。
- ◆ 取景器显示为在拍摄模式（第27页）或A/V OUT（音频/视频输出）端子连接至电视机时，相机不显示起动图像。
- ◆ 拍摄时请勿触碰镜头。请避免用手指或其他物件压迫镜头。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或损坏相机。如果相机不能正常操作，请关闭相机然后再打开。

开启相机电源而没有起动声音及起动图像

- ◆ 按住  键，然后开启电源。您也可以在液晶显示屏关闭的情况下开启相机电源。

切换拍摄与播放模式

您可以在“拍摄”与“播放”模式之间进行快速切换。当您需要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或删除图像，然后重新拍摄，这个功能均十分方便。

拍摄模式 → 播放模式

按住释放键的同时，把模式杆转到 （播放）（第43页）。

- 相机切换到播放模式，但镜头不会收回（如果您把模式杆再次转到 （播放），镜头将会收回）。

播放模式 → 拍摄模式

取下镜头盖，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或按住释放键的同时，把模式杆转到 （拍摄）（第33页）。

设置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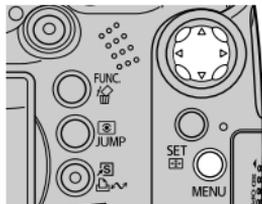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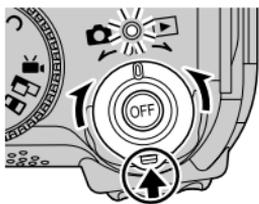
首次打开相机而锂电池电量低时，将出现[日期/时间]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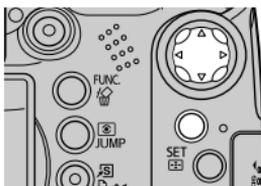
- ◆ 设置日期及时间不会为图像加上日期/时间标记。打印图像时要加上日期，请参考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或 *软件入门指南*。
- ◆ *更换日期电池*（第164页）

1 打开相机（第23页），按下MENU键，然后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键来选择 [（设置）] 菜单。

[（设置）] 菜单会出现。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或▼键来选择[日期/时间]，然后按SET键。



3 设置日期、时间及日期格式。

-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或▶键来选择要设置的项目，并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或▼键来设置该项目的值。
- 您可以设置至2037年的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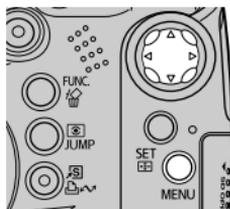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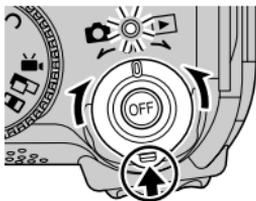


4 查看日期及时间是否正确显示，然后按下SET键及MENU键。

设置语言

1 打开相机（第23页），按下MENU键，然后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键来选择[（设置）]菜单。

- [（设置）] 菜单会出现。



- 在播放模式下，您可以在按下 **JUMP** 键的同时按下 **SET** 键，即可更改语言。短片播放过程中、跳选模式中（第 46 页）或连接到另购打印机时，不能执行该操作。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来选择 [语言]，然后按 SET 键。



3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来选择语言，然后按 SE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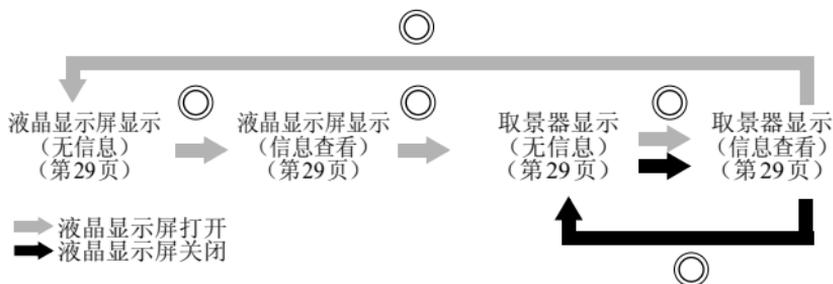
4 按下 MENU 键。

使用取景器及液晶显示屏

按 **DISP.** 键来切换显示模式。此外，关闭液晶显示屏也可使取景器显示。

拍摄模式

⊙: 按下 **DISP.**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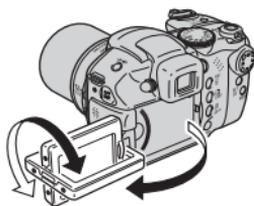


播放模式



使用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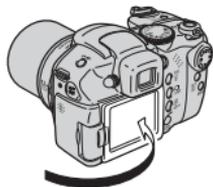
液晶显示屏可打开至下列位置。



左至右打开180度。

向前转动180度对向镜头或向后转90度。

- 如果液晶显示屏向左打开180度及向前转动180度对向镜头，显示的图像会自动翻转及倒转（倒转显示功能），使镜头前方能正确查看图像（第77页）。



把液晶显示屏面朝外推入相机机身，直到“咔”一声安装到位。

- 如果显示屏没有完全关闭，图像将会倒转显示。

不使用相机时，务必关闭液晶显示屏来保护它。

使用取景器

如果四周的环境太光亮（例如进行户外拍摄）及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不清晰，请使用取景器进行拍摄。使用屈光度调整转盘（第14页）调整取景器（第27页）来清楚显示信息。

夜间显示

在黑暗环境下拍摄时，相机自动加亮液晶显示屏以适应拍摄主体的亮度*，从而更容易将拍摄主体锁定在画面中。

* 将出现噪声，拍摄主体在液晶显示屏的移动也将显得不正常。显示屏中显示的图像的亮度与所拍摄的实际图像的亮度将会不同（此功能不可禁用）。

显示内容

拍摄信息 (拍摄模式)

电量微弱 (第 18 页)

数码变焦*1 (第 61 页)

测光方式 (第 89 页)

驱动模式 (第 59 页, 第 63 页)

自动对焦框*2
绿色:对焦完成
黄色:对焦困难

闪光灯 (第 40 页)

缓冲器警告*3

可记录短片时间 (拍摄模式)/
已拍摄时间*6 (拍摄模式)

+2 - +2
曝光补偿 (第 90 页)

☀️ ☁️ ☁️ ☁️ ☁️ ☁️ ☁️ ☁️ ☁️ ☁️
白平衡 (WB) (第 91 页)

ISO 50 100 200 400
ISO 感光度 (第 93 页)

🎨 🎨 🎨 🎨 🎨 🎨
色彩效果 (第 94 页)

🎨 🎨 🎨 🎨 🎨 🎨
我的色彩 (第 95 页)

📱 📱 托座 (第 101 页, 第 102 页)

🔦
闪光灯控制 (第 106 页)/闪光输出

640 640 320 320
(短片)分辨率/帧频 (第 38 页, 第 67 页)

L M1 M2 S
(静止图像)分辨率 (第 38 页)

📄 📄 📄 (静止图像)
压缩率 (第 38 页)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第 103 页, 第 104 页)

快门速度

光圈值

MF
手动对焦 (第 111 页)

📷 📷 📷
图像稳定器 (第 35 页)

📷
相机震动警告 (第 31 页)*5

剩余的可记录静止图像张数*6

🚫
禁止拍摄 (第 66 页)

🔦 🔦 🔦 🔦 🔦 🔦 🔦 🔦 🔦 🔦
微距 (第 56 页, 第 57 页)

📺 📺 📺
横竖画面转换 (第 124 页)

C
保存设置 (第 11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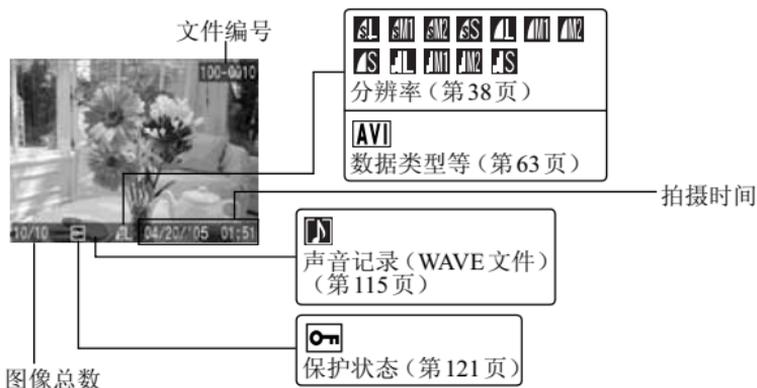
● 记录*4
拍摄短片时

AUTO 📷 📷 📷 📷 📷 📷 📷 📷 📷 📷
拍摄模式 (第 49 页, 第 84 页)

📷
防风屏 (关闭) (第 68 页)

- *1 电动变焦显示结合光学变焦及数码变焦的效果。光学变焦以白色显示，最大可达“12x”，这是光学长焦的极限。禁用“数码变焦”时，不显示光学变焦。启用数码变焦时，光学变焦的值以蓝色显示。
- *2 设置为“自动”或倒转显示时，自动对焦框不会显示。
- *3 通常不会显示。仅在拍摄短片过程中，剩余可用内存（缓冲器）为一半或少于一半时才显示。（第38页）缓冲器警告指示“已满”时，拍摄或记录可能会被停止。
- *4 仅在拍摄短片时出现。
- *5 通常不会显示。轻按（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相机发生震动，才会显示该警告。
- *6 以当前分辨率拍摄静止图像或剩余短片时间内没有可用记录空间时，将以红色显示“0”。两个记录容量都已满时，将出现“记忆卡已满”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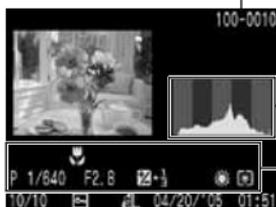
播放信息 - 标准（播放模式）



播放信息 - 详细 (播放模式)

直方图 (第32页)

文件编号



ISO 50 ISO 100 ISO 200 ISO 400 ISO 感光度 (第93页)
 微距 (第56页, 第57页)
AUTO 拍摄模式 (第49页, 第84页)
Tv Av M 拍摄模式 (第49页, 第84页)
快门速度 (第85页)
光圈值 (第86页)
1640 1320 分辨率 (短片) (第38页)
30 15 帧频 (第67页)
-2 - +2 曝光补偿 (第90页)

 白平衡 (WB) (第91页)
 闪光灯调整/闪光输出 (第106页)
 测光方式 (第89页)
 色彩效果 (第94页)
 我的色彩 (第95页)
MF 手动对焦 (第111页)

还可能显示如下信息，并带有相应图像。

	附加了不是 WAVE 格式的声音文件，或无法识别文件格式。
	格式与“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标准不一致的 JPEG 图像 (第167页)
RAW	RAW 图像
	无法识别的数据类型



- ◆ 即使关闭信息显示模式，拍摄信息也会显示约六秒钟（视当前的相机设置而定，拍摄信息可能不会出现）。
- ◆ 在昏暗环境下准备拍摄时，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会出现红色 （相机震动警告）或 （闪光灯警告）图标。请使用下列方式之一拍摄。
 - 开启闪光灯，启用自动或正常闪光
 - 开启图像稳定器功能 (第35页)
 - 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转下页

- ◆ 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记录图像时，可对照亮度数据分布图（请参考*直方图功能*（第32页））检查曝光。如果曝光需要调整，请设置曝光补偿（第90页）和重新拍摄。如果没有显示直方图和其他信息，则请按**DISP.**键。
- ◆ 请注意：以其他相机播放本相机拍摄之图像，或以本相机播放其他相机拍摄之图像，可能不能正确显示图像信息。

直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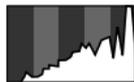
直方图是一个让您判断拍摄图像亮度的图表。图表内的条形愈偏向左侧，图像会愈黑暗；条形愈偏向右侧，图像则愈光亮。如果图像太暗，请把曝光补偿调整至正数。同样地，如果图像太亮，则把曝光补偿调整至负数（第90页）。



黑暗的图像



平衡的图像



光亮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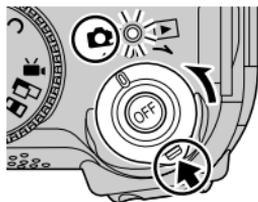


过度曝光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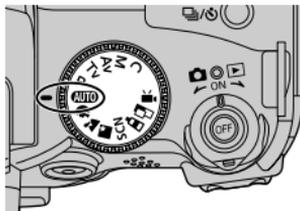
在下列情况下，图像过度曝光的部分会闪动。

- ◆ 在液晶显示屏（信息查看）或取景器查看刚拍摄的图像
- ◆ 在播放模式的详细显示模式下

1 将模式杆转到 (拍摄)。



2 将模式转盘转到 **AUTO**。



3 如果要使用液晶屏，请将它打开。(第2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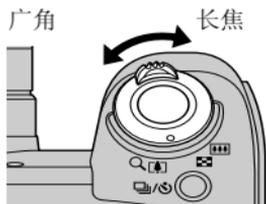
4 将相机对准拍摄主体。

5 使用变焦在液晶屏(或取景器)取得所需的构图。

- 将变焦杆转向  来放大拍摄主体(长焦)。

将变焦杆转向  来缩小拍摄主体(广角)。放大速度视转动变焦杆的方式而定。向单方向(右/左)完全快速将变焦杆转到底可快速变焦。要慢速变焦，请慢慢将变焦杆转动到一半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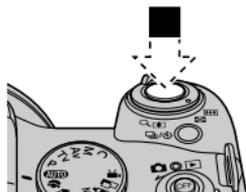
- 可在相当于35毫米胶片相机的36毫米至432毫米范围内调整变焦。
- 结合数码变焦及光学变焦，图像可放大约48倍。(第61页)
某些拍摄模式不能使用数码变焦。(第185页)
数码变焦的比例愈大，图像会愈粗糙。



6 轻按快门按钮（半按）可以进行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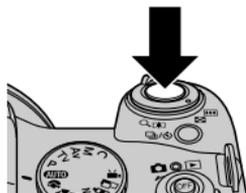
完成对焦后，相机会发出两次提示音，自动对焦框将显示为绿色。

- 如果拍摄主体难以对焦，自动对焦框将显示为黄色，相机将发出一次提示音。
- 相机会自动决定快门速度及光圈值，并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上显示。另外，相机会自动对焦。



7 将快门按钮按到底。

完成拍摄时，相机会发出快门声音。在听到快门声音之前，请勿移动相机。图像会显示 2 秒钟。



- ◆ 有关此模式下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 184 页。
- ◆ 液晶屏和取景器的视野*为 100%。
*这是液晶屏（或取景器）中可显示的实际拍摄视野的百分比。
- ◆ 图像会先保存到相机的内部存储器，然后再记录到记忆卡上。因此，只要内部存储器有足够的容量，您便可以立刻拍摄下一个图像。
- ◆ 当数据记录到记忆卡时，指示灯会以红光闪烁。
- ◆ 可以使用[设置]菜单来设置提示音和快门声音的开/关（第 78 页）。
- ◆ 闪光灯充电时无法拍摄（闪光灯充电过程中，半按快门按钮时，白色 ⚡ 标记闪烁；可以拍摄时，停止闪烁）。
- ◆ 您可以更改拍摄后液晶屏（或取景器）显示图像的时间长度，也可以将它设置为不显示（第 37 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

- 半按快门按钮时，有时会发出自动对焦辅助光，以帮助某些条件（如黑暗条件）下的对焦。
- 可以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第77页）。

例如，在黑暗中拍摄动物时，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可以避免惊吓动物。

但是，请注意以下情形。

- 在黑暗的地方拍摄时，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可能会增加相机对焦的难度。
- 即使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如果[防红眼功能]设置为[开]，防红眼灯也会亮起。

影像稳定器功能

放大拍摄远方主体或在黑暗环境下拍摄时，影像稳定器功能可最大程度地降低相机震动的影响（模糊图像）。此功能的默认值是[开]。

1 在[ (拍摄)]菜单中，选择[影像稳定器模式]，然后按◀或▶键。

- 选择菜单和设置（第74页）
- 可选择[常开]、[关]、[仅拍摄]和[全景]。

常开	图像稳定功能始终有效。
仅拍摄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图像稳定功能有效。
全景	相机垂直(上下)震动时，图像稳定功能有效。

如果液晶屏（或取景器）设置为显示“信息查看”，则液晶屏（或取景器）上将出现以下图标。

[常开]	[仅拍摄]	[全景]		
			没有附加镜	—
			装有另购的长焦附加镜	第 158 页
			装有另购的广角附加镜	第 158 页

2 按下 MENU 键。



- 使用慢速快门拍摄夜景等场景，可能不能完全修正相机震动。在这种情况下，请将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 如果相机震动太强，可能无法完全修正震动。
- 如果要水平移动相机，建议在拍摄时使用[全景]。
- 进行全景拍摄时请平握相机（竖握相机时稳定功能不起作用）。



拍摄提示和信息（第 174 页）

拍摄后立刻查看图像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拍摄后，图像会显示两秒钟（要更改此设置，请参考第 37 页）。有两种方法可以让图像显示更长时间：

- 拍摄后继续按住快门按钮。
- 显示图像时按下 SET 键

再次半按快门按钮可停止显示，继续拍摄图像。



显示图像时，可以执行以下操作（辅助拼接不可用）。

- ◆ 显示图像信息（第27页）。
- ◆ 显示放大的图像（第43页）。
- ◆ 删除单张图像（第47页，第48页）
- ◆ 加上声音记录（第115页）

更改图像确认持续时间

1 从[]（拍摄）菜单中选择[图像确认]，然后使用 ◀ 或 ▶ 选择持续时间设置。

-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关：不显示图像

2 到 10 秒：即使松开快门按钮，图像也会在选定的时间内显示。

保持：在再次半按快门按钮之前，将一直显示图像。

2 按下 MENU 键。

可以在显示一个图像的同时拍摄下一个图像。



更改分辨率/压缩率设置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可以更改分辨率、压缩率（静止图像）及分辨率/帧频（短片，第67页）设置，以满足图像的拍摄要求。

静止图像

分辨率		目的
显示	像素	
L (大)	2592 x 1944	↑ 大 ↓ 小
M1 (中1)	2048 x 1536	
M2 (中2)	1600 x 1200	↓ 小
S (小)	640 x 480	

- 打印大于 A4 大小 * 210 x 297 毫米 (8.3 x 11.7 英寸) 的打印件
- 打印大于信纸大小 * 216 x 279 毫米 (8.5 x 11 英寸) 的打印件
- 打印 A4 大小 * 210 x 297 毫米 (8.3 x 11.7 英寸) 的打印件
- 打印信纸大小 * 216 x 279 毫米 (8.5 x 11 英寸) 的打印件
- 打印明信片大小 148 x 100 毫米 (6 x 4 英寸) 的打印件
- 打印 L 尺寸 119 x 89 毫米 (4.7 x 3.5 英寸) 的打印件
- 以电子邮件传输图像
- 拍摄更多图像

*纸张尺寸视地区而定。

压缩率		高画质 ↑ ↓ 一般	目的
 极精细			拍摄高画质的短片
 精细		拍摄一般画质的短片	
 一般		拍摄更多图像	

短片

分辨率	帧频	图像画质	画质	记录时间	目的
640 x 480	30 帧 / 秒	高画质	全速	↑ 短 ↓ 长	拍摄高画质短片
640 x 480	15 帧 / 秒	高画质	一般		正常拍摄，分辨率质量优先
320 x 240	30 帧 / 秒	一般	全速		正常拍摄，全速优先
320 x 240	15 帧 / 秒	一般	一般		拍摄较长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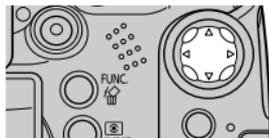
1 按下 FUNC. 键。



2 对于静止图像，请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选择 * (2592 x 1944)。

对于短片，请选择 * (640 x 480, 30 fps)。

* 显示当前的设置。



3 请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来选择要设置的分辨率然后按 SET 键。

对于短片，请选择分辨率和帧频。



剩余拍摄张数

(仅在选择分辨率或压缩率时显示。)

拍摄短片时，则显示剩余的拍摄时间(秒)。

4 对于静止图像，请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选择要设置的压缩率，然后按 SET 键。

- 您可以在选择设置后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来拍摄图像。拍摄短片后，此屏幕会再次出现。
- 图像文件大小(估计)(第171页)
- 记忆卡的类型及剩余的拍摄张数(第170页)



5 按下 FUNC. 键后拍摄图像。



更改短片分辨率或帧频(第67页)

⚡ 使用内置闪光灯

请按以下指导使用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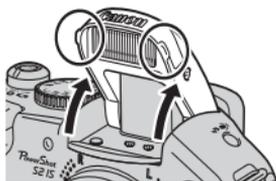
模式转盘

AUTO    **SCN** (         **P Tv Av M**

闪光灯打开		每次拍摄时，闪光灯都会发光。
		闪光灯会自动发光。
闪光灯关闭		闪光灯将不会发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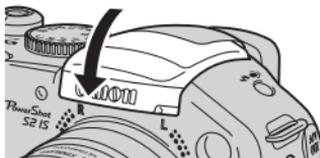
1 手动开启闪光灯再拍摄。

按下  键，可以在  和  之间切换（有些模式下无法进行切换）。



液晶屏（或取景器）中闪动红光  表明光照程度不够。在这种情况下，拍摄之前请开启闪光灯。但是，在 **Tv**、**Av** 或 **M** 模式下拍摄时，不会出现指示。

2 如果您不使用闪光灯，请按下闪光灯直到闪光灯关闭。



设置防红眼功能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在黑暗的环境下使用闪光灯时，防红眼灯会亮起。这样可以减低因眼睛反射光线而造成的红眼现象。

1 从[(拍摄)]菜单中选择[防红眼功能]。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74页)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来选择[开], 然后按 MENU 键。

如果将其设置为显示“信息查看”, 液晶屏(或取景器)中将出现 。

防红眼功能

在黑暗环境下使用闪光灯时, 眼睛反射的光线可能造成红眼现象。在这些情况下, 请使用防红眼模式。要启用该模式, 拍摄主体必须直视防红眼灯。请提醒拍摄主体直视防红眼灯。拍摄时将镜头设置为广角、增加室内的亮度或靠近拍摄主体均可以得到最佳的防红眼效果。

设置慢速闪光同步

模式转盘



调整闪光灯定时可降低快门速度。这样, 在早晨、黄昏、夜晚背景下或室内拍摄时, 就不会出现仅将背景显示为黑色的情况。

1 从 [📷 (拍摄)] 菜单中选择 [慢速闪光同步]。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 74 页)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来选择 [开]，然后按 MENU 键。



使用高 ISO 感光度及内置闪光灯拍摄时，愈靠近拍摄主体进行拍摄，则愈有机会出现曝光过度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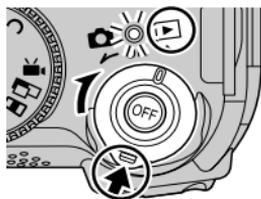


- ◆ 如果在 [拍摄] 菜单中，[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自动]，闪光灯将按自动设置的调整值发光。自动调整会设置闪光灯亮度 (第 105 页)。在 **M** 模式下拍摄时，或将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手动] 时，闪光灯将按手动设置的调整值发光。对于手动闪光灯，您可以预先设置闪光灯亮度 (第 106 页)。
- ◆ 当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自动] 时，闪光灯会闪光两次。首先会发出预闪，然后再发出主闪。相机发出预闪以取得拍摄主体的曝光数据，主闪时便可以为图像提供最合适的亮度。但是，如果在启用了 [闪光曝光锁] 的情况下拍摄，则不会发出预闪 (第 104 页)。
- ◆ 闪光同步方式的最快快门速度为 1/500 秒。如果选择了更快的速度，相机会自动将快门速度重置为 1/500 秒。
- ◆ 闪光灯充电时无法进行拍摄。
- ◆ 闪光灯充电的时间可能需要 10 秒左右。实际时间视使用状况及电池电量而有所不同。
- ◆ 如果将 [慢速闪光同步] 设置为 [开] 进行拍摄，相机震动可能会对拍摄造成影响。此时建议使用三角架。
- ◆ 在 **P**，**Tv**，**Av** 和 **M** 情况下，即使关闭相机，也不会取消闪光灯模式设置。

显示单张图像

1 向右转动模式杆,将相机设置为播放模式。

液晶屏(或取景器)上会显示最近拍摄的图像。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在图像间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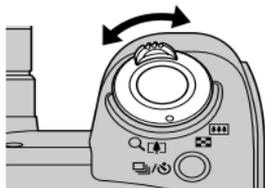
- 使用 ◀ 移至上一张图像；使用 ▶ 移至下一张图像。一直按住键可快速前进，但不会清晰显示图像。
- 按下 **DISP.** 键可显示当前图像的数据(第27页)。
- 按下  键可快速删除当前显示的图像(第47页)。



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或者曾在计算机上使用其他软件应用程序编辑过的图像，可能无法在本机上播放。

放大图像

1 把变焦杆转向 可以放大图像，转向 可以取消放大显示。



放大约 5 倍



放大区域的大致位置

放大约 10 倍



放大区域的大致位置

- 可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来移动图像。
- 也可以按下 **MENU** 键立即取消放大显示功能。
- 不能放大短片帧及索引播放图像。
- 拍摄图像后，可以立刻放大液晶屏（或取景器）中显示的图像（第3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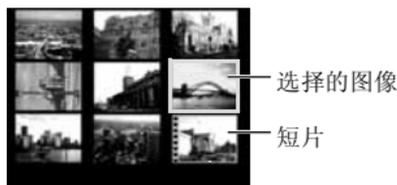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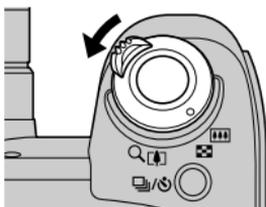
2 按下 SET 键。

- 启用图像展现模式时，使用 ◀ 或 ▶ 键，可使前一张或下一张图像以相同的放大率显示。
- 可以用变焦杆改变放大率。
- 再次按 **SET** 键会取消图像展现模式，可以移动图像。

查看每组九张图像（索引播放）

1 向 方向按下变焦杆。

此时将同时显示九张图像（索引播放）。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 ▲ 或 ▼ 键更改图像的选择。

按下 **DISP.** 键可显示选中图像的数据（第27页）。

在这行按下
▲ 箭头可显
示前一组九
张图像。



在这行按下
▼ 箭头可显
示后一组九
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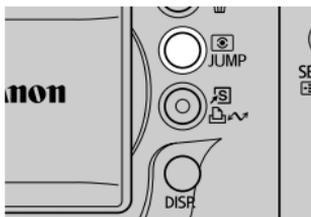
3 向 方向按下变焦杆。

此时将取消索引播放，显示屏将返回单张图像播放。

JUMP 一次性跳跃显示九张图像

1 在索引播放模式（第44页）中，按下 JUMP 键。

此时将显示跳换条。



跳换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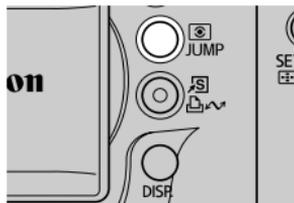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查看上九张图像或下九张图像。

按住 SET 键的同时按下 ◀ 或 ▶ 键可以跳到第一组或最后一组图像。



3 按下 JUMP 键。

跳换条消失，相机返回索引播放模式。



JUMP 跳选图像

如果在记忆卡中记录了很多图像，使用以下四个搜索键来跳选图像将会很方便。

- 10张图像跳选：每次跳过10张图像
- 100张图像跳选：每次跳过100张图像
- 跳选拍摄日期：跳到下一个拍摄日期的第一张图像
- 跳选短片：跳到短片（可以播放）

1 在单张图像播放模式中 （第43页），按下 JUMP 键。

- 相机即转成跳选模式。
- 屏幕样图会随采用的搜寻键不同而稍有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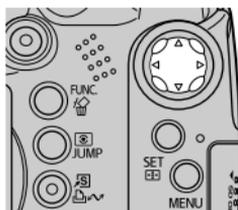
当前显示图像的位置

2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 、、 或 键，然后按 ◀ 或 ▶ 键。

要更改搜索键，请按下 ▲ 或 ▼ 键。

返回单张图像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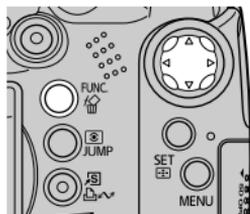
按下 MENU 键。



删除单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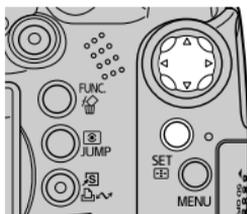
请注意，删除的图像将无法恢复。删除文件之前请保持必要的谨慎。

- 1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需要删除的图像，然后按下  键。



-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来选择[删除]，然后按 SET 键。

- 如果想不删除图像退出，请选择[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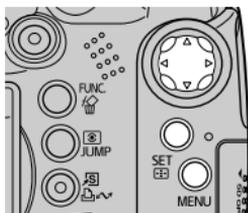
此功能不能删除被保护的图像（第121页）。

删除所有图像

请注意，删除的图像将无法恢复。删除文件之前请保持必要的谨慎。

- 1 在[ (播放)]菜单中，选择[全部删除]，然后按下 SET 键。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 74 页)



-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来选择 [OK]，然后按下 SET 键。

要取消删除，请选择 [取消]。



- ◆ 如果要删除的不仅是图像数据，还包括卡内全部数据，则应格式化记忆卡 (第 20 页)。
- ◆ 此功能不能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第 121 页)。

使用模式转盘（图像区域）

您可以依照主体的拍摄环境，轻易地使用模式转盘加以设置。

风景



使用此模式拍摄辽阔的风景。

人像



模糊背景并突出人物。

短片 → 第63页

使用此模式拍摄短片。
声音会被同时录制。

夜景



使用该模式，在夜空或夜景背景下捕捉人物主体。闪光灯指向人物，快门速度很慢，因此人物和背景都可被完美的拍摄。

SCN特殊场景 → 第50页



仅通过选择恰当的拍摄模式，即可拍摄出效果极佳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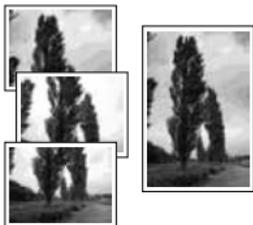
我的色彩 → 第95页



更改图像中的色彩，例如在拍摄前更改蓝色、绿色和红色之间的平衡、改变苍白或棕褐色的肤色或转变具体的色彩。



辅助拼接 → 第52页



当需要把照片拼接为全景图时，请使用此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对每种拍摄模式进行一定的设置更改（第184页）。 ◆ 依照所选功能的不同，请注意以下警告。
	<p>为获更好的背景模糊效果，您可以将主体的上半部分占满整个液晶屏（或取景器）。</p> <p>把镜头设置为最大长焦，可增加背景模糊的效果。</p>
	<p>由于此模式通常会使用慢速快门，因此液晶屏（或取景器）上可能会出现相机震动警告图标。在这种情况下，请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p>
	<p>快门速度会减慢。即使使用了闪光灯，也需要告知拍摄主体暂时不要移动。</p> <p>如果在白天使用夜景模式进行拍摄，可以取得等同于 AUTO 模式的效果。</p> <p>慢速闪光同步功能会自动开启。</p>

 使用 、 的 **SCN**（特殊场景）和 ，以及 ，图像中的噪声可能由于增加的ISO感光度而变大。

SCN在特殊场景模式下拍摄

仅通过选择恰当的拍摄模式，即可拍摄出效果极佳的照片。

	植物	将树木和树叶（例如新叶、秋叶或花蕾）拍摄得栩栩如生。
	雪	拍摄的照片不带有丝毫蓝色、不会使人物在雪景下显得黯淡。
	海滩	不会使水或沙子（阳光反射强烈）附近的人物显得黯淡。
	烟花	以最佳的曝光清晰地捕捉空中的烟花。
	室内	在荧光灯或白炽灯照明下拍摄时，可避免相机的震动并保持拍摄主体的真实色彩。 为了尽量避免使用闪光灯，请调节曝光。
	夜间快照	在黄昏或夜晚背景下拍摄人物时，使用此模式可降低相机震动的效果，甚至可免于使用三角架。

植物



雪



海滩



烟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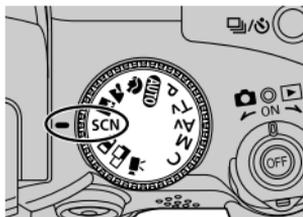
室内



夜间快照



1 将模式转盘转到SCN（特殊场景模式）。



2 使用◀或▶来选择拍摄模式。

- 所选拍摄模式的图标将显示在液晶屏上。
- 拍摄步骤与自动模式（第33页）相同。
- 选择选项后即可拍摄。也可立即更改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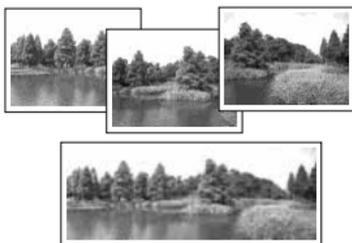
! 在 （烟花）模式下，快门速度较慢。务必使用三脚架以免相机震动。



- ◆ 有关此模式中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 184 页。
- ◆ 结果会因主体不同而异。

拍摄全景图像（辅助拼接）

您可以使用此模式拍摄一连串部分重叠的图像，然后使用计算机把图像合并为大的全景图。



您可使用附送的PhotoStitch程序在计算机上合并图像。

为拍摄主体构图

PhotoStitch 程序会发现相连图像的重叠部分并将其合并。构图时，请尝试在重叠的部分中包含一些独特的东西（例如路标）。



- ◆ 为画面构图时，请使各相连画面重迭30%至50%。并把垂直误差限制在图像高度的10%以内。
- ◆ 请勿在重叠部分中包含移动物体。
- ◆ 请勿尝试拼接包括远近景物的画面。这些景物可能在合并的图像中出现变形或重叠。请尽量保持每张图像的亮度一致。如果亮度差别太大，最终的图像看起来会不自然。
- ◆ 要拍摄风景，请沿垂直轴旋转（摇摄）相机。
- ◆ 要拍摄近距离图像，请推移并在移动时使相机与主体维持平行。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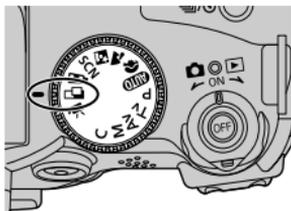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您可以使用五种顺序拍摄图像。

	水平从左到右
	水平从右到左
	垂直从下至上
	垂直从上至下
	由左上方顺时针开始



- ◆ 有关此模式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 184 页。
- ◆ 数码变焦不可用。
- ◆ 无法在  (辅助拼接模式) 下设置自定义白平衡 (第 92 页)。要使用用户自定义的白平衡设置，请先在其它拍摄模式下设置。
- ◆ 在第一个图像中的设置会用于后续图像。
- ◆ 即使连接到电视，也不能拍摄电视上显示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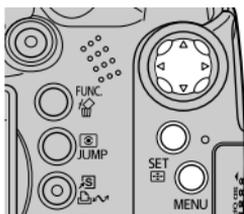
1 把模式转盘转到 。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键来选择拍摄次序，然后按“SET”键。

拍摄次序被设置。

您也可以直接按下快门按钮拍摄而无需按下 SET 键。



3 拍摄序列中的第一帧。

第一张图像的曝光与白平衡被设置并锁定。



4 构图第二张图像，使其与第一张图像的部分重叠然后拍摄。

- 当图像拼接到一起时，重叠部分的微小差异可被更正。
- 您可重拍图像。按下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 ◀ 或 ▶ 键来返回该画面。
- 最多可垂直或水平记录26张图像。



次序



次序

5 要拍摄其它图像，请重复以上步骤。

6 拍摄完最后一张图像后，请按SET键。

在静止图像拍摄模式下拍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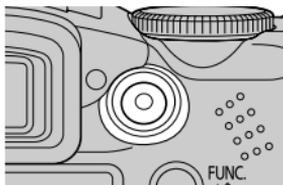
在静止图像拍摄或播放模式中，按下短片按钮即可拍摄短片而无需将模式转盘转到 。

模式转盘

1 按下短片键。

相机会发出一次提示音，然后开始拍摄。声音会被同时录制。

- 再次按下短片键时，相机会发出两次提示音，然后停止拍摄。



- 拍摄短片时，摄像指示灯会以红色闪烁，并在结束拍摄后熄灭。若将拍摄菜单内的[摄像指示灯]设置为[关]时，则指示灯不会闪烁（第77页）。



- ◆ 拍摄短片（第63页）
- ◆ 更改分辨率和帧频（第67页）
- ◆ 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上将出现短片图标。
- ◆ 已启用评价测光模式（第89页）。
- ◆ 不会显示自动对焦框。
- ◆ 停止拍摄短片后，相机返回到上次静止图像设置。然而，自动曝光锁（第103页）和曝光偏移（第65页）设置将被取消。

🌸 拍摄近距离图像（微距）

使用该模式，可拍摄最大广角下距离镜头末端10到50厘米（3.9英寸到1.6英尺）范围内的主体。

模式转盘



1 按下🌸键来激活微距模式。

-  出现在液晶屏上。
- 在变焦操作过程中，变焦杆将显示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之上，其中以黄色显示的变焦范围对微距拍摄无效。如果变焦到黄色范围，变焦杆将消失并且微距图标（）将以灰色显示。在这种情况下，快门按钮仍可使用，但是拍摄模式为正常（非微距）模式。





两秒后



要取消微距模式

按下  键，以使  不再显示。



若在微距模式中使用闪光灯，则可能无法得到最佳的曝光。



◆ 在拍摄完一张照片之后，微距模式仍会处于激活状态。

◆ 关于拍摄的提示及信息（第174页）

微距模式中的图像区域

在最大长焦和广角设置之间设置变焦时，从镜头到主体的有效距离变为与最大长焦的设置相同。

变焦设置	从镜头到主体的距离	图像区域
最大广角	10 厘米 (3.9 英寸)	118 x 87 毫米 (4.6 x 3.4 英寸)

更近距离拍摄（超微距拍摄）

模式转盘

  **P**   **Tv Av M**

该模式允许比标准微距模式更近距离的拍摄，进一步放大主体。另外，拍摄的背景效果也与标准微距不同。

从镜头前端到主体的距离处于以下范围内时，可以进行拍摄：

0到10厘米（0到3.9英寸）（最大广角）

1 重复按 键以便在液晶显示器上显示 。

再次按  键将取消超微距模式（同时取消微距模式）。



 在超微距模式中拍摄时，请注意不要损坏镜头。



- ◆ 数码变焦不可用。
- ◆ 在启用超微距模式时，数码变焦将被取消并且变焦将设置为最大广角。
- ◆ 图像区域与主体最近时如下：

变焦位置	图像区域
最大广角	22 x 16 毫米 (0.87 x 0.63 英寸)

- ◆ 也可在自定义模式中使用超微距选择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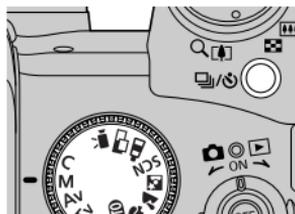
1 按 / 键。

将显示当前的设置。

- 按下此键可循环设置。



- 可使用 (拍摄) 菜单中的 [自拍机] 选项，在 (10秒)， (2秒) 和 (自定义计时器) 选项之间切换 (第76页)。
- 当自拍设置为 () 时，快门会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10 (2) 秒后启动。如果使用了 选项，则会在指定延迟后拍摄指定张数的图像。
* 依照模式不同，可能不被显示。



2 请确定 、 或 已显示，然后拍摄图像。

- 如果选择了 ，那么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发出自拍机声音并且自拍灯会开始闪烁。在快门即将动作之前的2秒左右，闪烁的速度会加快。
- 选择 时，自拍灯从开始就快速闪烁，大约2秒后快门动作。
- 选择 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根据预设延迟，自定义自拍机将操作如下：
0秒： 快门立即动作。
1秒： 发出提示音并且自拍灯快速闪烁，直到大约1秒后快门动作。
2到30秒： 发出提示音并且自拍灯开始闪烁。拍摄前大约2秒，自拍机发出声音 (如果已自定义) 而且闪烁加快。
- 可通过更改 (我的相机) 菜单中的 [自拍机声音] 设置更改自拍机的声音 (第81页)。



更改延迟时间和拍摄张数（自定义定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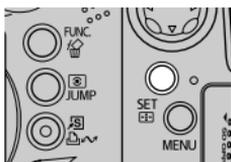
可设置自拍机延迟和要拍摄的张数。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自拍机]。

-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 显示（我的色彩），（辅助拼接）或（短片）时，这些设置不可用。



2 选择并按SET键。



3 选择自拍机延迟和拍摄张数。

- ①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或▶键来设置延迟。
定时器延迟设置：0到10，15，20或30秒
- ②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键来选择[拍摄张数]，然后使用◀或▶键来选择延迟。
拍摄张数：1到10



4 按下SET键。



当设置为多张拍摄时，如果记忆卡已满，则会自动停止拍摄。



设置为多张拍摄时，对第一张拍摄所设置的曝光和白平衡将被锁定，并且在高速连续拍摄时以相同的速度进行拍摄（第62页）。在拍摄之间，提示音将响起并且自拍灯会闪烁。在闪光灯充电或内存已满时，拍摄速度可能减慢。

使用数码变焦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将光学及数学变焦功能相结合后，图像可放大至下列倍数：
15x, 19x, 24x, 30x, 37x 和 48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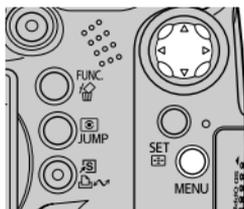
◆ 数码变焦的倍数越大图像就会越粗糙。

◆ 要缩小放大的图像，请把变焦杆转向 。

1 将模式转盘转到任意拍摄模式（除  或  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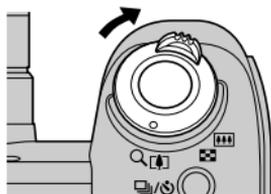
2 从 （拍摄）中选择[数码变焦]，使用  或  键选择[开]，然后按 MENU 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3 向  方向转动变焦杆，然后拍摄图像。

使用光学变焦时，当镜头达到最大长焦设置（拍摄静止图像）时，变焦停止。要激活数码变焦并继续放大，请再次将变焦杆转向 。



连拍方式

模式转盘

使用此模式，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可拍摄一连串的图像。松开快门按钮时，拍摄停止。

可以以恒定间隔处理连拍直至内存已满（第 170 页）。*1*2

	标准连拍方式 大约 1.5 张图像 / 秒 *2*3	建议在需要对主体连续拍摄时使用。
	高速连拍 大约 2.4 张图像 / 秒 *2*3	建议在连拍过程需要最短快门间隔时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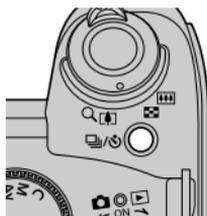
*1 建议使用超高速的 SDC-512MSH 记忆卡（另购）并使用低级格式化（第 20 页），并选择了除  和  之外的分辨率和压缩率结合。

然而，如果连拍突然停止，记忆卡可能已满。

*2 这些数据反映了佳能公司制订的标准拍摄准则。实际数字可能因主体和拍摄条件而异。

*3 大/精细

1 按 / 键来显示 或 。



2 半按快门按钮来锁定焦点。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松开快门按钮时，拍摄停止。

取消连拍方式

两次按下 / 来显示 。



察觉到速度下降时，为提高连拍性能，建议将所有图像保存到计算机，然后将相机中的记忆卡格式化（低级格式）。



- ◆ 当相机的内置内存已满时，拍摄之间的间隔可能变长。
- ◆ 当闪光灯亮起时，为适应闪光灯的充电要求，拍摄之间的间隔可能变长。

选择连拍方式

选择标准或高速连拍。

1 从[(拍摄)]菜单中选择[连拍方式]。

-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74页)
- 选择支持连拍的模式。



2 使用◀或▶键来选择[]或[]并按 MENU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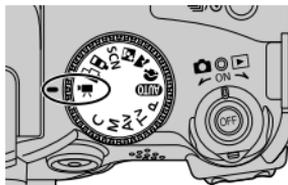
关闭相机时，连拍方式会取消（尽管仍保留连拍方式选择）。

拍摄短片

1 把模式转盘转到。

会显示最长的拍摄时间（秒）。

- 更改分辨率和帧频 (第67页)
- 更改声音模式 (第68页)
- 可在静止图像模式下拍摄短片 (第55页)。



2 按下短片键。

相机会发出一次提示音，然后开始拍摄。声音会被同时录制。

- 再次按下短片键时，相机会发出两次提示音，然后停止拍摄。
- 拍摄短片时，摄像指示灯会闪烁红光，并在拍摄结束后熄灭。当拍摄菜单内的[摄像指示灯]设置为[关]时，指示灯不会闪烁（第77页）。

- 最大拍摄容量是1 GB。这些数值视记忆卡的类型及其容量而有所不同。

当记忆卡即将充满或文件容量即将达到1 GB时，液晶屏（或取景器）右下方所显示的剩余拍摄时间会以红色闪烁，而拍摄会在约10秒后自动停止。

- 拍摄时间和容量会因相机使用情况和记忆卡性能而有所不同。当相机的可用内存不足时，缓冲器警告（第29页）将出现在液晶屏（或取景器）的右侧，指示拍摄即将自动结束，而不管剩余的拍摄时间和拍摄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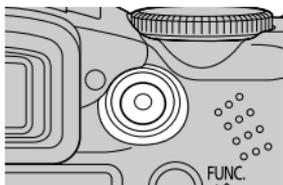
如果缓冲器警告频繁出现，请尝试下列方法解决问题。

- 拍摄之前，请将记忆卡重新格式化（第20页）
- 将分辨率设置为 $\frac{320}{30}$ 或 $\frac{320}{25}$ （320 x 240）或将帧频设置为 $\frac{640}{15}$ 或 $\frac{320}{15}$ （15帧/秒）。
- 使用高速记忆卡（例如SDC-512MSH）。



- 使用下列类型的记忆卡进行拍摄时，记录时间可能不会正确显示，短片操作也可能会意外停止。

- 记录速度较慢的记忆卡
- 使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的记忆卡
- 曾经反复记录及删除图像的记忆卡



下页继续

- 拍摄时，虽然记录的时间可能不会正确显示，但短片将会正确记录到记忆卡。如果您使用本相机格式化记忆卡，则记录时间将会正确显示（除记录速度较慢的记忆卡）。
- 建议使用已在相机中格式化的记忆卡来拍摄短片（第20页）。在使用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时，无需进行格式化。
- 拍摄时请勿触碰麦克风。
- 如果在拍摄后指示灯闪烁，即表示短片正在写入记忆卡。请待指示灯停止闪烁后再进行拍摄。



- ◆ 有关此模式中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184页。
- ◆ 分辨率/帧频（第38页）
- ◆ 拍摄短片时可进行下列操作：
 - 变焦，数码变焦
 - 自动对焦锁定：在当前条件下，按下 **MF** 键将激活自动对焦锁定。**MF** 将显示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上。您可以再次按下 **MF** 键取消自动对焦锁定。注册到快捷键时，按 **[S]** 键将再次执行自动对焦和锁定（将出现 **[MF]**）。
 - 手动对焦（第111页）
 - AE锁定，曝光转换：按下 **[AE]** 键启用AE锁。*****和曝光转换条将出现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上，可使用 **[←]** 或 **[→]** 键来更改曝光。您可以再次按下 **[AE]** 键取消AE锁。注册到快捷键时，按下 **[S]** 键将再次执行自动曝光和锁定（将出现 **[AE]**）。然而，在出现曝光转换条时，不能对其操作。
 - 图像稳定器*（第35页）
 - 静止图像拍摄（第66页）
 - * 要进行此操作，必须注册快捷键（第82页）。
- ◆ 声音以立体声方式记录。
- ◆ 在短片模式下，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
- ◆ 为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文件（AVI/Motion JPEG），需要 QuickTime 3.0 或更新版本。（附送的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上提供了 QuickTime for Windows）。对于 Macintosh 平台，该程序在 Mac OS X 或更高版本上为标准程序。

拍摄短片时拍摄静止图像

可在拍摄短片的过程中拍摄静止图像。

模式转盘



1 拍摄短片时，可通过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半按快门按钮可使相机对焦并为静止图像设置曝光。在此过程中，短片会继续拍摄。

2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可拍摄图像。

- 拍摄静止图像时，短片会短时间变黑，然后恢复到正常状态。然而，声音记录不会间断。
- 还会记录快门的声音（无法禁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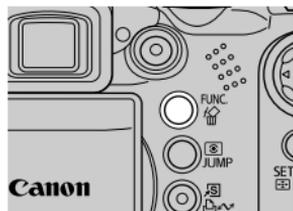


- 不能使用闪光灯。
- 不可继续拍摄静止图像。
- 如果内存不足，在拍摄静止图像时，短片拍摄可能停止。
- 如果存储媒体的记录速度太慢或内存不足，将出现以下图标。在这种情况下，无法拍摄静止图像。
 - : 如果该图标闪烁，则表示正在进行写入。当该图标停止闪烁并保持点亮时，可以再次拍摄。
 - : 内存已满，因此拍摄已禁用。

更改分辨率和帧频

在任何拍摄模式下，都可设置短片分辨率和帧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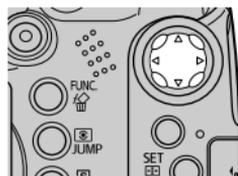
1 按下FUNC.键。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或▼键来选择 *，然后使用◀或▶键来选择所需的短片分辨率和帧频。

*显示当前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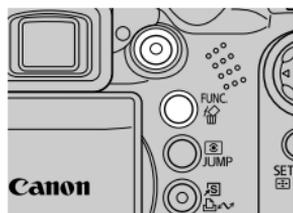
图标	分辨率	帧率
	(640 x 480 像素)	30 帧 / 秒
	(640 x 480 像素)	15 帧 / 秒
	(320 x 240 像素)	30 帧 / 秒
	(320 x 240 像素)	15 帧 / 秒



可记录的短片时间

- 更改分辨率/压缩率设置（第38页）
- 视选择的分辨率设置而定，每秒可记录的帧数可能会有所不同（第171页）。
- 您可以在选定设置后立刻按下短片键来拍摄短片。拍摄短片后，此屏幕会再次出现。

3 按下FUNC.键，然后按下短片键即可开始拍摄。



更改声音模式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麦克风电平（录音音量），防风屏和采样率可以更改。

1 在[（设置）]菜单中选择[音频]，然后按SET键。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2 使用▲或▼键来选择[麦克风电平]并使用◀或▶键来设置音量。



3 使用▲或▼键来选择[防风屏]，并使用◀或▶键来选择[开]或[关]。

- 当风太强时，这将降低噪音。
- 默认设置为“关闭”。
- 当设置为“打开”时，将显示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上。



4 使用▲或▼键来选择[采样率]并使用◀或▶键来选择频率。

- 采样率可从44.100、22.050和11.025 kHz中选择。
- 采样率越高，提供的声音质量越好，但是记录所需的内存却越多。



5 按MENU键两次。



- ◆ 当录音音量过大时，为避免较大声音失真，它会自动加以调整。
- ◆ 防风屏会降低风力过大场所中的噪声。然而，将其用于无风场所时，会产生非自然的声音。

查看/编辑短片

您可以播放所拍摄的短片，然后删除短片前半段或后半段中不需要的部分。



- 不能编辑被保护的短片（第121页）。
- 视文件大小而定，将编辑的短片作为新文件保存时，可能需要一些时间。如果保存过程中电池耗尽，编辑的短片将不能保存。编辑短片时，请使用另购的完全充电之AA型镍氢电池或小型电源适配器CA-PS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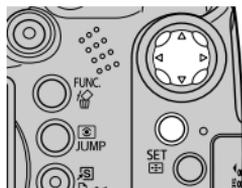
如果使用较慢的记忆卡并在记录时使用了高分辨率和帧频设置，则可能会发生丢帧现象。

1 在播放模式下选择一个短片并按SET键。



短片文件上会出现此标记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或▶键来选择以下操作之一，然后按SET键。



短片控制面板

↶ (退出): 返回到步骤 1 中的屏幕
🖨 (打印): 可以打印短片。详细信息, 请参考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连接打印机时会出现该图标)

▶ (播放): 开始播放短片和声音
▶ (慢速播放): 慢速播放过程中, 可通过 **◀▶** 更改播放速度。**▶** 加速, **◀** 减速。

可选速度包括 1 帧/秒, 以及大约 1/20, 1/7, 1/3 和正常速度 (根据帧频会有所不同)。

◀◀ (第一个画面): 显示第一个画面
◀◀ (前一个画面): 按下 **SET** 键时会令画面后退
▶▶ (下一个画面): 按下 **SET** 键时会快进
▶▶ (最后一个画面): 显示最后一个画面
✂ (编辑): 编辑短片 → 步骤 3



播放和慢动作播放操作

	播放	慢动作播放
▲▼ : 在播放期间调整音量	○	×
SET : 暂停播放。 再次按下可恢复播放。	○	○

* ○: 可执行操作。

* 慢动作播放时没有声音。

* 可在 [**FF**] (设置) 菜单中调整短片播放的音量 (第 78 页)。

播放结束时

播放结束时, 显示屏会继续显示最后的一个画面。

SET: 显示短片播放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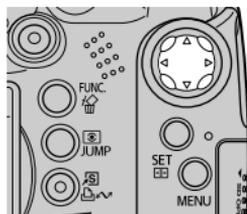
再次按下可重新从第一画面开始播放短片。

-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播放短片, 可能会发生卡顿及声音中断的情况。
- 在电视上观看短片文件时, 请调整电视机的音量。
- 如果您不打算编辑短片, 操作就此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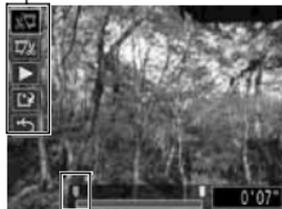
3 选择 (编辑) 后, 请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键, 从短片编辑面板上选择 (删除首段) 或 (删除末段)。

-  (删除首段): 删除短片前半段的图像
-  (删除末段): 删除短片后半段的图像
-  (播放): 播放临时编辑的短片
-  (保存): 保存短片
-  (退出): 取消短片编辑并返回到步骤 2 中的屏幕

您可以以 1 秒为单位编辑原始长度为 1 秒或以上的短片。



短片编辑面板



图像位置

4 使用 或 键, 在要删除的位置选择图像, 再使用 或 键选择 (播放), 然后按 SET 键。

临时编辑的短片会开始播放。

- 在播放短片时按下 SET 键, 即可停止短片播放。
- 重复步骤 3 和 4 继续编辑。

5 使用 或 键来选择 (保存) 并按 SET 键。

如果选择  (退出), 编辑的短片不会被保存, 相机会返回到步骤 2 中的屏幕。

6 使用 ◀或▶ 键来选择 [覆盖] 或 [新文件] 并按 SET 键。

覆盖: 会用原始名称保存已编辑过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会丢失。

新文件: 使用新的文件名称保存编辑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不会被更改。

取消: 在不保存的情况下返回到步骤3中的屏幕。

如果记忆卡没有足够的空间，则仅可使用覆盖功能。在这种情况下，短片编辑条的计数器会出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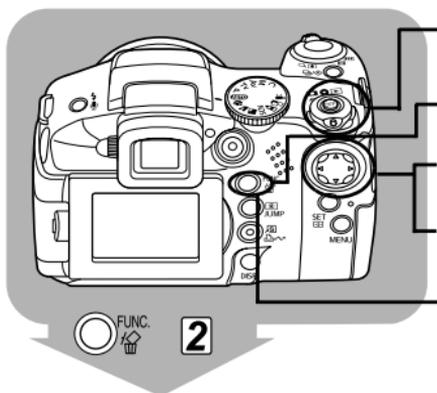


- 以 640 x 480 或 320 x 240 像素 (30 f/s) 记录的、视频信号设置为 PAL 格式的短片，当输出到电视或视频时，其播放的帧频可能比记录的帧频低。您可以用慢动作播放的方式单格放映。若要以原帧率观看图像，建议使用相机或计算机播放短片。
- 本机可能无法播放由其他相机所拍摄的短片。请参考 *提示列表* (第 149 页)。

选择菜单与设置

按 FUNC. 键选择设置（仅在拍摄模式下）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有些菜单选项可能不会显示。



- 1 将模式杆转到
- 2 按下 FUNC. 键。
- 3 按下 ▲ 或 ▼ 键选择一个功能项。
- 4 按下 ◀ 或 ▶ 键选择设置内容。
- 5 按下 FUNC. 键。
- 6 拍摄图像。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功能项

4 使用 ◀ 或 ▶ 键选择选项

曝光补偿 (±0) → 第90页



包围曝光 (OFF) → 第100页, 第10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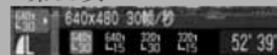
闪光输出 → 第106页



白平衡 (AWB) → 第91页



分辨率/帧频, 短片 (640) → 第3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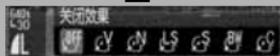
ISO 感光度 (ISO) → 第93页



分辨率 (L) → 第38页



色彩效果 (OFF) → 第94页



压缩率 (■) → 第38页



我的色彩 → 第95页



括号内的项目表示默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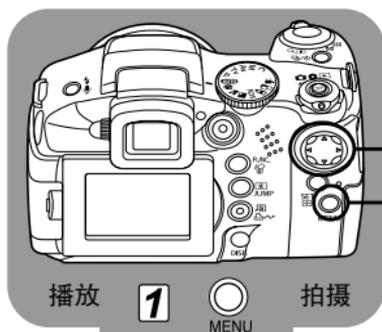
闪光曝光补偿 (±0) → 第106页



5 退出功能。

6 拍摄图像。

按下 MENU 键选择设置



- 1 按下 **MENU** 键。
- 2 按下 ◀ 或 ▶ 键切换菜单选项卡。
- 3 按下 ▲ 或 ▼ 键选择菜单项。
(根据选择的功能, 在选择后按下 **SET** 或 ▶ 键。)
- 4 按下 ◀ 或 ▶ 键选择设置内容。
(根据设置的功能, 在选择后按下 **SET** 键。)
- 5 按下 **MENU** 键。
- 6 请在拍摄模式下拍摄图像。

📷 拍摄菜单 / 📺 播放菜单



ⓘ 设置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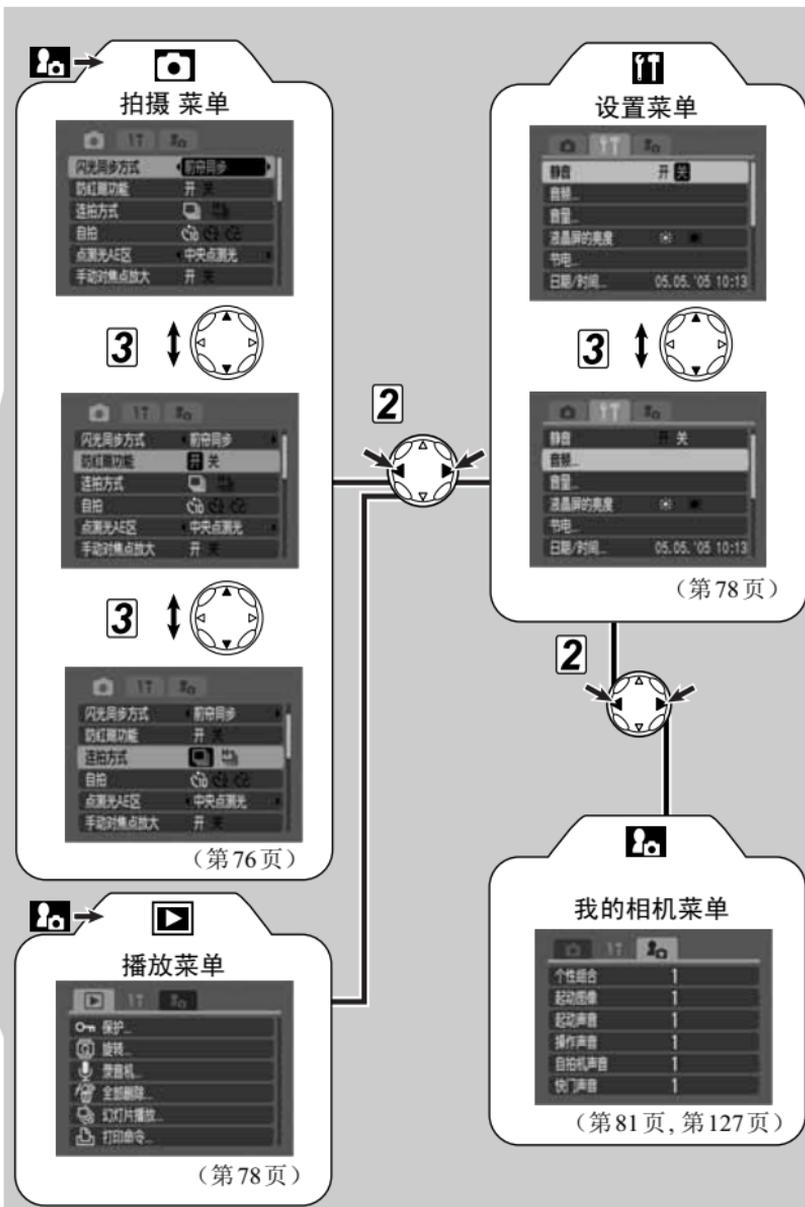


👤 我的相机菜单

5  (关闭菜单。)

6 拍摄图像。

在拍摄模式下, 半按快门按钮可以关闭菜单。
(在播放模式下, 半按快门按钮可以关闭菜单并将相机切换为拍摄模式。)
按短片键可以返回拍摄模式, 同时关闭菜单。





- ◆ 根据不同的拍摄模式，有些菜单项可能不能使用（第 184 页）。
- ◆ 您可以在我的相机菜单中的 及 应用需要的图像和声音。详细说明，请参考注册我的相机设置（第 128 页）或“软件入门指南”。
- ◆ 相机设置可以重置为默认值（第 81 页）。

拍摄菜单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闪光同步方式	设置闪光灯闪光的时间。 前帘同步*/后帘同步	第 107 页
慢速闪光同步	设置闪光灯在慢速快门下是否闪光。 开/关*	第 41 页
闪光灯控制	设置是否自动控制闪光。 自动*/手动	第 105 页
防红眼功能	设置防红眼灯是否在闪光灯闪光时亮起。 开*/关	第 40 页
连拍方式	选择连续拍摄时是否要查看图像，或使用高速拍摄而不在液晶屏上查看。 (标准连拍模式)* / (高速连拍模式)	第 63 页
自拍	设定按下快门按钮后，自拍机释放快门的时间。 (10 秒)* / (2 秒) / (自定义)	第 59 页
点测光 AE 区	设置 [点测光 AE 区] 的选项 (测光模式中的一种) 为中央点测光 (自动曝光点固定在中央位置) 或自动曝光点 (自动曝光点对应自动对焦点)。 中央点测光*/自动对焦点	第 89 页
手动对焦点放大	设置在手动对焦时是否放大对焦点。 开*/关	第 111 页
安全转换	如果启用该功能，在 Av 或 Tv 模式下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曝光设置不符合当前的曝光要求，将自动调整曝光设置。 开/关*	第 87 页
自动对焦模式	设置自动对焦的操作频率。 连续自动对焦*/单次自动对焦	第 112 页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	如有必要，请在自动对焦时启用自动对焦辅助光。 开*/关	第 35 页
摄像指示灯	设置在拍摄短片时摄像指示灯是否闪烁。 开*/关	第 63 页
数码变焦	将数码变焦设置为开或关。默认设置是 [开]，但拍摄短片时会被更改。 开/关*	第 61 页
图像确认	设置释放快门按钮后，图像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上的显示时间。 关/2*到10秒/保持	第 36 页
保存原始图像	选择是否在使用“我的色彩”拍摄静止图像时保存原始图像。 开/关*	第 97 页
倒转显示	设置当液晶屏翻转 180 度面向镜头时，图像是否倒转显示。 开*/关	第 27 页
影像稳定器模式	选择是否使用影像稳定器功能以及使用影像稳定器功能的条件。 关/常开*/仅拍摄/全景	第 35 页
附加镜	在相机上安装另购的长焦附加镜 (TC-DC58B) 或广角附加镜 (WC-DC58A) 时，该设置将按最佳性能配置相机。 关*/WC-DC58A/TC-DC58B	第 156 页
间隔拍摄	以设置的间隔自动拍摄图像。 2* 到 100 张图像 1* 至 60 分钟。	第 107 页
设置快捷按钮	选择在  (快捷) 按钮中注册的功能。	第 82 页
保存设置	将拍摄菜单及功能菜单中选择的设置保存为模式转盘 C 模式。	第 11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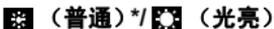
* 默认设置

▶ 播放菜单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保护	保护图像免遭意外删除。	第 121 页
旋转	将显示屏中的图像顺时针旋转 90 度或 270 度。	第 114 页
录音机	录音 / 仅放音	第 115 页
全部删除	删除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受保护的图像除外）。	第 48 页
幻灯片播放	自动连续播放图像。	第 118 页
打印命令	设置要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上或在照片冲印店打印的图像，打印份数和其他参数。	第 143 页
传输命令	指定将图像下载到计算机之前的图像设置。	第 146 页

ⓘ 设置菜单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静音	设置为 [开] 可以一次性关闭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将 [静音] 设置为 [开]，即使在我的相机菜单内设置了 1，23 或 23（开）的声音项，相机仍然不会发出声音。● 然而，即使 [静音] 功能设置为 [开]，在图像写入记忆卡时，如果记忆卡插槽盖打开，仍可发出警告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开 / 关*</p>	—
音频	设置麦克风电平，防风屏截面和采样率。	第 68 页
音量	调整相机操作的音量。	—
① 开机声音音量	调整打开相机电源时的开机声音音量。	第 23 页
② 操作音量	调整按快门按钮之外的任意键时的操作提示音音量。	—
③ 自拍器音量	调整相机通知您将在 2 秒后开始拍摄的自拍声音音量。	第 59 页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④ 快门音量	调整释放快门时播放的声音音量。拍摄短片时不会播放快门声音。	第 33 页
⑤ 播放音量	调整播放短片过程中的声音记录和录音的音量。	第 115 页, 第 116 页
上述各项的设置 (① - ⑤)	 关 1 2* 3 4 5	-
液晶屏的亮度	调整液晶屏的亮度。  (普通)* / (光亮)	-
节电	设置在指定时间内没有操作相机, 相机是否自动关闭电源或液晶屏 (或取景器)。 自动关机 开*/关 显示关闭 10 秒 / 20 秒 / 30 秒 / 1 分 * / 2 分 / 3 分	第 123 页
日期 / 时间	设置日期, 时间及日期格式。	第 24 页
格式	格式化 (初始化) 记忆卡。	第 20 页
文件编号重置	设置插入新的记忆卡时图像文件编号的分配方式。 开 / 关*	第 125 页
横竖画面转换	设置竖起相机拍摄时, 显示屏是否自动旋转图像。 开*/关	第 124 页
距离单位	设置手动对焦指示灯显示的距离单位的格式。 米 / 厘米* 或英尺 / 英寸	-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语言	设置液晶屏（或取景器）上菜单及信息所用的语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English（英语）* • Deutsch（德语） • Français（法语） • Nederlands（荷兰语） • Dansk（丹麦语） • Suomi（芬兰语） • Italiano（意大利语） • Norsk（挪威语） • Svenska（瑞典语） • Español（西班牙语） • 简体中文 （简体中文） • Русский（俄语） • Português（葡萄牙语） • Ελληνικά（希腊语） • Polski（波兰语） • Čeština（捷克语） • Magyar（匈牙利语） • Türkçe（土耳其语） • 繁體中文 （繁体中文） • 한국어（韩语） • 日本語（日语） 播放图像时，您可以同时按住 SET 键和 JUMP 键来更改语言。（相机与打印机连接时除外）	第 25 页
视频输出制式	设置视频输出信号的标准。 NTSC/PAL	第 139 页

* 默认设置

👤 我的相机菜单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个性组合	为每个“我的相机”设置项选择一个共同的主题。	第 127 页
起动图像	设置开启相机时的起动图像。	第 127 页
起动声音	设置开启相机时的起动声音。	第 127 页
操作声音	设置操作多功能选择器或按下快门按钮外的任何键时相机发出的声音。	第 127 页
自拍机声音	设置通知您在 2 秒后开始拍摄图像的声音。	第 127 页
快门声音	设置按下快门按钮时播放的声音。拍摄短片时不会播放快门声音。	第 127 页
“我的相机”菜单内容	(关) / * / /	—

* 默认设置

将各设置项重置为默认值

您可以用一个操作就将菜单和键设置项重置为默认值。

1 将模式杆转到 或 开启相机电源。

2 按下 MENU 键并保持 5 秒以上。

液晶屏（或取景器）上将出现“重置初始设定？”提示信息。



3 使用 或 键选择 [OK]，然后按 SET 键。

此时将开始重置过程。

- 完成重置后，显示屏将返回标准屏幕。
- 要取消重置，请选择 [取消]，不要选择 [OK]。



● 下列设置不能重置为默认值：

- 在[ (设置)]菜单内的[日期/时间]、[语言]及[视频输出制式]选项 (第80页)
 - 色彩强调或色彩交换模式中指定的色彩
 - **C** 模式设置
 - 使用用户自定义白平衡功能设置的白平衡数据 (第91页)
 - 新注册的我的相机设置
- 当相机与计算机或打印机连接时，不能重置设置。



如果相机设置为拍摄模式，并且模式转盘设置为 **C**，则只有 **C** 模式设置会返回默认值。

将设置注册到快捷按钮

可以将经常使用的功能注册为  (快捷) 按钮。

可以注册下列功能：

- 分辨率 (默认设置) (第 38 页)
- 短片拍摄大小 / 帧频 (第 38 页)
- ISO 感光度 (仅限于静止图像) (第 93 页)
- 色彩效果 *2 (第 94 页)
- 我的色彩 (第 95 页)
- 自动曝光锁 (第 103 页)
- 显示关闭 (第 123 页)
- 白平衡 *1 (第 91 页)
- 影像稳定器 (第 35 页)
- 自动对焦锁 (第 110 页)

*1 一旦读取了自定义白平衡，就可使用自定义白平衡。

*2 一旦设置了自定义效果，就可使用自定义色彩效果。

注册功能

1 在 [] (拍摄) 菜单中, 选择 [设置快捷按钮], 然后按下 SET 键。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 74 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要注册的功能, 然后按 SET 键。

- 如果图标的右下方出现“x”标记, 您仍可以注册此功能, 但仍保持当前的拍摄模式, 按下快捷按钮时不会启动此功能 (不会显示已注册功能的图标)。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AUTO**

使用快捷按钮

1 按下 [] 键。

调用注册的功能, 液晶屏或取景器会显示其图标 (关闭显示时除外)。

- 按下 [] 键可以在注册的功能设置值间循环切换。
- 当前拍摄模式下不能使用功能不会显示, 即使已注册该功能。选择一个兼容拍摄模式, 然后再次按 [] 键。



使用模式转盘（创意区域）

模式转盘

P Tv Av M

您可以任意选择相机设置，如快门速度及光圈值，来配合您的拍摄目的。选择设置后，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第33页）相同。有关此模式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184页。

如何使用模式转盘

1 请确定相机处于拍摄模式。

- 电源/模式指示灯为橙光。

2 转动模式转盘，选择要使用的功能，然后拍摄图像。

- 根据所选的功能，可以按如下方式操作相机：

P	相机自动设置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Tv	用户使用 ◀ 或 ▶ 键选择快门速度。
Av	用户使用 ◀ 或 ▶ 键选择光圈值。
M	用户使用 ◀ 或 ▶ 键选择快门速度，使用 ▲ 或 ▼ 键选择光圈值。



快门速度 光圈值

- 快门速度及光圈值会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中显示。如果半按快门按钮时，液晶屏（或取景器）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值显示为白色，即表示设置了正确的曝光值。
- 如果不能取得正确的曝光，液晶屏（或取景器）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值将显示为红色。
- 在 **P**、**Tv** 或 **Av** 下，您可以在相同的曝光设置中更改快门速度及光圈值组合（第104页）。



- ◆ 有关光圈值与快门速度的关系，请参考第 85 页，第 86 页，第 87 页。
- ◆ 请注意，使用慢速快门时和较大光圈值时，相机震动可能会影响拍摄效果。如果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上显示了 （相机震动警告）或 （闪光灯红色警告），请尝试以下步骤来解决问题。
 - 拉起闪光灯使之能发光
 - 使用 （影像稳定器）功能（第 35 页）。
 - 使用三脚架。

P 程序自动曝光

使用程序自动曝光模式，可让相机自动设置与景物亮度相应的快门速度与光圈值。

如果不能取得正确的曝光，请使用下列方法解决问题。

- 使用闪光灯。
- 调节 ISO 感光度。
- 更改测光方式。

P 和 **AUTO** 模式的差异。

可以在 **P** 模式下调整下列设置，但在 **AUTO** 模式下则不能。

- | | | |
|-------------------------|-----------|--------------|
| ● 曝光补偿 | ● 白平衡 | ● ISO 感光度 |
| ● 包围曝光 | ● 闪光曝光补偿 | |
| ● 闪光灯（闪光灯开、慢速闪光同步、后帘同步） | ● 色彩效果 | |
| ● 连拍方式 | ● 测光方式 | ● 手动对焦 |
| ● 间隔拍摄 | ● 移动自动对焦框 | ● 自动曝光锁 |
| ● 闪光曝光锁 | ● 程序转换 | ● 超微距模式下自动对焦 |
| ● 自动对焦锁 | | |

Tv 设置快门速度

如果您在快门速度优先自动曝光模式下设置快门速度，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光圈值。较快的快门速度可让您捕捉移动主体的瞬间图像，较慢的快门速度则会营造流动的效果，并可以在阴暗的环境下不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

- 当图像曝光不足（太暗）或过度曝光（太亮）以及不能取得正确的曝光时，液晶屏（或取景器）上的光圈值显示会变红。使用 ◀ 或 ▶ 键可以调整快门速度，以使光圈值显示变白。
- 由于 CCD 图像传感器的特性，使用慢速快门时，会增加拍摄图像的噪声。但本相机为拍摄的图像（使用比 1.3 秒更慢的快门速度拍摄）进行特殊处理，来消除噪声，从而产生更高画质的图像。但是，在拍摄下一张照片之前，可能需要一定的处理时间。
- 光圈值与快门速度会根据变焦状况作出如下改变。

	光圈值	快门速度(秒)
最大广角	f/2.7 - f/3.5	至 1/1600
	f/4.0 - f/5.0	至 1/2000
	f/5.6 - f/7.1	至 1/2500
	f/8.0	至 1/3200
最大长焦	f/3.5 - f/4.5	至 1/1600
	f/5.0 - f/6.3	至 1/2000
	f/7.1 - f/8.0	至 1/2500

- 闪光同步方式的最快快门速度为 1/500 秒。如果选择了更快的速度，相机会自动将快门速度重置为 1/500 秒。

快门速度显示

图表内的数值是以秒为单位的快门速度。

1/160 表示 1/160 秒。慢速时，引号代表小数点，例如 0"3 表示 0.3 秒，2" 代表 2 秒。

15" 13" 10" 8" 6" 5" 4" 3" 2" 2" 5
 2" 1" 6 1" 3 1" 0" 8 0" 6 0" 5 0" 4 0" 3
 1/4 1/5 1/6 1/8 1/10 1/13 1/15
 1/20 1/25 1/30 1/40 1/50 1/60 1/80
 1/100 1/125 1/160 1/200 1/250 1/320
 1/400 1/500 1/640 1/800 1/1000 1/1250 1/1600 1/2000 1/2500 1/3200

Av 设置光圈

如果在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下设置光圈值，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快门速度。

选择较低的光圈值（开大光圈），可以使背景模糊，营造出美丽的人像照片。

较高的光圈值（关闭光圈）会使整个前景与背景都清晰地对焦。光圈值越大，对焦清晰的距离范围也就越大。

- 当图像曝光不足（太暗）或过度曝光（太亮）以及不能取得正确的曝光时，液晶屏（或取景器）上的快门速度显示会变红。使用 ◀ 或 ▶ 键可以调整光圈值，以使快门速度显示变白。
- 根据不同的变焦位置，可能无法选择某些光圈值。
- 在此模式下，同步闪光时最快的快门速度为 1/500 秒。即使之前已设置光圈值，相机也会自动更改光圈值以配合同步闪光的速度。

光圈设置显示

光圈值越大，则镜头打开越小，进入相机的光线也就越少。

f/2.7 f/3.2 f/3.5 f/4.0 f/4.5 f/5.0 f/5.6 f/6.3 f/7.1 f/8.0

安全转换

在 Tv 和 Av 模式下，如果“拍摄”菜单中的[安全转换]设置为[开]，在不能取得正确曝光的情况下，快门速度或光圈值将自动调整以取得正确的曝光。

启用闪光灯时，安全转换会失效。

M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

可以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及光圈值来获得特殊效果。可以通过手动设置在特殊条件下拍摄，例如设置曝光时间。

- 液晶屏（或取景器）的亮度会配合选择的快门速度及光圈值。如果选择快速快门或在黑暗环境下拍摄主体，请将闪光灯设置为 （闪光灯开（防红眼））或 （闪光灯开），这样可使图像保持光亮。

- 半按快门按钮时，液晶屏（或取景器）会显示标准曝光*与选择的曝光之间的差值。如果差值超过 ± 2 级，液晶屏（或取景器）上会显示“-2”或“+2”。

* 自动曝光功能会根据选择的测光方式计算标准曝光值。

选择自动对焦框

模式转盘

P Tv Av M

自动对焦框显示相机对焦的构图区域，并可手动设置到所需的区域。此框方便您准确对焦偏离中央的拍摄主体，以得到需要的构图。但是，使用数码变焦时，即使之前已将自动对焦框设置到所需的位置，自动对焦框也会固定为中央点。

1 按下 键。

自动对焦框显示为绿色。

2 使用 , , 或 键将自动对焦框移动到期望的位置，然后按 键。

- 可以按下快门按钮，立即用选择的自动对焦框拍摄图像，而无需按下  键。
- 如果您持续按下  键，自动对焦框将返回原始位置（中央）。



- ◆ 有关自动对焦框的色彩说明，请参考第29页。
- ◆ 当选择“点测光AE区”测光方式时，可以使用选择的自动对焦框作为点测光AE区（第89页）。

切换测光方式

模式转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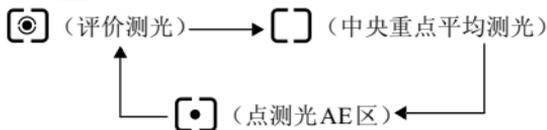
P Tv Av M

测光功能可以测量主体的亮度。通过选择最佳模式，您可以以最佳曝光来拍摄主体。默认的测光模式为“评价测光”。

	评价测光	相机将图像分为多个区域进行测光。相机将评估复杂的光线条件，如拍摄主体的位置、亮度、背景、直接光源及逆光情况，然后为主要的拍摄主体调整恰当的曝光设置。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平均整个框中测量的光线，但偏重拍摄主体的中央部分。
	点测光 AE 区	对点测光 AE 区框的区域测光。
	中央点测光	将点测光框锁定到液晶屏的中央位置。
	自动对焦点	将点测光 AE 区移到自动对焦框。

1 按下 键选择测光模式。

- 每次按下  键，测光模式将作如下切换。



- 液晶屏（或取景器）将显示当前选择的测光模式的图标。
[评价测光]和[中央重点评价测光]将在主体出现时进行拍摄。
要设置[点测光 AE 区]，请转至步骤 2。

2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点测光 AE 区]。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74 页）。



3 使用 ◀ 或 ▶ 键可以选择[中央点测光]或[自动对焦点], 然后按 MENU 键。

[点测光AE区]设置为[中央点测光]时, 在液晶屏(或取景器)的中心将出现点测光AE区框(□)。可重新定位自动对焦点(第88页)。

使用[自动对焦点]时, 自动对焦框内将出现一个自动曝光点(□)。该框可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移动(第88页)。



[]: 点测光AE区

[]: 自动对焦点

调整曝光

模式转盘

📷 📷 SCN 📷 P Tv Av

调整曝光补偿设置, 在主体背光或在亮背景下拍摄时, 可避免主体显得过暗, 或避免灯光在夜晚拍摄时显得过亮。

1 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 (+/- (曝光)), 然后使用 ◀ 或 ▶ 键来调整曝光。

* 显示当前的设置。

- 设置调整范围为 -2EV 到 +2EV, 以 1/3 级调校。
- 您可以在选择设置后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来拍摄图像。拍摄后, 菜单会再次显示, 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要取消曝光补偿, 请使用 ◀ 或 ▶ 键将设置重置为 。



即使在 模式下, 也可设置/取消曝光转换设置(第63页)。

调整色调（白平衡）

模式转盘

 P Tv Av M

如果将白平衡设置为与光源配合，相机可以更准确地重现色彩。设置内容及光源的组合如下。

	自动	相机会自动选择设置
	日光	在晴朗的日子于户外拍摄时使用
	阴天	在多云，阴暗或黎明黄昏拍摄时使用。
	白炽灯	使用此模式可在白炽灯和灯泡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荧光灯	使用此模式可在暖白，冷白或暖白（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荧光灯 H	使用此模式可在日照荧光灯，或日照荧光灯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时（在  （短片）模式下不能设置）
	自定义	保存了基于白色对象（如一张纸或布）的白色参考数据后，即可开始拍摄。

1 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自动），并使用 或 键来选择期望的白平衡。

* 显示当前的设置。

- 选择 （手动）（第92页）
- 您可以在选择设置后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来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当色彩效果设置为 （旧照片模式）或 （黑白模式）时，不能调整白平衡（第94页）。

设置用户自定义白平衡

在下列情况下，可能不能正确调整白平衡。使用 （自定义）进行了自定义白平衡读取后，即可开始拍摄。

- 近拍（微距和超级微距）
- 拍摄单色的主体（如天空，海洋或树林）
- 使用特殊光源拍摄（如水银灯）

1 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自动），并使用 或 来选择 （自定义）。

* 显示当前的设置。



2 将相机对准白纸，白布或灰卡，然后按下 SET 键。

此时将记录白平衡数据。

- 将相机对准，以便白参考纸或参考布完全充满框的中心，然后按 SET 键。
- 您可以在选择设置后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来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白平衡数据获取框



- ◆ 在下列情况拍摄时，推荐设置白平衡。
 - 拍摄模式设置为 P，曝光补偿及闪光曝光调整则设置为 ± 0 。如果曝光不正确，将无法取得正确的白平衡（图像完全是黑或白）。
 - 变焦位置为最大长焦设置。将数码变焦设置为 [关]。

下一页继续

- 根据拍摄条件设置闪光灯，然后选择 （闪光灯开）或 （闪光灯关）

设置白平衡时，使用与拍摄时相同的闪光设置。如果白平衡设置和拍摄条件不同，则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白平衡。

- 将 ISO 感光度设置为相同的设置来拍摄图像。

- ◆ 在 （辅助拼接）模式下，不能设置白平衡数据，但可以使用其它模式下取得的白平衡数据。
- ◆ 即使将相机设置重置为默认值，用户自定义白平衡也不会被取消（第81页）。

ISO 更改 ISO 感光度

模式转盘

P Tv Av M

通过增加 ISO 感光度，可以在昏暗的地方拍摄出光亮的图像。在黑暗的环境下不使用闪光灯，或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进行拍摄时，此功能可避免相机震动。

您可以选择以下感光度：自动、50、100、200 和 400。

- 1 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ISO 感光度），然后使用  或  键选择期望的设置。

* 显示当前的设置。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较高的 ISO 感光度会增加图像的噪声。要拍摄清晰的图像，请尽量使用较低的 ISO 感光度。
- [自动] 设置会选择最佳的感光度。如果闪光灯发出的光线不足以照亮拍摄主体时，相机会自动增加感光度。

更改色彩效果

模式转盘

 P Tv Av M

通过在拍摄之前设置色彩效果，可更改拍摄照片的外观和感觉。

	关闭效果	使用该设置进行正常拍摄。
	鲜艳模式	强调反差及颜色饱和度来拍摄鲜明的色彩。
	中性模式	调低反差及颜色饱和度来拍摄中性色调。
	柔和模式	柔和拍摄主体的轮廓。
	旧照片模式	使用旧照片色调拍摄。
	黑白模式	使用黑白拍摄。
	用户设置效果 *	可以任意设置反差、锐度及颜色饱和度。

* 仅适用于 **P**，**Tv**，**Av** 和 **M** 等模式

1 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关闭效果），然后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期望的色彩效果。

* 显示当前的设置。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选择  时

- 按下 **SET** 键后，将显示可以设置反差、锐度、颜色饱和度的屏幕。使用 ▲ 或 ▼ 键选择要设置的项，然后使用 ◀ 或 ▶ 键进行设置，然后按下 **SET** 键。
- 您可以在选择设置后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来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反差

- 此功能可以调整亮度的强弱。
- 选择 - (弱)、0 (一般) 和 + (强)。

锐度

- 此功能可以调整轮廓的锐度。
- 选择 - (弱)、0 (一般) 和 + (强)。

颜色饱和度

- 此功能可以调整色彩的浓度。
- 选择 - (弱)、0 (一般) 和 + (强)。



如果选择了  (旧照片模式) 或  (黑白模式), 则不能设置白平衡。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进行拍摄

模式转盘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 可以轻松地更改拍摄图像的色彩, 可更改红色、绿色和蓝色之间的平衡, 转换苍白或晒黑的皮肤, 或者将液晶屏中指定的色彩更改成另一种色彩。由于这些模式同时适用于静止图像和短片, 因此可以让您充分享受制作各种图像或短片效果的乐趣。

但是, 根据不同的拍摄条件, 图像可能显得很粗糙, 或者不能获得期望的色彩。拍摄重要主体之前, 强烈建议试拍图像并检查结果。另外, 如果将 [保存原始] (第97页) 设置为 [开], 相机将同时记录我的色彩图像和未更改的原始图像。

	正片	使用该选项可使红色、绿色或蓝色更加强烈, 取得逼真的红色、绿色或蓝色效果。可制作出非常真实的色彩, 如同使用正片获得的一样。
	浅肤色 *	使用该选项可使肤色更浅。
	深肤色 *	使用该选项可使肤色更深。
	鲜艳的蓝色	使用该选项可以强调蓝色。它使得蓝色主体 (如天空或大海) 的色彩更加鲜明。

	鲜艳的绿色	使用该选项可以强调绿色。它使得绿色的主体（如高山、新生植物、花朵或草坪）的色彩更加鲜明。
	鲜艳的红色	使用该选项可以强调红色。它使得红色的主体（如花朵或汽车）的色彩更加鲜明。
	色彩强调	使用该选项，可以仅保留液晶屏中指定的色彩，而将其它所有色彩转换成黑色和白色。
	色彩交换	使用该选项，可以将液晶屏中指定的色彩转换为另一种色彩。指定的色彩仅可转换成一种其它色彩，不能同时选取多种色彩。
	自定义色彩	使用该选项，自由调整红色、绿色、蓝色和肤色*之间的色彩平衡。可以使用该选项进行细微调整，例如使蓝色更加鲜明或使脸部颜色更明亮等。

* 也可以更改非人物主体的肤色。
根据不同的肤色，可能无法获得期望的结果。



要使用我的色彩拍摄短片，请先将模式转盘转到 （我的色彩），然后选择要使用的“我的色彩”模式，接着再按“短片”键。

1 按 FUNC. 键，使用 ▲ 或 ▼ 键选择 （我的色彩）*，然后使用 ◀ 或 ▶ 键，选择我的色彩模式。

* 显示当前的设置。

- 在 、、、、 和  模式下，按 FUNC. 键可以返回到拍摄屏幕并开始拍摄。
- 在 、 和  模式下，请参考各个拍摄步骤。

：参见色彩强调模式的拍摄（第98页）。

：参见色彩交换模式下的拍摄（第98页）。

：参见自定义色彩模式下的拍摄（第100页）。



有关此模式下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184页。

更改原始图像的保存方法

在“我的色彩”模式下拍摄静止图像时，可指定是否同时记录更改后的图像和原始图像。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保存原始图像]。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2 使用◀或▶键选择[开]或[关]，然后按MENU键。

- 显示屏将返回拍摄屏幕。
- 选择[开]可以记录原始图像，选择[关]则不记录原始图像。
- 选择[开]时，图像将按顺序编号。原始图像编号较小，使用“我的色彩”拍摄的更改后的图像编号较大。



[保存原始图像]设置为[开]

- ◆ 拍摄过程中，液晶屏(或取景器)上仅显示更改后的图像。
- ◆ 拍摄后立即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上显示的图像是更改后的图像(第95页)。如果此时删除图像，原始图像将与更改后的图像一起删除。删除文件之前请保持必要的谨慎。
- ◆ 由于每次拍摄将记录两张图像，因此液晶屏(或取景器)上显示的可拍摄次数减半。

在色彩强调模式下拍摄

液晶屏上指定色彩之外的色彩将以黑白色拍摄。

1 将模式转盘转到 （我的色彩），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色彩强调），然后按 SET 键。

- 参见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进行拍摄*（第95页）。
- 除显示屏中以前指定的色彩外，所有色彩都以黑白显示。
- 相机切换到色彩输入模式，显示屏上交替显示原始图像和色彩强调图像（默认设置为绿色）。

2 对准相机，使要保留的色彩出现在液晶屏中央，然后按 键。

- 仅可指定一种色彩。
- 使用  或  键可以调整保留的色彩（±5 级）。
- 选择选项后可立即拍摄。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3 按下 SE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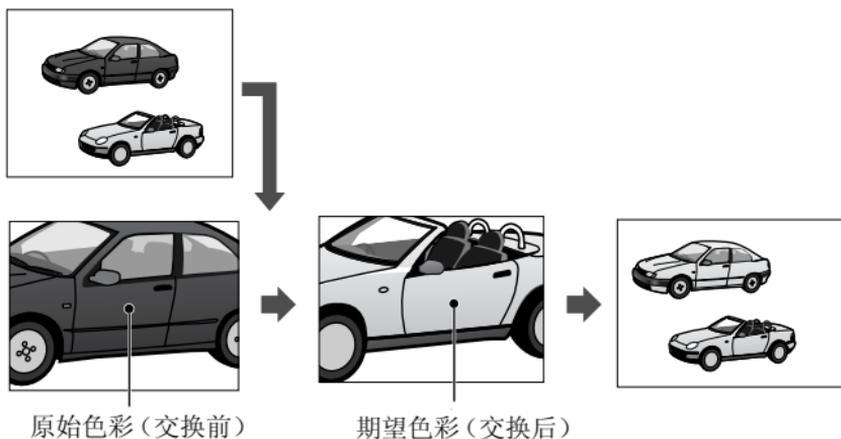
色彩输入模式不再有效。



- ◆ 如果使用闪光灯或更改了白平衡或测光设置，则可能无法获得色彩输入模式下取得的结果。
-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选择的色彩强调仍将保留。
- ◆ 如果启用 （色彩强调），则曝光补偿将失效。

在色彩交换模式下拍摄

使用该选项，可以将液晶屏中指定的颜色转换为另一种颜色。



1 将模式转盘转到 (我的色彩)，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切换色彩)，然后按 SET 键。

- 参见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进行拍摄* (第95页)。
- 相机将切换到色彩输入模式，显示屏上将交替显示原始图像和色彩交换图像 (默认的更改色彩为绿色，设置后更改为白色)。

2 对准相机，使原始色彩出现在液晶屏中央，然后按 ◀ 键。

- 仅可指定一种色彩。
- 使用 ▲ 或 ▼ 键可以调整要交换的色彩 (±5 级)。

3 对准相机，使期望的色彩出现在液晶屏中央，然后按 ▶ 键。

- 仅可指定一种色彩。
- 选择选项后可立即拍摄。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4 按下 SET 键。

色彩输入模式不再有效。



- ◆ 如果使用闪光灯或更改了白平衡或测光设置，则可能无法获得色彩输入模式下取得的结果。
-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色彩交换模式下选择的色彩仍将保留。
- ◆ 如果启用 （色彩交换）时，则曝光补偿将失效。

自定义色彩模式下的拍摄

使用该模式，可以自由调整红色、绿色、蓝色和肤色之间的色彩平衡。

1 将模式转盘转到 （我的色彩），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我的色彩），然后按 SET 键。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进行拍摄（第95页）

2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红色]，[绿色]，[蓝色]或[肤色]，然后使用 ◀ 或 ▶ 键调整色彩平衡。

此时将显示自定义色彩图像。



选择色彩。调整色彩平衡。

3 按下 SET 键。

设置菜单会关闭。

自动包围曝光（AEB 模式）

模式转盘

P Tv Av

相机自动拍摄三张照片：一个是标准曝光，一个是正补偿，一个是负补偿。

可在标准曝光的 ± 2 EV 范围内，按 1/3 级逐步调整 AEB 设置。自动包围曝光设置可以配合曝光补偿设置（第 90 页）来扩大调整范围。各图像的拍摄顺序如下：标准曝光、曝光不足和曝光过度。



三张照片的拍摄间隔和高速连拍相同。

连拍方式（第 62 页）

1 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包围曝光关闭）。

* 显示当前的设置。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 （AEB），按 SET 键，然后使用 ◀ 或 ▶ 键来调整补偿范围。

- 按 ▶ 键可以增加补偿，按 ◀ 键可以减少补偿。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选择 （包围曝光关闭）可以取消 AEB 模式。



- 在自动包围曝光模式下不能使用闪光灯拍摄。如果启动闪光灯，则仅拍摄一个标准曝光图像。
- 三张图像将连续拍摄，与连拍设置无关（第 62 页）。

对焦点包围曝光（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模式转盘

P Tv Av M

相机自动拍摄三张照片：一张是手动焦点位置，一张是预设较近的焦点位置，一张是预设较远的焦点位置。

较近和较远的焦点位置按以下三个步骤设置：大、中和小。图像会按以下焦点位置变化顺序进行拍摄：当前位置、较远位置和较近位置。



三张照片的拍摄间隔和高速连拍相同。
连拍方式（第62页）

- 1 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包围曝光关闭），并使用 ◀ 或 ▶ 来选择 （对焦点包围曝光），然后按 SET 键。

* 显示当前的设置。



- 2 使用 ◀ 或 ▶ 键可以设置焦点位置偏移量。

- 按 ▶ 键或 ◀ 键可以分别扩大或缩小焦点与中心的距离。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3 按下 FUNC. 键及使用手动对焦拍摄图像（第111页）。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不能使用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此时将仅拍摄手动对焦位置的一张图像。
- 三张图像将连续拍摄，与连拍设置无关（第62页）。

锁定曝光设置（自动曝光锁）

模式转盘

 P Tv Av

可以分别设置曝光与焦点。当拍摄主体与背景的对比太强或主体有逆光的情况时，这个模式十分有效。

 为确保不使用闪光，请确保它处于关闭位置。如果启用闪光灯，则自动曝光锁将无效。如果要用闪光灯拍摄，请使用闪光曝光锁（第104页）。

1 把自动对焦框或点测光框对准要锁定闪光曝光设置的拍摄主体，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 确定自动对焦框的位置（第88页）
- 切换测光方式（第89页）

2 在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按下 键。

- 曝光值会被捕捉（自动曝光锁），并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会显示 。
- 再次按下  键可以取消自动曝光锁。



自动曝光锁

3 重新构图及拍摄。

相机为自动对焦框内的主体进行对焦。

 执行自动曝光锁定后，按快门按钮之外的任意键或按 , , ,  键可以取消自动曝光锁定值。



- ◆ 在  模式下，可以设置或取消自动曝光锁（第65页）。
- ◆ 可任意更改自动选择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而无需更改曝光值（程序转换）。其步骤如下：
 1. 将模式转盘转到 **P**、**Tv** 或 **Av**。
 2. 向需要锁定曝光的拍摄主体进行对焦，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3. 按下  键。
曝光设置锁定，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 。
 4. 按下  或  键直至达到所需的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5. 重新构图后进行拍摄。
拍摄后，设置会被取消。

锁定闪光曝光设置（闪光曝光锁）

模式转盘

 **P Tv Av**

不论拍摄主体在构图中的任何位置，都可以取得正确的曝光。

- 1** 拉起闪光灯，液晶屏（或取景器）上将显示 （第40页）
显示  时，按下  键，设置为 。
- 2** 将自动对焦框或点测光框对准要锁定闪光曝光设置的拍摄主体，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3 在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按下 键。

- 闪光灯发出预闪，获得拍摄主体所需的曝光值，并在液晶屏（或取景器）上显示 。
- 每次按下  键，闪光曝光锁将锁定构图所需的亮度。

4 重新构图及拍摄。



执行闪光曝光锁定后，按快门按钮之外的任意键或按 , , ,  键可以取消闪光曝光锁定值。



如果液晶屏（或取景器）上显示 ，则无法使用闪光曝光锁。

切换内置闪光灯控制设置

模式转盘

Tv Av

内置闪光灯会自动调整闪光输出（M 模式除外），但也可以将闪光灯设置为不进行任何调整就闪光。

1 从 （拍摄）菜单中选择 [闪光灯控制]。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74 页）。



2 使用 或 键选择 [自动] 或 [手动]，然后按 MENU 键。

设置闪光灯控制/闪光输出

模式转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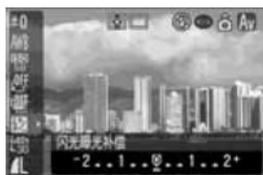
*1如果[闪光灯控制]设置为[手动],则可设置闪光输出。

*2可以设置[闪光输出]。

闪光曝光补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当[闪光灯控制]设置为[自动]时,您可以设置调整范围为 -2 EV 到 +2 EV,以 1/3 级逐步调校。您可以同时使用相机的曝光补偿功能及曝光调整,来使用闪光灯拍摄。
闪光输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 M 模式下,或[闪光灯控制]设置为[手动]时,可以在拍摄时以全光 (FULL) 开始,分三档控制闪光输出。

1 从 FUNC. 菜单中选择 (闪光或闪光输出)。

此时将显示可用设置。



例如,将[闪光灯控制]设置为[自动]。



例:将[闪光灯控制]设置为[手动]。

2 使用 ◀ 或 ▶ 键可以调整补偿。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切换闪光灯发出闪光的时间

模式转盘

P Tv Av M

前帘同步	闪光灯在快门开启后立刻闪光，与快门速度无关。一般情况下会使用前帘同步进行拍摄。
后帘同步	闪光灯恰好在快门关闭前闪光。与前帘同步比较，闪光灯会较迟闪光，从而可以拍摄车灯拖影等效果。



使用前帘同步设置拍摄的图像



使用后帘同步设置拍摄的图像

1 从[(拍摄)]菜单中，选择[闪光同步方式]。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74页)。



2 使用 ◀ 或 ▶ 键可以选择[前帘同步]或[后帘同步]。

使用设置间隔拍摄图像 (间隔拍摄)

模式转盘

P Tv Av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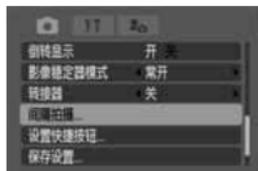
可以按设置的间隔时间拍摄图像。此功能适用于拍摄于固定焦点所观察的植物及盛开的花朵等。拍摄的间隔时间可设置为1至60分钟，可以拍摄2至100张图像。



由于相机可能要在长时间内连续拍摄，推荐使用另购的小型电源适配器 CA-PS700（选购件）（第163页）。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间隔拍摄]，然后按下 SET 键。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2 使用 ◀ 或 ▶ 键可以选择间隔时间。

如果持续按下 ◀ 或 ▶ 键，间隔时间将以每次5分钟的频率变化。



3 按下 ▼ 键，然后使用 ◀ 或 ▶ 键选择拍摄数量。

- 如果持续按下 ◀ 或 ▶ 键，拍摄数量将以每次五张的频率变化。
- 最大拍摄数量*取决于记忆卡的可用空间。
- *最大拍摄数量也可能会随已拍摄图像而减少。

4 按下 SET 键。

相机退出菜单屏幕，液晶屏（或取景器）的右下方会出现 Int.。

5 按下快门按钮。

- 开始拍摄第一张图像，并开始间隔拍摄。
- 当拍摄完设置的图像数量后，无论节电设置如何，相机都将自动关闭电源。
- 如果在间隔拍摄过程中执行了以下操作，则将取消间隔拍摄。
 - 在相机等待拍摄下一张图像时转动模式转盘。
 - 操作模式杆
 - 打开记忆卡插槽或电池盖
 - 关闭电源



- 一旦开始间隔拍摄，所有操作按键都将失效。
- 镜头会保持伸出直至拍摄完成下一张图像。
- 液晶屏（或取景器）不会在拍摄后立刻显示图像。
- 如果没有设置日期和时间，则不能使用间隔拍摄。
- 不能使用连拍方式及自拍功能。
- 不能设置自动包围曝光模式及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自动对焦的拍摄问题主体

对下列主体使用自动对焦时可能出现问题。

- 与环境反差极低的主体
- 混合远近物体的主体
- 在构图中央有极亮物体的主体
- 快速移动的主体
- 透过玻璃的主体：请尽可能靠近玻璃拍摄，以减少玻璃反光的几率。

要拍摄上述主体，请先将相机对准距离相同的物体，并锁定焦点，然后为要拍摄的主体重新构图，也可以使用手动对焦或自动对焦锁。

使用对焦锁拍摄

模式转盘

AUTO SCN Av M

- 1** 对准相机，以便液晶屏或取景器中显示与自动对焦框中的主要拍摄主体具有相同焦距的物体。

2 半按快门按钮以锁定焦点。

- 此时将发出提示音，自动对焦框变绿（ [辅助拼接] 模式下不会显示自动对焦框）。
- 自动曝光设置也将被锁定。如果拍摄主体与对焦主体的亮度差异太大，则曝光就有可能不准确。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自动对焦锁（第 110 页）或自动曝光锁进行拍摄（第 103 页）。

3 在重新构图时持续按下快门按钮，再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使用自动对焦锁拍摄

模式转盘

   SCN(    )   P Tv Av M

1 对准相机，以便与主体具有相同焦距的对象出现在自动对焦框的中央。

2 半按快门按钮，并在持续按下快门按钮的同时按下 MF 键。

- 在提示音响起并且自动对焦框变绿后，按下 **MF** 键。
- 此时液晶屏（或取景器）中将出现 **MF**。
- 此时，即使释放快门按钮和 **MF** 键，焦点仍会保持锁定状态。
- 再次按下 **MF** 键可以取消手动对焦锁。

3 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 ◆ 自动对焦锁的功能很方便，因为您可以放开快门按钮为图像构图。此外，拍摄图像后，由于焦点仍锁定在相同的位置，您可以立刻拍摄下一张具有相同焦点位置的图像。
- ◆ 由于 （辅助拼接）不显示自动对焦框，请对准相机以聚焦主体。
- ◆ 在 模式下，拍摄短片时仍可设置或取消自动对焦锁（第65页）。
- ◆ 如果 注册为快捷按钮，则执行自动对焦锁定时可以不必按 MF 键。

使用手动对焦模式拍摄

模式转盘



可以手动设置焦点。

1 按下 MF 键，然后按下 ▲ 或 ▼ 键。

- 此时将锁定焦点，液晶屏（或取景器）上将显示 图标和手动对焦指示灯。
- 如果 []（拍摄）菜单中的 [手动对焦点放大] 设置为 [开]，并且手动选择了特定的自动对焦框，则出现在该框中那部分图像将被放大显示*。
- * 但是，如果使用了 （辅助拼接）、数码变焦或在电视上显示图像，则无法使用显示放大功能。
- * 也可以设置不放大显示图像（第76页）。
- 手动对焦指示灯显示近似值。该近似值仅用作拍摄指导。
- 使用 ▲ 或 ▼ 键可以调整焦点直到图像清晰对焦。设置焦点后，按 SET 键，相机会自动在当前焦点附近更准确地重新对焦。
- 再次按下 MF 键可以取消手动对焦模式。



手动对焦指示灯

2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可以更改手动对焦指示灯所显示的距离单位（第79页）。

切换对焦设置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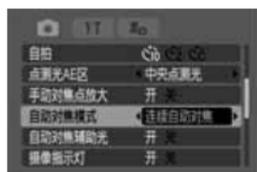
可以切换对焦设置进行拍摄。

连续自动对焦	即使没有按下快门按钮，相机也会为任何瞄准的主体持续进行对焦，让您可以随时拍摄。这是默认值。
--------	---

单次自动对焦	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才会进行对焦，以节省电源。
--------	-------------------------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 [连续自动对焦] 或 [单次自动对焦]，然后按下 MENU 键。

C 保存用户自定义设置

模式转盘

P Tv Av M C

可以将经常使用的拍摄模式及不同的拍摄设置保存为 **C**（用户自定义）模式。可以在需要时轻松地将模式转盘转至 **C**，使用以前保存的设置来拍摄图像。也可以保存因更改拍摄模式或关闭电源而被取消的设置（如连拍方式或自拍模式）。

1 将模式转盘转到 P、Tv、Av、M 或 C。

如果要重新保存以前在 **C** 模式中保存过但经过部分修改的设置（拍摄模式除外），请选择 **C**。

2 设置需要保存的设置内容。

可以保存为 **C** 模式的设置

- 拍摄模式（**P**、**Tv**、**Av**、**M**）
- 在 **P**、**Tv**、**Av** 和 **M** 模式下可以设置的项目（第 184 页）。
- 拍摄菜单设置
- 变焦设置
- 手动对焦位置

3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保存设置]，然后按下 SET 键。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74 页）。



4 选择[确定]，然后按下 SET 键。



- ◆ 设置内容并不影响其他拍摄模式。
- ◆ 可以重置已保存的设置（第 8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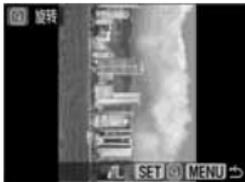
旋转显示的图像

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旋转90或270度。

0度（原始）



90度



270度



1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旋转]，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2 使用◀或▶键来选择要旋转的图像，然后按下SET键。

每按一次SET键，图像就会循环切换到下一个方向（90° → 270° → 原始位置）。



- 不能旋转短片。
-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相机旋转图像的方向将取决于下载图像所使用的软件。



- ◆ 您可以放大旋转的图像。
- ◆ 使用横竖画面转换功能（第124页）设置为[开]时垂直拍摄的图像，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查看时会自动旋转至垂直位置。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在播放模式下（包括单张图像播放、索引播放、放大播放及在拍摄模式下进行拍摄后立刻查看），您可以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最长为60秒）。声音数据会以WAVE格式保存。

1 播放图像时按下🎤键。

声音记录控制面板会显示。

2 使用◀或▶键来选择🔴（记录），然后按SET键。

- 开始记录后，相机会显示消逝时间。请对着相机的麦克风说话。
- 更改声音模式（第68页）
- 要停止播放，请按下SET键。要重新开始记录，请再次按下SET键。
- 您可以加入声音记录，直至总时间达到60秒。



声音记录面板

播放声音记录

- 选择▶。附有声音记录的图像会有🔴标记显示（在无信息显示模式下不会显示）。
要停止播放，请按下SET键。要重新开始播放，请再次按下SET键。
使用▲或▼键调整音量。

删除声音记录

- 确认显示了🔴后，使用◀或▶键选择🔴，然后按SET键。
使用◀或▶键选择[清除]，然后按SET键。

退出声音记录菜单

- 按下🎤键。

- ❗ ● 不能为短片加上声音记录。
- 如果记忆卡已满，屏幕会显示“记忆卡已满”的提示，您将不能在此卡上进行声音记录。
- 如果图像附有不兼容的声音文件，则不能记录或播放声音记录。如果您尝试拍摄或播放该类图像，“不能兼容WAVE格式”的提示会显示。您可以使用本机删除不兼容的声音文件。
- 不能删除被保护图像的声音记录（第121页）。



- ◆ 您可以在设置菜单中调整音量（第78页）。
- ◆ 如果您通过设置菜单把[静音]设置为[开]，相机不会发出声音。但您可以按下▲或▼键恢复声音及调整音量。

仅记录声音（录音机）

您可以不记录图像，而仅记录声音，一次最多可记录两个小时的声音。

1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录音机]，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2 使用◀或▶键，从声音控制面板中选择[●]（记录），然后按下SET键。

- 开始记录后，相机会显示消逝时间。
- 声音模式设置（第68页）
- 再次按下SET键可停止记录。
半按快门按钮，或按下短片键也可停止记录。



声音控制面板

可用记录时间



- ◆ 最长记录时间取决于内存卡上的可用空间及声音模式。
- ◆ 内存卡已满后，记录将会停止。
- ◆ 播放模式下，按住🎤键，可显示声音控制面板。

1 在[(播放)]菜单中, 选择[录音机], 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74页)。

2 使用▲或▼键选择声音, 然后使用◀和▶选择, 然后按下SET键。

声音开始播放。

 (退出): 返回播放菜单。

 (记录): 记录声音。

 (播放): 播放声音。

 (后退): 按住SET键后退 (不播放声音)。

 (快进): 按住SET键快进 (不播放声音)。

 (删除): 按下SET键, 然后按◀▶选择

[删除], 之后再按SET来删除所选声音。要删除所有未保护的声
音, 请选择[全部删除], 然后按◀▶选择[OK], 之后再按SET。

 (保护): 按下SET键保护所选声音不被删除 ( 出现)。要取消保护, 请再次按下SET键。

 (音量): 按下▲或▼键来调整音量。

● 可使用[ (设置)]菜单上的[音量]来调整播放音量。



声音控制面板
声音文件夹 - 声音编号



图像和声音文件及文件夹编号 (第126页)。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幻灯片播放图像设置基于DPOF标准（第141页）。

开始播放幻灯片

如果使用自动幻灯片播放，便可逐个显示记忆卡上所选择的图像或全部图像。

全部图像	顺序播放记忆卡上所有的图像。
所选图像 1-3	顺序播放所选择的图像（第119页）。

1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幻灯片播放]，然后再按下SET键。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 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



2 使用▲或▼键选择[播放模式]，然后使用◀或▶键选择[全部图像]或[所选图像1]至[所选图像3]中的一个。

- 请参考“*选择以幻灯片播放图像*”（第119页）中的步骤3，选择要以幻灯片播放的图像1至3。
- 选择[重置]，取消幻灯片播放设置。



3 使用▲或▼键选择[开始]，然后按下SET键。

幻灯片播放会开始。播放完毕后会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

暂停 / 恢复幻灯片播放

- 按下SET键暂停播放（||出现）。再按此键可恢复播放。

幻灯片播放前进 / 后退

- 使用◀或▶键移动到上一个或下一个图像。

停止播放幻灯片

- 在播放幻灯片时按下MENU键即可停止播放，并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

4 幻灯片播放完毕后，按下MENU键。

幻灯片播放菜单会再次出现。再次按下**MENU**键可返回播放菜单。



◆ 短小图像会以其拍摄的时间长度播放，而不会理会幻灯片播放设置所指定的时间（第120页）。

◆ 相机进行幻灯片播放时，节电功能不会生效（第123页）。

选择以幻灯片播放图像

可将图像标记以包含在所选图像1-3中。

每段幻灯片可标记多达998个图像。图像会以选择的顺序播放。

1 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第118页）。

2 使用▲键选择[播放模式]，然后使用◀或▶键选择[所选图像1]，[所选图像2]或[所选图像3]。

已包含图像的幻灯片将附有(✓)标记显示。



3 使用▲，▼，◀或▶键选择[次序]，然后按下SET键。

4 选择以幻灯片播放图像。

单张图像播放

- 使用◀或▶键选择一个图像，然后按下**SET**键来选择（或取消选择）。
- 所选择图像的上方会显示选择编号及标记(✓)。
- 按下**JUMP**来显示跳换条（第45页）。跳换并按下**MENU**键后，按**SET**键选择或取消选择图像。



索引播放

- 把变焦杆转向  切换到索引播放（9个图像）。
- 使用 ▲, ▼, ◀或▶ 键选择图像，按下 **SET** 键可以选择（取消选择）图像。
- 所选择图像的下方会显示选择编号及标记（✓）。
- 要选择全部图像，请在步骤3中选择[全部图像]，然后使用 ◀或▶ 键选择[OK]，并按 **SET** 键。另外，如果选择[重置]并按 **SET** 键，可选择或取消选择采用步骤4中方法指定的图像。



5 按下MENU键。

图像选择屏幕将会关闭。

调整播放时间和重复播放设置

播放时间	设置在幻灯片播放时显示每个图像的时间。选择 3-10 秒，15 秒，30 秒及手动。
重复播放	设置显示了所有幻灯片后是否停止，还是继续显示直至停止。

1 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第 118 页）。

2 使用 ▲, ▼, ◀或▶ 键选择[设置]，然后按下SET键。



3 使用▲或▼键选择[播放时间]或[重复播放]，然后使用◀或▶键进行设置。

播放时间

- 选择播放时间。
- 如果选择“手动”，在开始播放幻灯片后，使用◀和▶键可以在图像之间前后移动。

重复播放

- 选择[开]或[关]。



4 按下MENU键。

设置菜单会关闭。



- ◆ 视图像而定，播放时的显示间隔可能与设置稍有不同。
- ◆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程序（ZoomBrowser EX 或 ImageBrowser）轻易在计算机上编辑幻灯片播放。

保护图像

您可以保护重要的图像，以免不慎被删除。

1 在[📄 (播放)]菜单中，选择[保护]，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2 使用◀或▶键来选择要保护的图像，然后按下SET键。

- 被保护的图像上会出现图标。
- 要取消保护，请再次按下**SET**键（在保护模式下）。
- 您可使用变焦杆在单张图像播放与索引播放之间进行切换，便可轻易选择图像。
- 索引播放过程中，将变焦杆转向可一次跳过9个图像。要选择或取消选择图像，请将变焦杆转向以取消跳换条（第45页），然后继续进行操作。



请注意：把记忆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卡上的所有数据（第20页），包括被保护的图像及其它文件类型。在记忆卡格式化之前，请先检查其内容。

设置节电功能

本相机具备节电功能。视节电设置而定，相机可能会自动关闭电源，或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会自动熄灭。

● 自动关机

[开]: ● **拍摄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后约3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即使[自动关机]设置为[关]，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后约1分钟*¹，液晶显示屏（取景器）也会自动关闭。除**OFF**外，按下任何按键即可开启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

*¹ 您可以更改此时间。

- **播放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后约5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 **打印机连接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后约5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关]: 节电功能不会生效。

● 显示关闭（仅适用于拍摄模式）

如果没有操作相机，在经过指定的时间后，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会自动关闭。

您可以选择下列时间设置：10秒/20秒/30秒/
1分*²/2分/3分

*² 默认值

当自动关机功能生效时

再次开启相机电源。

播放模式/打印机连接模式：再次把模式杆转到右边以开启相机电源。

当显示关闭功能生效时

按任意键后，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显示将重新开启。



◆ 请注意：即使关闭节电功能，相机也会继续消耗极小电量。

◆ 当相机连接计算机或播放幻灯片时，节电功能不会生效（第118页，第131页）。

- 1 在[**Ⓜ** (设置)]菜单中选择[节电]，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74页)。



- 2 使用▲或▼键选择[自动关机]，然后使用◀或▶键选择[开]或[关]。



- 3 使用▲或▼键选择[显示关闭]，然后使用◀或▶键来选择期望的时间。

设置横竖画面转换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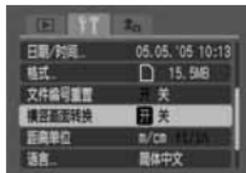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本相机具备智能方向感应器，可检测相机垂直拍摄时的图像方向，然后自动旋转图像以正确的查看方向在显示屏上出现。您可以开/关此功能。

- 1 在[**Ⓜ** (设置)]菜单中选择[横竖画面转换]。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74页)。



2 使用◀或▶键来选择[开]，然后按MENU键。

-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或播放屏幕。
- 如果该功能设置为[开]，在相机处于拍摄模式且设为信息查看模式时，显示相机方向的图标（：正常，：右侧向下，：左侧向下）将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的右上角。



- 当相机垂直向上或向下拍摄时，此功能可能无法正确操作。请检查相机方向图标（如）是否正确显示，如果方向不正确，请把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关]。
- 即使把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开]，下载至计算机时的图像方向也会视其使用的软件而定。



如果把相机旋转进行拍摄，智能方向感应器会把上方设置为“上”及下方设置为“下”，然后使用适合垂直拍摄的白平衡及曝光。不论横竖画面转换功能的开/关状态，此功能也会生效。

重置文件编号

拍摄的图像会被自动指定文件编号。您可选择文件编号的指定方式。

开	每次插入新的记忆卡时，相机会重置文件编号为 100 - 0001。如果插入的记忆卡已包含图像，新记录的图像会以下一个可用号码编号。
关	相机会保存最后图像的文件编号，当插入新的记忆卡时，图像会以下一个编号记录至记忆卡。

1 在[(设置)]菜单中, 选择[文件编号重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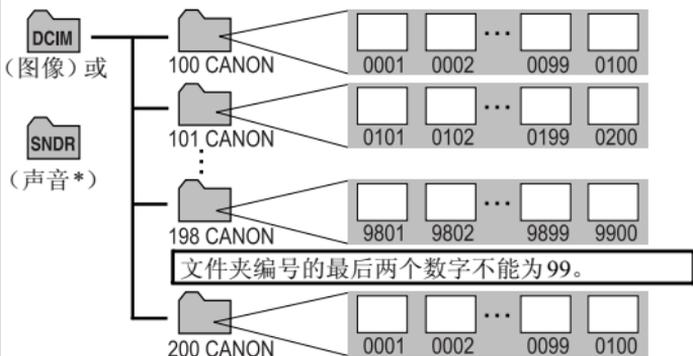
2 使用◀或▶键来选择[开]或[关], 然后按MENU键。



- ◆ 把“文件编号重置”设置为[关]可以避免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发生文件编号重复的情形。

◆ 图像和声音文件及文件夹编号

图像和声音文件会被指定为0001至9900的编号, 而文件夹的编号则指定为100至998(文件夹编号的最后两位数字不能为99)。



(*通过录音机功能记录的声音)

◆ 文件夹的文件容量

一般情况下, 每个文件夹包含多达100个图像。

但由于以连拍方式或辅助拼接方式所拍摄的图像会保存在相同的文件夹内, 因此某个文件夹可能包含100个以上的图像。如果文件夹包含从计算机复制的图像或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 文件夹内的图像数目也会超过100。

自定义相机（我的相机设置）

“我的相机”让您自行设置起动图像、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和快门声音等。每个菜单都有三项选择。

更改我的相机设置

1 按下MENU键，然后按▶键两次。

[（我的相机）]菜单会出现。



2 使用▲或▼键选择一个菜单项目，然后使用◀或▶键选择设置内容。

- 通过选择顶部的[个性组合]，您可以为所有“我的相机”设置选择相同的主题。

：关（不显示图像，不发出声音）

：一般

：科幻主题

：动物主题

- 您可以更改及选项的内容（第81页）。

3 按下MENU键。

菜单关闭，设置生效。

半按快门按钮也可关闭菜单（启用拍摄模式）。



不论所选择的“我的相机”设置如何设定，如果在[（设置）]菜单中把[静音]设置为[开]，相机就不会发出声音（除错误警告）。起动图像会显示（第78页）。

注册我的相机设置

新内容可注册到 **[2]** 和 **[3]**。

记忆卡上记录的图像和声音可以添加为“我的相机”设置。您也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把计算机的图像及声音上传到相机。

以下菜单项目可存入相机。

- 起动图像
- 起动声音
- 操作声音
- 自拍机声音
- 快门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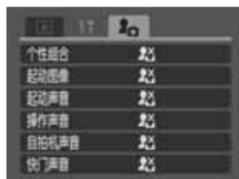
您可以按照下列步骤把记忆卡的图像及声音注册到相机。

1 把模式杆转到 **[]**（播放）。

拍摄模式下禁止注册。

2 按下MENU键，然后按**▶**键两次。

[]（我的相机）菜单会出现。



3 使用**▲**或**▼**键选择要注册的菜单项目，然后使用**◀**或**▶**键来选择**[2]**或**[3]**。

[显示] **[]**会出现。

4 按下DISPLAY键。

起动图像屏幕或声音录制菜单会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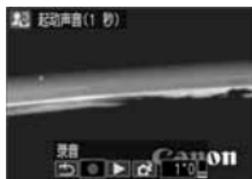
注册起动图像

- 使用**◀**或**▶**键选择要注册的图像，然后按下**SET**键。



注册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和快门声音

- 使用◀或▶键来选择 [●] (记录)，然后按 **SET** 键。相机会开始记录，并在超出时间时自动停止。每个项目的记录时间如下：



起动声音：1 秒

操作声音：0.3 秒

自拍机声音：2 秒

快门声音：0.3 秒

- 使用◀或▶键来选择 [●] (注册)，然后按 **SET** 键。

5 使用◀或▶键来选择[OK]，然后按SET键。



- 使用声音记录功能（第115页）或录音机功能（第116页）记录的短片和声音无法注册为“我的相机”设置。
- 添加新的“我的相机”设置时，之前注册的设置会被删除。



计算机要将“我的相机”设置恢复为默认设置。可使用附送软件（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为相机添加默认设置。

可注册作为我的相机设置的数据

“我的相机”设置必须符合以下数据类型。可以注册本相机用以下格式拍摄的记忆卡图像：

● 起动图像

- 压缩方式：JPEG（基线JPEG）
- 取样速率：4:2:0 或 4:2:2
- 大小：（320 x 240 像素）

● 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

- 压缩方式：WAVE（单声道）
- 量化位：8 位
- 取样频率：11.025 kHz 或 8.000 kHz

- 记录时间

	11.025kHz	8,000kHz
起动声音	1.0 秒或以下	1.3 秒或以下
操作声音	0.3 秒或以下	0.4 秒或以下
自拍机声音	2.0 秒或以下	2.0 秒或以下
快门声音	0.3 秒或以下	0.4 秒或以下

本相机无法使用上述数据类型以外的数据。

本功能的示范是记录“Say cheese”为自拍机声音，相机会在拍摄前两秒播放此声音。您也可以录制有趣的音乐，使拍摄主体流露自然的笑容，或让主体摆出切合音乐的姿势。



有关创建及添加“我的相机”数据的说明，请参考附送的软件入门指南。

连接相机及计算机

使用下列方法，可以把相机拍摄的图像下载到计算机。
视所使用的操作系统而定，有些方法并不适用。请先阅读计算机系统需求（第132页）。

使用USB连接线连接相机与计算机

Windows 98 SE Windows Me Windows 2000 Windows XP Mac OS X

使用此方法，您可在安装适当的软件后使用计算机下载图像。
⇒请参考**连接相机及计算机**（第132页）及另附的**软件入门指南**。

Windows 98 SE Windows Me Windows 2000 Windows XP Mac OS X

使用此方法，您可以在安装适当的软件后使用相机的按键下载图像（仅需要在首次下载时调整计算机设置）。
⇒请参考**连接相机及计算机**（第132页）及**使用直接传输来下载图像**（第137页）。

Windows XP Mac OS X

使用此方法，您可以在不安装任何软件的情况下使用计算机下载图像。
⇒请参考**连接相机及计算机**（第132页）（**不需要安装软件**）以及**连接相机及计算机来下载图像而不安装软件**（第138页）。

从记忆卡下载

⇒参见**从记忆卡下载**（第139页）。

连接相机及计算机

计算机系统需求

●Windows

操作系统	Windows 98 (第二版 (SE)) Windows Me Windows 2000 (Service Pack 4) Windows XP (包括 Service Pack 1 和 Service Pack 2)
计算机型号	上述的操作系统需要预先安装在配备内置 USB 端口的计算机上。
中央处理器	需用 Pentium 500 MHz 或更快的处理器
内存	Windows 98 SE/Windows Me : 128 MB 或以上 Windows 2000/Windows XP : 256 MB 或以上
接口	USB
可用的硬盘空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佳能实用程序<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ZoomBrowser EX : 250 MB 或以上 (包括 PhotoRecord 打印程序)-PhotoStitch : 40 MB 或以上● Canon Camera TWAIN Driver : 25 MB 或以上● Canon Camera WIA Driver : 25 MB 或以上● ArcSoft PhotoStudio : 50 MB 或以上
显示器	需有 1024 x 768 像素 / 高彩 (16 位) 或更好者

●Macintosh

操作系统	Mac OS X (10.1.5 版 - 10.3 版)
计算机型号	上述的操作系统需要预先安装在配备内置 USB 端口的计算机上。
中央处理器	PowerPC G3/G4/G5
内存	256 MB 或以上
接口	USB
可用的硬盘空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佳能实用程序<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mageBrowser : 200 MB 或以上-PhotoStitch : 40 MB 或以上● ArcSoft PhotoStudio : 50 MB 或以上
显示器	需有 1024 x 768 像素 / 32000 色彩或更好者

注意

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之前，请务必安装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中的软件及驱动程序。



- 如果在安装驱动程序及软件之前连接相机及计算机，相机可能无法正常操作。在这种情况下，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的故障排除部分。
- 即使符合操作系统需求，也不保证适用于所有的计算机。



- ◆ 进行USB连接时，无需关闭相机或计算机电源。
- ◆ 有关USB端口的位置，请参考*计算机的使用者手册*。
- ◆ 将相机连接计算机时，推荐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或小型电源适配器CA-PS700（选购件）为相机提供电力（第160页，第163页）。

Window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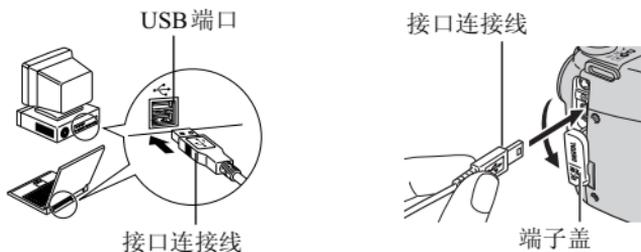
1 安装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上的驱动程序及软件应用程序（仅适用于首次安装）。

安装步骤，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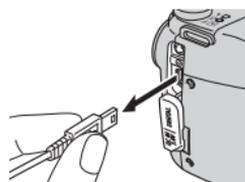
2 使用附送的接口连接线连接计算机的USB端口与相机的DIGITAL（数码）端子。

- 将指甲插入相机的数码端子盖上方，向前推动盖子，然后向内完全插入接口连接线。

- 当您连接和拔除接口连接线时，处理接头部分要格外小心。



- 要拔除相机DIGITAL（数码）端子上的接口连接线时，务必捏紧连接头的两侧。
- 当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后，相机的液晶屏（或取景器）会变为空白画面，而电源/模式指示灯会亮起黄光。



3 在计算机上出现的事件对话框中，选择[佳能相机视窗]，然后单击[确定]（仅限首次）。



若事件对话框没有出现，请单击[开始]菜单，然后选择[程序]或[所有程序]，跟着选[CanonUtilities]、[CameraWindow]和[CameraWindow]。

将会显示以下视窗。



使用软件及计算机下载图像：

⇨ 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

使用相机来下载图像（直接传输功能）：

⇨ 请参考 *使用直接传输来下载图像*（第 137 页）。

Macintosh

1 安装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上的驱动程序及软件应用程序（仅适用于首次安装）。

安装步骤，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

2 把ImageBrowser设置为自动启动。

- 第一次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之前，请将ImageBrowser设置为自动启动。
- 以后的连接无需此步骤。
- ImageBrowser 自动启动设置 - OS X (10.2 版 / 10.3 版)
 1. 启动图像捕捉，然后单击[图像捕捉]菜单，并选择[首选项]。
 2. 在下一个菜单中，单击[连接相机时，打开:]列表框并选择[其他]。



3. 在程序选择视窗中选择 [CameraWindow]。

通常 CameraWindow 是安装在文件夹内，打开此文件夹可以依次序选择 [应用程序]、[Canon Utilities] 及 [CameraWindow] 文件夹。

4. 单击 [确定] 然后关闭图像捕捉。

■ ImageBrowser 自动启动设置 - OS X (10.1 版)

1. 启动 Image Capture (图像捕捉)，然后在 [Hot Plug Action (热插拔工作)] 列表框中选择 [Other (其他)]。



2. 在程序选择视窗中选择 [CameraWindow]。

通常 CameraWindow 是安装在文件夹内，打开此文件夹可以依次序选择 [应用程序]、[Canon Utilities] 及 [CameraWindow] 文件夹。

3. 关闭 Image Capture。

3 执行第 133 页中的步骤 2。

将会显示以下视窗。



使用软件及计算机下载图像：

⇒ 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

使用相机来下载图像 (直接传输功能)：

⇒ 请参考 [使用直接传输来下载图像](#) (第 1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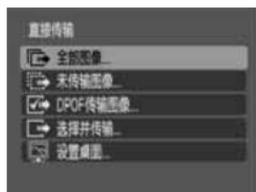
使用直接传输来下载图像

使用此方法通过相机操作来下载图像。在首次使用此方法之前，请安装附送的软件并调整计算机设置（第 131 页）。

	全部图像	传输及保存全部图像到计算机。
	未传输图像	仅将之前没有传输的图像传输及保存到计算机。
	DPOF 传输 图像	仅将带有 DPOF 传输命令设置的图像传输及保存到计算机（第 146 页）。
	选择并传输	将您在查看时选择的单张图像传输及保存到计算机。
	设置桌面	将您在查看时选择的单张图像传输及保存到计算机。在计算机的桌面上会显示传输的图像。

1 确认相机的液晶屏显示直接传输菜单。

-  键会亮起蓝光。
- 如果直接传输菜单没有出现，请按下 MENU 键。



■ 全部图像/未传输图像/DPOF 传输图像

2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 、 或 ，并按 键。

- 要取消传输，请按下 SET 键。
- 图像将会下载。下载图像时， 键会闪烁蓝光。下载完成后，显示屏幕将返回直接传输菜单。



■ 选择并传输/设置桌面

2 使用▲或▼键来选择  或 ，并按  键（或SET键）。

3 使用◀或▶键来选择要下载的图像，并按  键（或SET键）。

- 图像将会下载。下载图像时， 键会闪烁蓝光。
- 也可以在索引播放模式（第44页）中选择图像。



4 按下MENU键。

直接传输菜单会再次出现。



只能使用下载的JPEG图像作为计算机的墙纸。Windows操作系统会自动将文件转成BMP图像。



即使关闭相机的电源，使用  键所选的选项仍会被保留。下次直接传输菜单显示时，前一次所作的设置将会生效。若在上一次选择了[选择并传输]或[设置桌面]选项，则选择图像的屏幕将直接出现。

连接相机及计算机来下载图像

如果您使用Windows XP或Mac OS X（10.1.5 - 10.3版），您可以不安装随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附送的软件，而使用这些操作系统所配备的软件下载图像。此方法将有助您在没有此安装软件的计算机上下载图像。

但请注意，使用此方法下载图像会有某些限制。详情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名为Windows® XP及Mac OS X使用者的小册子。

1 使用附送的接口连接线连接计算机的USB端口与相机的DIGITAL（数码）端子。

（请参见第133页中的步骤2。）

2 依照屏幕的说明进行下载。

从记忆卡下载

1 取出相机内的记忆卡，然后将其插入连接到计算机的记忆卡读卡器。

有关连接计算机及卡适配器或读卡器的说明，请参考 *卡适配器或读卡器的说明书*。

2 双击已插入记忆卡的驱动器图标。

取决于操作系统的不同，记忆卡屏幕可能会自动打开。

3 将记忆卡中的图像复制到硬盘上指定的文件夹。

图像会保存在[DCIM]文件夹内的[xxxCANON]文件夹之中（xxx是从100至998的3位数字）（第12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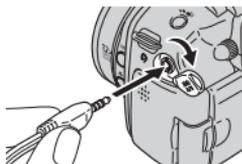
在电视上查看图像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立体声/视频连接线STV-250N，将可兼容视频的电视机连接到相机，并作为显示屏拍摄或播放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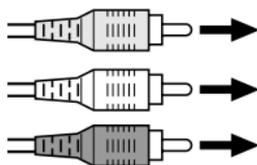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第23页）及电视的电源。

2 把立体声/视频连接线连接到相机的A/V OUT端子。

- 将指甲插入相机的数码端子盖左侧，向前推开盖子，然后向内完全插入立体声/视频连接线。
- 插入和拔除连接线时，处理接头部分要格外小心。



3 把立体声/视频连接线的另一端插入电视的VIDEO IN（视频输入）及AUDIO IN（音频输入）插孔。



至视频输入插孔
（黄色）

至音频输入插孔
（左侧）（白色）

至音频输入插孔
（右侧）（红色）

4 打开电视，并把它切换到视频模式。

5 在拍摄模式或播放模式下开启相机电源（第23页）。

- 电视上会出现图像。以常规方式拍摄或播放图像。
- 在拍摄时，若电视机中未出现图像，请按下**DISP.**键。



- ◆ 将相机连接电视机后，液晶屏（或取景器）不会显示图像。
- ◆ 有关视频输出信号的说明，请参阅第80页。
- ◆ 在 （辅助拼接）模式下不能使用电视机。

关于打印

您可以使用下列任何一种方法打印本机拍摄的图像。

- 您只需使用一根连接线把相机连接到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1，并按下相机上的  键。
- 此外，您可以指定记忆卡上所需打印的图像及打印数量（DPOF*2 打印设置），然后通过支持DPOF的照片冲印服务进行打印。

*1 由于本相机使用标准传输规格（PictBridge），除了使用佳能小型照片打印机（SELPHY CP系列）、直接照片打印机、喷墨打印机（PIXMA系列/SELPHY DS系列）外，您还可以使用其它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

*2 数码打印预选格式

在本指南中将对 DPOF 打印设置加以说明。有关如何打印图像的信息，请参考相机附带的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请参考您的 *打印机说明书*。

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功能

⇒ 详细说明, 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或打印机的操作手册。

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小型照片打印
机 (SELPHY
CP 系列)



直接照片打印机



喷墨打印机 (PIXMA 系
列/SELPHY DS 系列)



记忆卡



照片冲印店



打印

打印设置 (DPOF 打印设置) (第 143 页)

图像传送设置 (DPOF 传输命令) (第 146 页)

请查看附件系统图, 以确定本相机可用的小型照片打印机
(SELPHY CP 系列)、直接照片打印机及喷墨打印机 (PIXMA 系列
/SELPHY DS 系列) 型号。

设置DPOF打印设置

您可以使用相机预先选择记忆卡上需要打印的图像并指定打印份数。当使用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时，或把图像送至照片冲印公司进行打印时，这十分方便。

有关打印的说明，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 曾使用其他DPOF兼容相机进行打印设置的记忆卡图像会附有▲标记。本相机的设置将会覆盖这些设置。
- 某些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公司的输出可能不会依从指定的打印设置。
- 不能为短片图像指定打印设置。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有两种方法选择图像。

- 单张
- 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1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打印命令]，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74页)。



2 使用▲, ▼, ◀或▶键来选择[命令]，然后按下SET键。

当您选择[重置]后，所有此图像的打印设置将被取消。



3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单张图像

- 当打印类型（第145页）设置为[标准]或[标准及索引]时，请使用◀或▶键选择图像。按下**SET**键，使用▲或▼键指定打印份数，并再次按下**SET**键。（最多可打印99份）。

- 按**JUMP**键时，出现的跳换条将有助于您搜索（第46页）。在按下**MENU**键之后按下**SET**键，可用于选择、取消选择或去掉跳换条。

- 打印类型设置为[索引]（第145页）时，请使用◀或▶键选择图像，并按下**SET**键来选择或取消选择。所选择的图像上会出现复选标记。（第145页）。

- 通过将变焦杆转向☒侧而转换到索引播放（显示9个图像）后，可以以相同方式选择图像（如果您将变焦杆再次转向☒，相机将一次跳过9个图像。选择或取消选择之前，请将变焦杆转向🔍来去掉跳换条）。

打印份数



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 在步骤2中选择[全部标注]，并按**SET**键。要选择每张图像打印一份，请使用◀或▶键选择[确定]，然后按**SET**键。
- 要取消打印设置，请选择[重置]。
- 执行[全部标注]或[重置]后，可按照与单张打印相同的步骤更改指定图像的打印数量。

打印份数



4 按下MENU键。

选择模式将会关闭，而打印命令菜单会再次出现。



- ◆ 图像会按照拍摄日期从旧到新的次序打印。
- ◆ 每一张记忆卡中最多可以选择998个图像。
- ◆ 选择[标准及索引]后，您可设置打印份数，但只适用于标准打印。[索引]设置的打印份数为1。
- ◆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程序（ZoomBrowser EX 或 ImageBrowser）在计算机上指定打印设置。

设置打印风格

选择打印的图像后，请设置打印风格。

您可选择下列的打印设置。

打印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标准	每页只打印一个图像。
	<input type="checkbox"/> 索引	在一张纸上以索引格式把所选择的图像缩小打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及索引	同时以标准及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期	为打印件加上日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文件编号	为打印件加上文件编号。	

1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打印命令]，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2 使用▲, ▼, ◀或▶键来选择[设置]，并按SET键。

当您选择[重置]后，所有此图像的打印设置将被取消。



3 使用▲或▼键来选择[打印类型]、[日期]或[文件编号]，并使用◀或▶键来选择设置。

打印类型

- 选择[标准]、[索引]或[标准及索引]。

日期

- 选择[开]或[关]。

文件编号

- 选择[开]或[关]。



4 按下MENU键。

“设置”菜单关闭，“打印命令”菜单重新出现。



- 如果将[打印类型]设置为[索引]，则不能把[日期]及[文件编号]同时设置为[开]。
- 如果您将[打印类型]设为[标准]或[标准及索引]，则可以将[日期]和[文件编号]设置同时设置为[开]。然而，各种打印机对此数据的支持有所不同。



日期会依照在设置[日期/时间]菜单中所指定的格式打印（第24页）。

图像传送设置（DPOF传输命令）

在将图像下载至计算机之前，您可以使用相机设置图像。有关把图像传输到计算机的说明，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相机使用的设置符合数码打印预选格式（DPOF）标准。



如果使用其他兼容DPOF相机为图像标上传输标记，则在这些图像上可能会出现⚠符号。

本相机所设置的任何传输记号会覆盖这些设置。

选择要传输的图像

有两种方法选择图像。

- 单张
- 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1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传输命令]，并按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第74页）。



2 使用◀或▶键来选择[命令]，然后按SET键。

当您选择[重置]后，所有此图像的传输设置将被取消。



3 选择要传输的图像

单张图像

- 使用◀或▶键选择图像，然后使用SET键标记图像或删除图像的标记。所选择的图像上会出现复选标记。
- 按JUMP键时，出现的跳换条将有助于您搜索（第46页）。在按下MENU键之后按下SET键，可用于选择、取消选择或去掉跳换条。
- 通过将变焦杆转向侧而转换到索引播放（显示9个图像）后，可以以相同方式选择图像（如果您将变焦杆再次转向, 相机将一次跳过9个图像。选择或取消选择之前，请将变焦杆转向来去掉跳换条）。



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 如同步骤2，此处选择[全部标注]，并按**SET**键。
要选择所有图像，请使用◀或▶键选择[确定]，然后按**SET**键。
- 要取消打印选择，请选择[重置]。



4 按下MENU键。

选择模式将会关闭，而传输命令菜单会再次出现。



- ◆ 图像会按照拍摄日期从旧到新的次序传输。
- ◆ 每一张记忆卡中最多可以选择998个图像。

提示列表

在拍摄或播放的过程中，液晶屏（或取景器）上可能会出现如下提示。
有关打印机连接时的提示，请参考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处理中 ...

正在向记忆卡中记录图像或从中读取图像。播放模式开始。
将所有相机及菜单设置重置为默认值。

没有记忆卡

您试图在没有安装记忆卡的状态下拍摄或播放图像。

记忆卡锁起！

记忆卡设置为写入保护。（第 18 页）

不能记录

您试图在未安装记忆卡时拍摄图像。

记忆卡错误！

记忆卡出现异常情况。

记忆卡已满

记忆卡充满图像或声音，无法继续记录或保存。同样，不能再记录图像设置（例如，幻灯片和打印设置）或声音记录。

命名错误！

由于相机试图创建的目录名称和一个图像名称相同，或已经编到最大的图像编号，或记录的声音文件已达到记忆卡的最大容量而导致的图像无法创建。在“设置”菜单中，请将 [文件编号重置] 设置为 [开]。在将所有您希望保留的图像保存到计算机之后，请把记忆卡格式化（第 20 页）。
请注意：格式化会删除全部现有的图像以及其它数据。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更换新的 AA 型碱性电池（第 16 页）或完全充电的佳能 AA 型镍氢电池（请确保同时更换全部电池）。

没有图像

记忆卡上没有图像记录。

图像太大

您试图播放大于 4992 × 3328 像素的图像或一个数据量很大的图像。

不能兼容的 JPEG 格式

您试图播放不兼容的 JPEG 图像。

数据损坏

您试图播放数据已被损坏的图像。

RAW

您试图播放 RAW 图像。

不能确认的图象

您试图播放以特殊数据类型录制的图像（例如其它厂商的相机独家采用的数据类型），或由其它相机摄录的短片。

不能放大

您试图放大的是由不同相机或数据类型摄录的图像、由计算机修改过的图像或短片。

不能旋转

您试图旋转的是由不同相机或数据类型摄录的图像、由计算机修改过的图像或短片。

不能兼容的 WAVE 格式

现存声音记录或声音文件的数据类型不正确，因此不能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无法注册这幅图片

您企图添加的起动图像或短片是由其它相机录制的。

保护！

您试图删除被保护的图像、短片或声音文件。

指令太多

以为过多的图像标上打印或传输设置。无法继续处理。

不能完成

无法保存此打印或传输设置。

不能指定的图象

您试图为非 JPEG 图像设置打印设置。

不能编辑

幻灯片播放设置文件已损坏。

Exx

（xx: 数字）相机故障。关闭电源再开启，然后进行拍摄或播放。如果错误代码再度出现，表示问题没有解决。请记住此代码，并与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如果错误代码在拍摄后立刻出现，则拍摄可能未被记录。请在播放模式下查看图像。

故障排除

如果使用软件时遇到问题，请参考此部分。如果问题仍未能解决，请联系随机附送顾客联络表上列印的服务中心。

相机不能操作

电源没有打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打开相机电源。 → 请参考 <i>开/关电源</i> (第 23 页)
记忆卡插槽盖或电池仓盖开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认记忆卡插槽及电池仓盖已完全关闭。
以错误方向装入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正确的方向把电池装入充电器。
电量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更换新的 AA 型碱性电池或完全充电的佳能镍氢电池。或使用小型电源适配器。
电池类型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仅可使用新的 AA 型碱性电池或完全充电的佳能 AA 型镍氢 (NiMH) 电池。 → 有关碱性电池的信息，请参考 <i>正确使用电池</i> (第 16 页)。
相机及电池端子接触不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洁净的干布擦拭端子。

相机不能记录

相机正处于播放或计算机 / 打印机连接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模式杆转到左侧或半按快门按钮来切换拍摄模式。● 连接计算机或打印机时，请在将相机切换到拍摄模式之前拔除接口连接线。
闪光灯正在充电。(液晶屏或取景器上  闪烁白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等候直至  停止闪烁并持续亮起，即表示闪光灯已充电，然后按下快门按钮。
记忆卡已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插入最新格式化(初始化)的记忆卡。● 如有必要，可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然后删除记忆卡内的图像以腾出空间。
记忆卡没有正确格式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格式化(初始化)记忆卡。 → 请参考 <i>格式化记忆卡</i> (第 20 页)● 如果重新格式化还是无效，则记忆卡上的逻辑电路可能已损坏。请与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记忆卡设置为写入保护。

- 把记忆卡的写入保护开关向上推。
→ 请参考 *安装记忆卡* (第 18 页)

无法播放

您试图播放使用其它相机拍摄的或曾在计算机上编辑的图像。

- 对于无法用计算机播放的图像, 在使用附送的 ZoomBrowser EX 或 ImageBrowser 软件将其发送到相机之后, 则可能会播放。
→ 请参考 *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 软件使用者指南* (PDF)。

已使用计算机更改文件名或文件位置已更改。

- 请依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标准设置文件名或编号。
→ 请参考 *文件及文件夹编号* (第 126 页)

镜头不能收回

电源开启时记忆卡插槽盖或电池仓盖打开。

- 请先关闭记忆卡插槽或电池仓盖, 然后关闭相机电源。

记录至记忆卡时, 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开启 (发出警告信号音)。

- 请先关闭记忆卡插槽或电池仓盖, 然后关闭相机电源。

从拍摄模式切换到播放模式。

- 在这种情况下, 镜头不会收回。要使镜头收回, 请再次将模式杆转到右侧。

电池很快用完

电池类型不正确。

- 仅可使用新的 AA 型碱性电池或完全充电的佳能 AA 型镍氢 (NiMH) 电池。
→ 请参考 *正确使用电池* (第 16 页)。

电池的温度较低。电池的性能在低温时会降低。

- 如果是在低温的环境中拍摄, 请在使用前为电池保暖 (放在口袋内, 等等)。

电池端子不洁。

- 使用之前请先使用干布擦拭端子。

电池未使用的时间超过一年。

- 如果电池为可充电电池: 在数次充电周期之后, 其性能将会恢复正常。

如果电池为可充电电池: 电池已超过有效期。

- 更换四枚新的电池。

如果使用可充电电池：电池没有在另购的电池充电器中完成充电。

电池在充电器中的安装方向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正确的方向把电池装入充电器。
不良的触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确保将电池牢固地装入充电器。● 请确保将电源线与充电器及电源插座间的可靠接触。
电池端子不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在充电前以洁净的干布擦拭端子。
超过电池寿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换四枚新的电池。

声音来自相机内部

改变了相机的横 / 竖方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机的方向机制正在起作用。无故障。
----------------	---

图像模糊或对焦不准

相机被移动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快门按钮时，请小心不要移动相机。● 当相机震动警告  出现时，请使用三脚架进行慢速快门拍摄。● 开启图像稳定器功能。
由于自动对焦辅助光受阻而导致自动对焦功能无法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其它物体阻挡自动对焦辅助光。
把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 [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把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 [开] (第 77 页)。
拍摄主体在对焦范围之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正常拍摄情况下，请距离主体最少 50 厘米 (1.6 英尺)。● 在微距模式中，请使主体在最大广角下的距离范围保持在 10 - 50 厘米 (3.9 英寸 - 1.6 英尺)。● 在超微距模式中，请使主体在最大广角下的距离范围保持在 0 - 10 厘米 (0 英寸 - 3.9 英寸)。
拍摄主体难以对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对焦锁、自动对焦锁或手动对焦拍摄。 → 请参考 <i>使用自动对焦拍摄问题主体</i> (第 109 页)

图像中的拍摄主体太暗。

拍摄的光线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为使用内置闪光灯，请将其拉出。
拍摄主体比周围环境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把曝光补偿设置为正值 (+)。●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功能。 → 请参考 <i>锁定曝光设置 (自动曝光锁)</i> (第 103 页)→ 请参考 <i>切换测光方式</i> (第 89 页)
拍摄主体太远，闪光灯之光线无法覆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要使用内置闪光灯，请在下列范围内拍摄： 自动 ISO: 拍摄主体在最大广角下为 0.7 至 5.2 米 (2.3 至 17.1 英尺) 以及在最大长焦设置下为 0.7 至 4.0 米 (2.3 至 13.1 英尺)。● 提高 ISO 感光度，然后进行拍摄。 → 请参考 <i>更改 ISO 感光度</i> (第 93 页)

图像中的拍摄主体太亮。

拍摄主体太接近闪光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使用闪光灯时，请确保镜头与拍摄主体之间至少保持 70 厘米 (2.3 英尺) 的距离。● 使用闪光曝光补偿功能调整闪光输出 (第 106 页)。
拍摄主体比背景明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把曝光补偿设置为负值 (-)。●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功能。 → 请参考 <i>锁定曝光设置 (自动曝光锁)</i> (第 103 页)→ 请参考 <i>切换测光方式</i> (第 89 页)
光线直接照在拍摄主体上或光线经由拍摄主体反射到相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变换拍摄角度。
启用了闪光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下闪光灯以将其禁用。

液晶屏出现红色或紫色的光线

拍摄主体太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这是带有 CCD 设备的正常现象，并不是故障。(此红色光线条纹不会记录在静止图像上，但会记录在短片上。)
---------	--

液晶屏内显示杂点。拍摄主体在液晶屏的移动不规则。

在昏暗环境下拍摄时，为便于查看，相机会自动调亮液晶屏内的图像。

- 录制的图像不受影响。
→ 请参考 **夜间显示**（第 28 页）

图像中出现白点。

闪光灯的光线令空气中的粉尘或昆虫反光。这种现象在以下的情况中出现较多：

- 使用最大广角拍摄。
- 在光圈优先 AE 模式下以大光圈值拍摄。

- 这是数码相机常见的现象，并不是故障。

闪光灯不闪光

闪光灯设置为关。

- 为使用闪光灯，请将其拉出。
→ 请参考 **使用闪光灯**（第 40 页）

电视机没有显示图像

视频制式设置不当。

- 把视频制式设置为与您的电视相匹配的设置（NTSC 或 PAL）。

拍摄模式设置为 （辅助拼接）。

- 在 （辅助拼接）模式下，不会在电视机上显示任何图像。取消辅助拼接模式。

从记忆卡中读取图像速度很慢，或将图像记录到记忆卡需要很长时间。

记忆卡的格式化使用了其它设备。

- 使用本相机格式化记忆卡。
→ 请参考 **格式化记忆卡**（第 20 页）

使用转接镜头（选购件）

另购的镜头适配器/遮光罩套件LAH-DC20包括镜头转接适配器LA-DC58E以及镜头遮光罩LH-DC40。

本机可支持使用另购的广角转接镜WC-DC58A、长焦转接镜TC-DC58B以及近摄镜500D（58毫米）。要安装这些镜头时，您需要使用另购的镜头转接适配器LA-DC58E（包含在LAH-DC20之内）。当在逆光环境中以最大广角且不使用闪光灯的情况下拍摄时，推荐使用遮光罩来阻挡外部的光线进入镜头。

警告

- 安装广角转接镜，长焦转接镜或近摄镜时，请确保转接镜已稳固旋入到位。转接镜的松脱可能导致其跌落，从而引发玻璃碎片所造成的损伤。
- 切勿通过广角转接镜，长焦转接镜或近摄镜观看太阳或强列光源，否则可能导致失明或视力受损。



- 将内置闪光灯和遮光罩一起使用时，拍摄图像的外边缘（尤其是右下方）可能很暗。
- 使用广角转接镜时，请把相机设置为最大广角。
- 使用长焦转接镜时，请将相机设置为接近最大长焦。在其它变焦设置下，图像会以四角被剪裁般显示。
- 不能在广角转接镜及长焦转接镜头上安装滤镜及遮光罩。

安装镜头/遮光罩

- 1 请确保已关闭相机的电源。按下及握住环释放键，并按箭头方向转动环，然后将其取下。



- 2 对齐镜头转接适配器上的●标记及相机上的●标记，然后以箭头方向转动适配器，直到对齐相机上的▲标记。

安装镜头转接适配器
LA-DC58E。



- 要取下镜头转接适配器（用于遮光罩或镜头转接），请持续按下环释放键，并将适配器向相反方向转动。

- 3 在适配器上安放镜头或遮光罩，然后以所示方向转动直至安装到位。

安装广角转接镜
WC-DC58A。





- 使用上述附件时，不应在 （辅助拼接）模式下拍摄。虽然您可以在相机上选择此模式，但不能在计算机上使用 PhotoStitch 软件拼接图像。
- 为保护转接镜头，请使用一只手握住相机镜头，然后使用另一只手把转接镜头安装在相机上。
- 使用之前，请使用镜头吹气刷彻底把转接镜头上的灰尘和污物清除掉。相机可能会向留在镜头上的污垢对焦。
- 握持镜头时，请小心不要留下手指印。
- 把镜头转接适配器旋入相机，直至安装到位。取下广角转接镜、长焦转接镜或近摄镜时，请用手按住镜头转接适配器，以免损坏镜头。

转接镜设置

在安装完广角转接镜 WC-DC58A 或长焦转接镜 TC-DC58B 之后，请对相机进行相应设置（500D 近接镜无需设置）。

1 从 （拍摄）菜单中选择 **[转接镜]**。

2 使用 **◀**或**▶**键来选择安装的转接镜。

3 按下 **MENU** 键。

对图像稳定器进行任何设置（[关闭]除外）时，液晶显示器（或取景器）上将出现步骤2中所选的镜头图标，取代图像稳定器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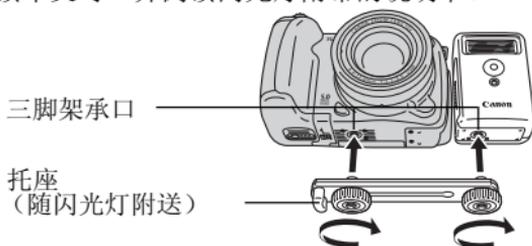


从相机上取下转接镜时，请将转接镜设置恢复到 **[无]**。

使用外置闪光灯（另购）

高能量闪光灯HF-DC1

当拍摄主体太远，相机的内置闪光灯不能提供适当照明时，可使用此闪光灯。请用以下步骤将相机和高能闪光灯安装于支撑托座上。请在阅读本文时一并阅读闪光灯附带的说明书。



- 在**M**拍摄模式下，不会使用高能闪光灯。
- 当电池的电量减弱时，闪光灯的充电时间会延长。当闪光灯使用完毕时，请将电源/模式开关设为[关]。
- 在使用闪光灯的过程中，切勿触摸闪光灯的窗口或传感器的窗口。
- 如果在日光环境下使用室外设置，则闪光灯可能因侦测不到相机内置闪光灯的闪光而不会发出闪光。
- 如果近距离有另一闪光灯闪光的话，可能会触发此闪光灯的闪光。
- 如果在测光范围内无反射物，此闪光灯可能不会闪光。
- 连拍的情况，闪光灯会在第一张拍摄时发出闪光，但不会在余下拍摄中发出闪光。
- 如果觉得电池使用时间显著减少，请用干布擦拭电池端子，因为其上可能沾染了人体的油污或其他污垢。
- 如果在寒冷环境（摄氏0度/华氏32度或以下）使用电池，请携带备用锂电池（CR123A或DL123）。在使用前，请先将后备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然后经常性地与闪光灯内的电池调换使用。

下页继续

- 留在闪光灯内的电池可能会导致泄漏而损坏闪光灯。如果长期不使用闪光灯，请取出电池，并将其储存于干爽和阴凉的地方。
- 安装时，请锁紧螺丝，以防松脱。若未锁紧，相机和闪光灯可能会因坠落而损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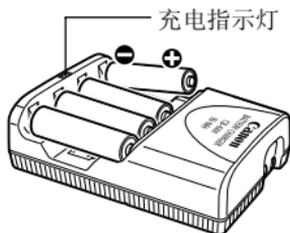


- ◆ 将闪光灯安装在托座前，请先检查是否已经装了锂电池（CR123A或DL123）。
- ◆ 为了给拍摄主体提供合适的照明，请将闪光灯直立紧贴相机并与相机前面板保持平行。
- ◆ 安装闪光灯后仍可使用三脚架。

使用电源套件（选购件）

使用可充电电池（电池/充电器套件CBK4-200）

包括电池充电器及四枚可充电AA型镍氢（NiMH）电池。如下所示为电池充电。





- 充电时，充电指示灯闪烁；充电完成后，指示灯会保持亮起。
- 此充电器仅可为佳能AA型镍氢(NiMH)电池NB-2AH充电。请勿尝试使用任何其他类型充电器为NB-2AH电池充电。
- 请勿将新电池与曾在其它设备使用过的电池混合。
- 使用相机为电池充电时，务必同时为四枚电池充电。
- 放入充电器的所有电池应有相近的电量状态，并且同时购买。请勿混合不同购买日期或不同电量状态的电池。
- 请勿尝试为完全充电的电池再次充电，否则可能会降低或损害其性能。此外，请勿为电池连续充电24小时以上。
- 请勿在密闭场所中为电池充电，否则会积聚热力。
- 在电池完全耗尽之前重复充电，可能会导致电池容量的减小。请勿在液晶屏出现“更换电池”提示之前为电池充电。
- 在下列情况下，请使用干布擦拭电池端子（端子可能沾有皮肤的油脂或其它污迹）：
 - 如果电池的使用时间显著减少
 - 如果可记录的图像显著减少
 - 为电池充电时（在充电之前装入和取下电池两次或三次）
 - 完成充电只需数分钟时（电池充电器的指示灯持续亮起）
- 视电池的规格而定，您可能无法将刚购买的或长时间不使用的电池完全充电。在这种情况下，请在电量完全耗尽后再为电池充电。执行此步骤数次后，电池性能会恢复。

下页继续

- 由于长时间（约1年）存放完全充电的电池会缩短其使用寿命或影响其性能，推荐将相机内的电池完全放电，然后将其存放在常温（摄氏23度/华氏73度）或以下环境之中。如果您长时间不使用电池，请在存放前，先把电池完全充电，然后完全放电（大约一年一次）。
- 如果擦拭电池端子后或电池充电指示灯持续亮起，但电池的使用时间还是显著减少，即表示电池已到了其寿命的终点。请更换不同的、新的电池。如果您要购买新的电池，请购买佳能AA型镍氢（NiMH）电池NB4-200（NB-2AH四枚电池组）。
- 将电池留在相机或充电器内可能会因为电池漏电而导致损坏。不使用电池时，请取出相机或充电器内的电池，然后存放在干燥阴凉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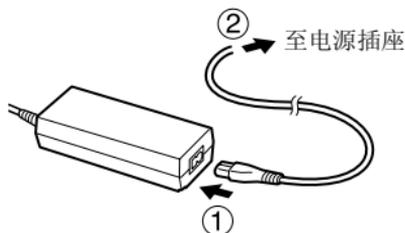
- ◆ 使用充电器为电池完全充电约需250分钟（根据佳能的设备测试）。请勿在摄氏0至35度（华氏32至95度）温度范围以外的环境中为电池充电。
- ◆ 充电时间会因环境温度与电池的电量状态而有所不同。
- ◆ 充电时，电池充电器可能会发出噪声。这不是故障。
- ◆ 您也可以使用电池/充电器套件CBK100。使用CBK100套件中所包含的佳能AA型电池NB-1AH及充电器。

小型电源适配器（选购件）

长时间使用相机或连接至计算机或打印机时，推荐使用另购的小型电源适配器CA-PS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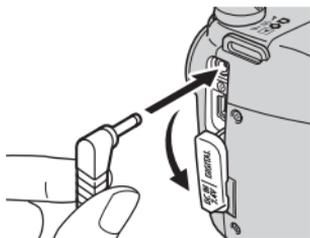
1 请先把电源线连接至小型电源适配器，然后把另一端插入电源插座。

尽可能牢固地插入电源线。



2 打开端子盖，然后把小型电源适配器的DC插头接上相机的DC IN端子。

务必在使用后拔除小型电源适配器。



- 连接或拔出小型电源适配器之前，务必关闭相机电源（第23页）。
- 如果使用小型电源适配器CA-PS700之外的设备，可能会损坏相机。
- 请不要将小型电源适配器CA-PS700连接到任何其它设备。否则可能导致失火或冒烟，或损坏适配器。

更换日期电池

如果开启相机电源时出现设置日期/时间菜单，即表示日期电池的电量微弱并且日期及时间设置已丢失。请按照以下步骤用一枚CR1220锂电池进行更换。

请注意：购买相机后，首枚日期电池的寿命可能会较短。这是由于相机内的日期电池是在工厂内预装的，而不是在购买时安装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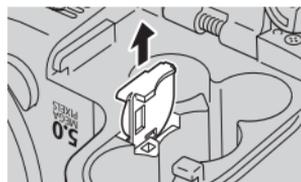
警告

请小心地将日期电池放置在儿童拿不到的地方。由于电池的腐蚀性液体会损坏胃壁或肠壁，如果儿童意外吞下电池，请立刻寻求医疗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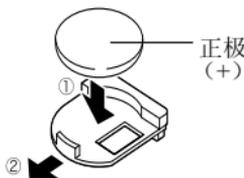
- 1 关闭电源，然后按照箭头方向推动电池仓盖。**



- 2 取出AA型电池，然后把指尖插入及扣住电池架边缘的底部，然后向外拉出。**



- 3 取出旧的日期电池，然后将正极(+)向上的新日期电池放入日期电池架。**



- 4 放回日期电池架，然后放入AA型电池并关闭电池仓盖。**

若要废弃相机，请先按照您所在地区的资源回收系统要求取出日期电池，以作资源回收之用。



相机护理和保养

如果相机、镜头、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器变脏，请使用以下清洁方法。



请勿使用溶剂，苯，合成清洁剂或水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导致器材变形或受损。

相机机身 : 使用软布或眼镜布擦拭相机机身。

镜头 : 首先使用镜头吹气刷清除沙尘，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擦拭，抹掉顽固的污渍。



请勿使用合成清洁剂清洁相机机身或镜头。如果无法清除污渍，请与另附的佳能客户支持单上所列出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取景器
液晶屏 : 使用镜头吹气刷清除沙尘。必要时，可用软布或眼镜布轻轻擦拭顽固的污渍。



请勿用力擦拭或按压液晶屏。否则可能会导致液晶屏的损坏或其它问题。

规格

所有数据基于佳能公司的标准测试方法。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PowerShot S2 IS

相机有效像素	: 约500万
图像传感器	: 1/2.5英寸CCD (像素总数: 约530万)
镜头	: 6.0 (W) -72.0 (T) 毫米 (相当于35毫米胶片: 36 - 432毫米) f/2.7 (W) - f/3.5 (T)
数码变焦	: 约4.0倍 (配合光学变焦时可达约48倍)
取景器	: 彩色液晶显示器 图像覆盖率100% 光学调整 -5.5 - +1.5米 ⁻¹ (dpt)
液晶屏	: 1.8英寸低温多晶硅 TFT彩色显示屏 (115,000像素、图像覆盖范围100%)
自动对焦系统	: TTL自动对焦 (连续自动对焦或单次自动对焦) 具有对焦锁和手动对焦功能 对焦框: 单点自动对焦 (可选择任何位置)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端)	: 普通自动对焦: 50厘米 (1.6英尺) - 无限远 (W) / 90厘米 (3.0英尺) - 无限远 (T) 微距拍摄: 10 - 50厘米 (3.9英寸 - 1.6英尺 (W)) 超微距拍摄: 0 - 10厘米 (0 - 3.9英寸) (W)
快门	: 机械快门 + 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 15 - 1/3200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同的快门速度按照拍摄模式而定。• 快门优先模式或手动模式可用1.3秒或更慢的快门速度。• 慢速快门设置15至1.3秒或更慢，采用了降低噪声处理方法。
测光模式系统	: 评价测光、中央重点平均测光或点测光 (中央点或自动对焦点)
曝光控制系统	: 程序自动曝光/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具有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手动曝光控制自动曝光锁 (AEB) 和安全转移功能。
曝光补偿	: ±2.0级以1/3级调校 自动包围曝光 (AEB) 和安全转移可用。
ISO感光度	: 相当于自动*, ISO 50/100/200/400 *相机自动设置为最优化感光度。

白平衡	: TTL 自动, 预设 (可用设置: 日光、阴天、白炽灯、荧光灯、荧光灯 H 或闪光灯) 或用户自定义
内置闪光灯	: 自动*、开*、关 *具有防红眼功能。
闪光范围	: 0.7 - 5.2 米 (2.3 - 17.1 英尺) (W)、0.7 - 4 米 (2.3 - 13.1 英尺) (T) (ISO 感光度设置为自动时。) *微距拍摄: 0.3 - 0.7 米 (1.0 - 2.3 英尺) (W/T) (自动 ISO 感光度)
闪光曝光补偿	: ± 2.0 级以 1/3 级调校, 可选择闪光曝光锁、慢速闪光同步及前帘同步/后帘同步闪光。
闪光输出*	: 3 级 *闪光灯曝光设置为 [关] 时可以进行设置
拍摄模式	: 自动 创意区域: 程序、快门优先、光圈优先、手动、用户自定义模式 图像区域: 人像、风景、夜景、特殊场景、*我的颜色、辅助拼接、短片 *植物、雪、海滩、烟花、室内、夜间快照
连拍方式	: 约每秒 1.5 张 (当分辨率设置为大、压缩率设置为精细) 约每秒 2.4 张 (高速连拍、分辨率设置为大、压缩率设置为精细)
间隔拍摄	: 拍摄间隔: 约 1 - 60 分钟 (以 1 分钟递增) 拍摄张数: 2 - 100 张 (最大拍摄张数因记忆卡容量而异。)
自拍	: 延迟快门约 10 秒/约 2 秒后启动, 自定义计时器
PC 控制拍摄	: 可用 (仅适用于 USB 连接。相机套件包括专用软件程序。)
记录媒体	: SD 记忆卡
文件格式	: 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兼容 DPOF 标准
数据类型	: 静止图像: Exif 2.2 (JPEG)* ¹ 短片: AVI (图像数据: Motion JPEG; 声音数据: WAVE (立体声))
压缩率	: 极精细, 精细, 一般

(W): 广角 (T): 长焦

记录的像素数目（静止）	：大：2592 x 1944 像素 中1：2048 x 1536 像素 中2：1600 x 1200 像素 小：640 x 480 像素
记录的像素数目/帧频（短片）	：640 x 480 像素（30 帧/秒） 640 x 480 像素（15 帧/秒） 320 x 240 像素（30 帧/秒） 320 x 240 像素（15 帧/秒） 持续到记忆卡已满 （最大大小：1GB/短片）
音频	：采样率：44.100/22.050/11.025 kHz 量化位：16 位
播放模式	：单张（可显示直方图）， 索引（9 张缩略图） 放大（在液晶屏或取景器内约 10 倍（最大）、可由放大图像直接查看前后图像）、搜索图像（跳选 10 或 100 张图像，跳选短片或下一个拍摄日期或播放索引时的每次 9 张图像） 幻灯片播放 声音记录（记录/播放长达 60 秒） 短片（可播放慢速动作） 录音机（长达两个小时，仅可记录/播放声音）
直接打印	：兼容 <i>PictBridge</i> 、兼容 <i>Canon Direct Print</i> 及 <i>Bubble Jet Direct</i>
显示语言	：可为菜单及提示提供 21 种语言（英文，德文，法文，荷兰文，丹麦文，芬兰文，意大利文，挪威文，瑞典文，西班牙文，简体中文，俄文，葡萄牙文，希腊文，波兰文，捷克文，匈牙利文，土耳其文，繁体中文，朝鲜文，日文）
我的相机设置	：起动图像、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和快门声音等，可使用以下方式自行设置： 1. 使用记录在相机的图像及声音。 2. 使用附送的软件从计算机下载数据。
接口	：USB 2.0 高速（mini-B 接口），PTP（图像传输协议），音频/视频输出（可选择 NTSC 或 PAL，立体声音频）
电源	：1. 四枚 AA 型碱性电池（随相机套件附送） 2. 四枚 AA 型可充电镍氢（NiMH）电池（NB4-200）（选购件） 3. 小型电源适配器（CA-PS700）（选购件）
操作温度	：摄氏 0 - 40 度（华氏 32 - 104 度）

操作湿度	: 10 - 90 %
尺寸	: 113 x 78.0 x 75.5毫米 (4.4 x 3.1 x 3.0英寸) (不包括凸出部分)
重量	: 约405克 (14.3盎司) (仅机身)

*1本数码相机支持Exif 2.2 (即“Exif Print”)。Exif Print是数码相机与打印机之间的增强通讯标准。连接兼容Exif Print的打印机时,拍摄时相机的图像数据会被设置为最佳化效果,并以最高画质来进行打印。

电池性能

	图像拍摄张数		播放时间
	液晶显示器打开 (基于 CIPA 标准)	取景器开	
AA 型碱性电池 (随相机附送)	约 130 张图像	约 130 张图像	约 800 分钟
AA 型镍氢电池 (NB4-200) (完全充电)	约 550 张图像	约 570 张图像	约 900 分钟

- 实际数字将由拍摄的状况和设置而定。
- 不包括短片数据。
- 低温下, 电池性能会降低, 而且会很快显示低电量图标。在此情况下, 使用前先将电池放入口袋中保温, 可改善其性能。

<测试条件>

拍摄: 正常温度 (摄氏 23 度 \pm 2 度 / 华氏 73 度 \pm 3.6 度)、正常相对湿度 (50% \pm 20%), 以 30 秒间隔切换最大广角镜头和最远长焦镜头拍摄, 且每拍两张即闪亮闪光灯一次, 每拍十张关闭相机电源。电源关闭充足时间后*, 再开启电源重复测试步骤。

● 使用佳能记忆卡。

* 直到电池回复正常温度。

播放: 正常温度 (摄氏 23 度 \pm 2 度 / 华氏 73 度 \pm 3.6 度)、正常相对湿度 (50% \pm 20%), 每三秒一张图像连续播放。



正确使用电池 (第 16 页)

记忆卡与估计容量（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静止图像

: 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

			SDC-16M	SDC-128M	SDC-512MSH
L 2592 x 1944 像素			5	49	190
			9	87	339
			19	173	671
M1 2048 x 1536 像素			8	76	295
			15	136	529
			30	269*	1041
M2 1600 x 1200 像素			13	121	471
			24	217	839
			46	411	1590
S 640 x 480 像素			52	460	1777
			80	711	2747
			127	1118	4317

灰色区域指示何时可采取流畅连拍方式（第 62 页）。

* 仅在执行低级格式化后可采取流畅连拍方式。

短片

: 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

			SDC-16M	SDC-128M	SDC-512MSH
640 x 480 像素	30 帧 / 秒		6 秒	1 分 2 秒	3 分 57 秒
640 x 480 像素	15 帧 / 秒		13 秒	2 分 1 秒	7 分 30 秒
320 x 240 像素	30 帧 / 秒		19 秒	2 分 53 秒	10 分 29 秒
320 x 240 像素	15 帧 / 秒		35 秒	5 分 12 秒	17 分 58 秒

- 这些数据反映佳能公司制订的标准拍摄条件。实际数字可能因拍摄主体、拍摄条件及拍摄模式而有所不同。
- **L**，**M1**，**M2**和**S**表示记录的像素。
- （极精细），（精细）及（一般）代表压缩率设置。

图像文件大小（近似值）

静止图像

分辨率		压缩率		
				
L	2592 x 1944 像素	2503 KB	1395 KB	695 KB
M1	2048 x 1536 像素	1602 KB	893 KB	445 KB
M2	1600 x 1200 像素	1002 KB	558 KB	278 KB
S	640 x 480 像素	249 KB	150 KB	84 KB

短片

分辨率	帧频	
	30 帧 / 秒	15 帧 / 秒
640 x 480 像素	1980 KB/ 秒	990 KB/ 秒
320 x 240 像素	660 KB/ 秒	330 KB/ 秒

SD 记忆卡

接口	: 兼容 SD 记忆卡标准
尺寸	: 32.0 x 24.0 x 2.1 毫米 (1.3 x 0.9 x 0.1 英寸)
重量	: 约 2 克 (0.1 盎司)

小型电源适配器 CA-PS700（选购件）

额定输入	: 100 - 240 V 交流电 (50/60Hz) 30V A (100 V) - 40V A (240 V)
额定输出	: 直流电 7.4 V/2.0 A
操作温度	: 摄氏 0 - 40 度 (华氏 32 - 104 度)
尺寸	: 112 x 29 x 45 毫米 (4.4 x 1.1 x 1.8 英寸) (仅机身)
重量	: 约 185 克 (6.5 盎司)

电池充电器 CB-4AH/CB-4AHE

(随另购的电池充电器套件CBK4-200附送)

额定输入	: 100 - 240 V 交流电 (50/60 Hz) 16VA - 21VA
额定输出	: 565 mA* ¹ 、1275 mA* ²
充电时间	: 约 250 分钟 * ¹ 、约 110 分钟 * ²
操作温度	: 摄氏 0 - 35 度 (华氏 32 - 95 度)
尺寸	: 65.0 x 105.0 x 27.5 毫米 (2.6 x 4.1 x 1.1 英寸)
重量	: 约 95 克 (3.4 盎司)

*1 使用 4 枚镍氢 (NiMH) NB-2AH 电池时。

*2 使用两枚镍氢 (NiMH) NB-2AH 电池时，充电器内每边一枚。

广角转接镜 WC-DC58A (选购件)

放大率	: 约 0.75
焦距	: 27 毫米 (相当于 35 毫米胶片相机)
镜头结构	: 三组三片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端)	: 28 厘米 - 无限远 (11 英寸 - 无限远)
螺纹直径	: 58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安装在 PowerShot S2 IS 上需要镜头转接适配器 LA-DC58E)
尺寸	: 直径: 79.0 毫米 (3.1 英寸) 长度: 39.3 毫米 (1.5 英寸)
重量	: 约 170 克 (6.0 盎司)

长焦转接镜 TC-DC58B (选购件)

放大率	: 1.5
焦距	: 648 毫米 (相当于 35 毫米胶片相机)
镜头结构	: 三组五片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端)	: 1.9 米 (6.2 英尺) - 无限远
螺纹直径	: 58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安装在 PowerShot S2 IS 上需要镜头转接适配器 LA-DC58E)
尺寸	: 直径: 72.0 毫米 (2.8 英寸) 长度: 64.8 毫米 (2.6 英寸)
重量	: 约 170 克 (6.0 盎司)

镍氢 (NiMH) 电池 NB-2AH

(随另购的NiMH NB4-200或电池/充电器套件CBK4-200附送)

类型 : 可充电镍氢电池

标准电压 : 1.2 V DC

标准容量 : 2300 mAh (最低: 2150mAh)

寿命 : 约 300 次充放电

操作温度 : 0 - 35 癈 (32 - 95 癈)

尺寸 : 直径: 14.5 毫米 (0.6 英寸) 长度: 50 毫米 (2.0 英寸)

重量 : 约 29 克 (1.0 盎司)

镜头转接适配器 LA-DC58E

(随另购的镜头适配器/遮光罩LAH-DC20附送)

螺纹直径 : 58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尺寸 : 直径: 63.0 毫米 (2.5 英寸) 长度: 43.1 毫米 (1.7 英寸)

重量 : 约 19 克 (0.67 盎司)

遮光罩 LH-DC40

(随另购的镜头适配器/遮光罩LAH-DC20附送)

螺纹直径 : 58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尺寸 : 直径: 79.0 毫米 (3.1 英寸) 长度: 31.5 毫米 (1.2 英寸)

重量 : 约 19 克 (0.67 盎司)

关于拍摄的提示及信息

摇摄方式（第35页）

要拍摄快速移动的物体，在距离物体还有一段距离的时候对准相机，按快门按钮的同时，移动相机对物体进行跟踪并为图像构图。

- 通过移动身体上半部移动相机来跟踪拍摄物体，保持胳膊贴近身体的同时，两腿分开站立并扭转臀部。
- 按快门按钮的同时移动相机来跟踪拍摄物体的运动。
- 建议使用以下方法。
- 使用三角架安装相机，以便相机向一个方向移动。
- 在要拍摄的物体路径上，预先锁定焦点。
（使用对焦锁拍摄，第109页）
- 要取得流动的背景效果，拍摄时请使用低快门速度。
- 使用连拍方式可提供最佳质量图像的选择。



微距模式的高级技巧（第56页）

在微距模式下使用变焦功能时，可为图像制造特殊效果。例如，在微距模式下以最大广角拍摄花朵时，相机可同时对花朵及背景进行对焦。但在最大长焦拍摄时，背景会在对焦范围外，从而突出花朵。



在微距模式下使用广角变焦



在微距模式下使用长焦变焦

使用自拍的提示（第59页）

一般情况下，当您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有轻微震动。把自拍设置为来延迟2秒快门释放，可让相机停止震动，从而避免图像模糊。把相机放在平稳的表面或使用三脚架拍摄可取得更佳的效果。

曝光补偿（第90页）

本相机会自动调整曝光来拍摄图像，以取得最佳亮度。但视拍摄环境而定，某些时候拍摄的图像可能会比实际的图像光亮或黑暗。在这种情况下，请手动调整曝光补偿。

● 曝光不足

整个拍摄的图像黑暗，令图像的白色部分呈灰色。拍摄光亮的主体或在逆光环境下拍摄可能会使图像曝光不足。把曝光补偿调整至(+)端。



● 最佳曝光



● 过度曝光

整个拍摄的图像光亮，令图像的黑色部分呈灰色。拍摄黑暗的主体或在昏暗环境下拍摄可能会使图像过度曝光。把曝光补偿调整至(-)端。



ISO 感光度（第93页）

ISO感光度是相机对光线敏感度的数值表示。ISO感光度愈高，敏感度则愈高。较高的ISO感光度可让您不使用闪光灯而在昏暗的室内或室外环境下拍摄，也可避免因相机震动而造成的图像模糊。此模式十分方便您在禁止使用闪光灯的地方进行拍摄。ISO感光度设置充分利用可用的光线，令图像完全反映拍摄时的环境状态。



相当于ISO 50



相当于ISO 400

索引

A

- 按快门按钮
 - 半按 34
 - 完全 34

B

- 白平衡 91
- 保存设置 77
- 保存用户自定义设置 113
- 保护 78, 121
- 背带 13
- 变焦 14, 33
- 标准显示 27
- 播放菜单 78
- 播放模式 24, 27
- 播放音量 79

C

- 采样率 68
- 操作
 - 声音 78, 81, 127, 128
 - 音量 78
- 测光 14
 - 方式 89
- 长焦 14, 33
- 长焦转接器 156
- 超微距拍摄 57
- 程序自动曝光 85
- 创意区域 84

D

- DIGITAL(数码)端子 134
- DIGITAL(数码)端子 12
- DPOF 传输命令 146
- 打印 141
 - DPOF 打印设置 143
 - 命令 143
- 打印 / 共享 14
- 倒转显示 77

电池

- 安装 16
- 性能 169
- 电源 / 模式指示灯 15
- 调整曝光 90

短片

- 编辑短片 69
- 拍摄短片 63
- 端子盖 14
- 对焦 34, 109
- 对焦点包围曝光 102
- 对焦锁 109
- 多功能选择器 14

F

- FUNC 73
- 反差 95
- 放大图像 43
- 防风屏 68
- 防红眼
 - 灯 12
- 防红眼功能
 - 灯 40
 - 功能 40
- 分辨率 38
- 风景 49
- 蜂鸣器 14
- 辅助拼接 49, 52

G

- 格式 79
- 格式化记忆卡 20
- 功能
 - 键 14
 - 可使用 184
 - 项 73
- 估计容量(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170
- 广角 14, 33
- 广角转接器 156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15
光圈值	84
过度曝光警告	32

H

黑白模式	94
横竖画面转换	79
横竖画面转换功能	124
后帘同步	107
幻灯片播放	78
调整播放时间	120
选择以幻灯片播放图像	119
重复播放	120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118

J

ISO 感光度	93
Jump	14, 45
间隔拍摄	77, 107
将各设置项重置为默认值	81
节电	79
节电功能	123
镜头盖	13
静音	78

K

开关电源	23
快捷	
按钮	82
键	14
设置快捷按钮	77
快门	
键	14
声音	34, 78, 81, 128
速度	84
速度优先自动曝光	15
框	88

L

连拍方式	62
------	----

M

MENU	14, 74
MF	14
麦克风	
电平	68
键	14, 115
慢速闪光同步	41, 76
模式杆	14
模式转盘	15, 49

P

拍摄菜单	76
拍摄模式	23, 27
曝光补偿	90, 175

Q

起动	
声音	78, 81, 128
图像	81, 127, 128
前帘同步	107
取景器	14, 28
全部删除	78
全景图像	52

R

人像	49
日期/时间	24, 79
锐度	94

S

色彩交换模式	98
色彩强调模式	98
色彩效果	94
删除	
删除单张图像	47
删除所有图像	48
闪光灯	40

闪光灯闪光的时间	..76, 107
闪光曝光锁104
摄像指示灯12, 77
设置菜单78
设置语言25, 80
声音	
记录115
录音机116
录音音量68
模式68
视频输出制式80
手动对焦111
手动对焦点放大111
数码变焦61, 77
缩放43
索引播放44

T

特殊场景模式	
海滩50
室内50
雪50
烟花50
夜间快照50
植物50
提示列表149
图像区域49
图像确认37, 77
持续时间37
图像文件大小 (近似值)171

W

微距56
文件编号125
文件编号重置79, 126
我的色彩95
我的相机菜单81
我的相机设置127
操作128

快门声音128
起动物像128
自拍128

X

显示单张图像43
显示关闭79, 123
显示器27
相机护理165
详细显示27
小型电源适配器163
信息查看27
选择菜单与设置73
旋转78, 114

Y

压缩率38
颜色饱和度94
夜间显示28
夜景49
液晶屏的亮度79
液晶显示屏14, 27
音量78
音频68
影像稳定器功能35
影像稳定器模式35

Z

在电视上查看图像139
遮光罩156
帧率67
直方图27, 32
直接接口连接线12
直接传输138
直接传输功能137
指示灯15
转接镜158
传输命令147
自定义定时器60

自定义色彩	100
自动	33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101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118
自动对焦辅助光	35
自动对焦模式	76, 112
自动对焦锁	110
自动关机	79, 123
自动曝光锁	103
自拍	14, 127
声音	128
音量	78
自拍机	59
声音	81

免责声明

- 在本书编制过程中已力求内容的正确与完整，但并不保证本说明书没有任何错误或漏失。
- 佳能公司拥有不需声明即可对本产品之软件及硬件规格任意修改的权利。
- 未经佳能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下，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本手册的任何部分进行复制、传输、转录或保存于可检索的系统中，或翻译成任何语言文字。
- 佳能公司对于因相机、软件、记忆卡、个人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错误操作或故障，或使用非佳能公司的记忆卡造成的数据损坏或遗失所导致之损失概不负责。

商标声明

- Canon、PowerShot、PIXMA及SELPHY是佳能公司的商标。
- Macintosh、Mac OS及QuickTime是苹果计算机公司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注册的商标。
- Microsoft®及Windows®是微软公司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SD是商标。
- 上面未提及的其它名称及产品，也可能是其各自公司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备忘

备忘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本表显示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您可以使用保存在**C**模式下的设置进行拍摄。(第**3** 页)

		AUTO				SCN				P	Tv	Av	M
分辨率 (静止图像) 第 8 页	大	L	○*	○*	○*	○*	○*	○*	△*	○*	○*	○*	○*
	中 1	M1	○	○	○	○	○	○	△	○	○	○	○
	中 2	M2	○	○	○	○	○	○	△	○	○	○	○
	小	S	○	○	○	○	○	○	△	○	○	○	○
压缩率 第 8 页	极精细		○	○	○	○	○	○	△	○	○	○	○
	精细		○*	○*	○*	○*	○*	○*	△*	○*	○*	○*	○*
	一般		○	○	○	○	○	○	△	○	○	○	○
分辨率 (短片) 第 8 页	40 x480 像素 8 帧/秒		○*	○*	○*	○*	○*	○*	○*	○*	○*	○*	○*
	40 x480 像素 5 帧/秒		○	○	○	○	○	○	○	○	○	○	○
	30 x240 像素 8 帧/秒		○	○	○	○	○	○	○	○	○	○	○
	30 x240 像素 5 帧/秒		○	○	○	○	○	○	○	○	○	○	○
	闪光灯 第 40 页	自动		○*	○*	○	○*	○ ⁽¹⁾	○*	-	-	○*	-
开		-	○	○	○	○ ⁽¹⁾	○	△	-	○	○	○	○
关		○	○	○*	○	○	○*	△*	-	○	○*	○*	○*
防红眼功能 第 40 页		○	○	○	○	○ ⁽¹⁾	○	△	-	○	○	○	○
慢速闪光同步 第 41 页	开	-	-	○	○	○ ⁽³⁾	○	△	-	○	-	○	-
	关	○	○	-	-	○	○	△*	-	○*	○	○*	-
闪光灯控制 第 05 页	开	○	○	○	○	○	○	△	-	○	○*	○*	-
	关	-	-	-	-	-	-	-	-	-	○	○	○
闪光灯亮起 第 07 页	前帘同步	○	○	○	○	○	○*	△	-	○*	○*	○*	○*
	后帘同步	-	-	-	-	-	○	-	-	○	○	○	○
驱动模式	单次自动 对焦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	○*	○*	○*	○*	○*
	标准连拍方式 第 8 页		-	○	○	○	-	-	-	○	○	○	○
	流畅连拍 方式		-	○	○	○	-	-	-	○	○	○	○
	0 秒自拍 第 59 页		○*	○*	○*	○*	○*	○*	○*	○*	○*	○*	○*
	2 秒自拍		○	○	○	○	○	○	○	○	○	○	○
	自定义定 时器		○	○	○	○	○	-	-	-	○	○	○
间隔拍摄 第 07 页		-	-	-	-	-	-	-	○	○	○	○	
自动对焦框 第 88 页	中央点	○	○	○	○	○	○	○	○	○*	○*	○*	○*
	手动	-	-	-	-	-	-	-	-	○	○	○	○
自动对焦锁 第 0 页		-	○	○	○	○ ⁽¹⁾	○	○	○	○	○	○	○
手动对焦 第 1 页		-	○	○	○	○ ⁽¹⁾	○	○	○	○	○	○	○
手动对焦点放大 第 1 页		-	○	○	○	○ ⁽¹⁾	○	-	-	○	○	○	○
自动对焦辅助光 第 3 页		○	○	○	○	○ ⁽¹⁾	○	△	○	○	○	○	○

		AUTO				SCN				P	Tv	Av	M
微距拍摄第 56 页	微距拍摄	○	○	-	○	○ ⁽¹⁾	○	○	○	-	○	○	○
页, 第 57 页	超微距拍摄	-	-	-	-	-	○	-	○	○	○	○	○
数码变焦第 6 页	开	○	○	○	○	○	-	-	○*	○	○	○	○
	关	○*	○*	○*	○*	○*	○	△	○	○*	○*	○*	○*
安全转移第 87 页		-	-	-	-	-	-	-	-	-	○	○	-
曝光补偿第 9 页		-	○	○	○	○	○	△	○ ⁽⁴⁾	○	○	○	-
测光方式第 89 页	评价测光	○	○	○	○	○	○*	△	○	○*	○*	○*	○*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	-	-	-	○	-	-	○	○	○	○
	平均测光	-	-	-	-	-	○	-	-	○	○	○	○
	点测光	-	-	-	-	-	○	-	-	○	○	○	○
	中央点测光	-	-	-	-	-	○	-	-	○*	○*	○*	○*
	自动对焦点	-	-	-	-	-	-	-	-	○	○	○	○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第 03 页, 第 04 页		*	-	-	-	-	○	-	○ ⁽⁵⁾	○	○	○	-
托座	自动包围曝光第 00 页	-	-	-	-	-	-	-	-	○	○	○	-
	对焦点包围曝光第 02 页	-	-	-	-	-	-	-	-	○ ⁽⁶⁾	○ ⁽⁶⁾	○ ⁽⁶⁾	○ ⁽⁶⁾
白平衡 ⁽⁴⁾ 第 9 页	WB		○	○	○	-	○	△	○ ⁽⁵⁾	○	○	○	○
色彩效果第 9 页		-	○	○	○	-	-	△	○	○	○	○	○
	反差 / 锐度 / 饱和度	-	-	-	-	-	-	-	-	○	○	○	○
对焦设置第 1 页	连续自动对焦	○*	○*	○*	○*	○*	○*	△*	○	○*	○*	○*	○*
	单次自动对焦	○	○	○	○	○	○	△	-	○	○	○	○
感光度第 9 页										○	○	○	○ ⁽⁷⁾
保存原始图像第 9 页		-	-	-	-	-	○	-	-	-	-	-	-
倒转显示第 7 页		○	○	○	○	○	○	-	○	○	○	○	○
横竖画面转换第 14 页	开	○*	○*	○*	○*	○*	○*	△*	-	○*	○*	○*	○*
	关	○	○	○	○	○	○	△	○	○	○	○	○

* 默认值 ○: 可用设置

△: 仅第一张图像可选择设置。

-: 不能选择设置。

●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 设置也会保持生效。

● 您可以一次性地把菜单及按键操作所更改的设置重置为默认值 (除 [日期/时间], [语言] 及 [视频输出制式] 设置外) (第 81 页)。

(1) 不能设置烟花模式。

(2) 关闭时, 闪光灯设置为关闭。

(3) 仅在夜间快照模式下 [打开] (不能设置 [关闭])。

(4) 可以在设置自动曝光锁之后设置。

(5) 只能使用自动曝光锁。

(6) 仅在手动对焦模式下可选。

(7) 当色彩效果设置为 [旧照片模式] 或 [黑白模式] 时, 则不能调整此设置。

(8) 白平衡设置为 [自动]。

(9) 不能设置白平衡 [闪光灯模式]。

(0) 相机自动设置。

(1) 不能设置 自动。